



eBible Fellowship

创世纪

25 章圣经查考

克里斯·麦肯

电子圣经团契

目录

| | |
|---------------|-----|
| 创世纪 25 章 (1) | 3 |
| 创世纪 25 章 (2) | 10 |
| 创世纪 25 章 (3) | 16 |
| 创世纪 25 章 (4) | 22 |
| 创世纪 25 章 (5) | 29 |
| 创世纪 25 章 (6) | 36 |
| 创世纪 25 章 (7) | 43 |
| 创世纪 25 章 (8) | 50 |
| 创世纪 25 章 (9) | 56 |
| 创世纪 25 章 (10) | 64 |
| 创世纪 25 章 (11) | 71 |
| 创世纪 25 章 (12) | 78 |
| 创世纪 25 章 (13) | 84 |
| 创世纪 25 章 (14) | 91 |
| 创世纪 25 章 (15) | 98 |
| 创世纪 25 章 (16) | 104 |
| 创世纪 25 章 (17) | 111 |
| 创世纪 25 章 (18) | 118 |
| 创世纪 25 章 (19) | 125 |

创世纪 25 章 (1)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4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1 至 4 节：

亚伯拉罕又娶了一妻，名叫基土拉。基土拉给他生了心兰、约珊、米但、米甸、伊施巴和书亚。约珊生了示巴和底但。底但的子孙是亚书利族、利都是族和利乌米族。米甸的儿子是以法、以弗、哈诺、亚比大和以勒大。这都是基土拉的子孙。

基土拉名字的意思是“燃烧”或“烧香”，我们从圣经中可以读到基土拉是亚伯拉罕的妾。在历代志上 1 章 32 节里说：

亚伯拉罕的妾基土拉所生的儿子，就是心兰、约珊、米但、米甸、伊施巴、书亚。约珊的儿子是示巴、底但；

所以基土拉是一个妾，在创世纪 25 章 5 至 6 节里说：

亚伯拉罕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以撒。亚伯拉罕把财物分给他庶出的众子【英：多个妾的儿子】，趁着自己还在世的时候，打发他们离开他的儿子以撒，往东方去。

经上说亚伯拉罕有多位妾（复数的），我们知道他早先有一个妾叫夏甲，她是撒拉的埃及使女。记得我们总结过这件事，当时撒莱和亚伯兰共同商议，认为他们可以“帮助神”带来一个应许的后裔，于是撒莱把夏甲嫁给了她的丈夫亚伯兰，他们生下一个叫以实玛利的儿子。我们在创世纪 21 章里读到那章首先提到了以撒，随后又讲到了以实玛利。在创世纪 21 章 8 节里说：

孩子渐长，就断了奶。以撒断奶的日子，亚伯拉罕设摆丰盛的筵席。

这意味着这个孩子（以撒）在当时大约两到三岁。我们知道以撒出生时亚伯拉罕是 100 岁，这意味着以撒断奶的时候亚伯拉罕大约是 102 或 103 岁，他的儿子以实玛利出生

时亚伯拉罕是 86 岁，因此以实玛利在以撒断奶时应该是 16 或 17 岁。在创世记 21 章 9 至 14 节里继续说：

当时，撒拉看见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戏笑，就对亚伯拉罕说：“你把这使女和她儿子赶出去！因为这使女的儿子不可与我的儿子以撒一同承受产业。”亚伯拉罕因他儿子的缘故很忧愁。 神对亚伯拉罕说：“你不必为这童子和你的使女忧愁，凡撒拉对你说的话，你都该听从，因为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至于使女的儿子，我也必使他的后裔成立一国，因为他是你所生的。”亚伯拉罕清早起来，拿饼和一皮袋水，给了夏甲，搭在她的肩上，又把孩子交给她，打发她走。夏甲就走了，在别是巴的旷野走迷了路。

我们曾花了大量的时间一节接着一节的查考了这段记载，如果你想回想其中的任何内容你可以查阅之前的查考，但我们翻到这段经文的原因是要为了看看亚伯拉罕以前确实有一个妾叫夏甲。当以实玛利是一个青少年时他就打发夏甲同她的儿子离开了。我们对这一点非常确定。

因此在创世记 25 章撒拉已经死了。她去世时是 127 岁，亚伯拉罕比她年长十岁，因此亚伯拉罕在撒拉去世时是 137 岁。在前一章的创世记 24 章讲述了在以撒的母亲去世之后，仆人受到差遣去为以撒寻找一个妻子。仆人把利百加带回来了，以撒当时是 40 岁。所以以撒的母亲在公元前 2030 年去世，以撒当时是 37 岁，因为撒拉去世时是 127 岁，她在 90 岁时生下以撒，所以撒拉去世时以撒是 37 岁。在大约三年半后（很有可能）仆人带着新妇利百加回来了，他们结婚了。之后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1 节里读到了接下来的事情：

亚伯拉罕又娶了一妻，名叫基土拉。

这是否意味着亚伯拉罕娶了基土拉是在以撒 40 岁时仆人回来之后？这样亚伯拉罕就是 140 岁了。嗯，情况很可能就是这样。神没有详细说明亚伯拉罕娶基土拉时他的年龄。

有一些评论认为即使在撒拉在世的时候，基土拉就是一个长期的妾。我不同意这种认识，因为在亚伯拉罕娶了第一个妾、夏甲时他就与撒拉遇到了麻烦，还有当以撒断奶时以实玛利戏笑应许的儿子以撒的问题。因此我相信他们已经吸取了教训，亚伯拉罕不会再娶另一个妾了。在撒拉还活着的时候，把第一个妾和她的儿子赶走，然后再娶另一个妾有什么意义呢？我认为我们不必假定亚伯拉罕在撒拉死后等了三年半才娶基土拉。可能是在公元前2030年撒拉死后一年左右，那时他已经137岁了。我们知道亚伯拉罕会在175岁时去世，因为在创世记25章7节里说：

亚伯拉罕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岁。

因此亚伯拉罕在撒拉去世的38年后去世了。撒拉死时他137岁，我们加上38就得出175，因此他在撒拉死后又活了38年，这样就给了他足够的时间去结婚并生养孩子。我们假设他在138岁时结婚，那么他还能再活37年，并且他生下六个儿子。那就是我们在创世记25章2节里读到的内容：

基土拉给他生了心兰、约珊、米但、米甸、伊施巴和书亚。

基土拉给他生了六个儿子。我读到注释者们认为由于亚伯拉罕的年龄，他可能在更早的时候就娶了基土拉为妾，他们在更早的时候就有了这些儿子，因为他当时大约138岁，从那时起他必须生六个儿子，直到他140多岁甚至他150多岁。但他不是生下孩子的人，而是神通过他的精子祝福他与基土拉的结合，所以我认为很可能他在撒拉死后生下了这些儿子，尽管他已经年纪老迈了。同样，这些儿子必须在大约37年的时间里出生的，他们必须长大成人才能被打发走，因为创世记25章6节里说：

亚伯拉罕把财物分给他庶出的众子【英：多个妾的儿子】，趁着自己还在世的时候，打发他们离开他的儿子以撒，往东方去。

所以他们不是在亚伯拉罕死后才被打发走的，而是在他还活着的时候。而且我们知道他已经打发走了还是青少年的以实玛利，他开创了先例，当他打发这些儿子离开的时候，

他们可能是青少年甚至是 20 岁出头。他越来越老，快要死了，所以他想把这件事处理好，这样在他死后就不会出现争执。我们在圣经中看到的几件事上表明他很担心这种“争执”。我们在这些儿子的名字中可以看出他的这种担心。例如，米甸名字的意思是“纷争”或“争斗”，约珊名字的意思是“网罗”或“陷阱”。所以这些名字的含义可能是亚伯拉罕所担心的，他不想有纷争。我们记得亚伯拉罕曾与他的侄儿罗得讨论并导致他们彼此分开，因为他们的牧人彼此相争。他想不惜一切代价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所以他打发走了这个妾的儿子，而他很早就打发走了以实玛利。我们也可以得出结论，由于这六个儿子是由一个妾所生，以实玛利由一个妾所生...我们再次讨论了这两个约的细节，夏甲的儿子认同于阿拉伯的西奈山，象征神的律法；撒拉的儿子认同于基督和神的恩典。所以以实玛利是由妾或奴仆所生的，这是我们必须了解的关于基土拉的一件事，因为没有理由基土拉不被称为妻子，因为撒拉已经死了。但似乎基土拉是在亚伯拉罕家里的一个仆人，他娶了她为妻，那解释了为什么她被称为一个“妾”，即使亚伯拉罕与撒拉的婚姻已经结束——死亡打破了这种结合，他可以自由的娶另一个人作为妻。必须是妾，但她被称为妾似乎是因为她在亚伯拉罕家中的身份是奴婢或仆人。至少夏甲是这种光景。因为她是一个妾，而这些儿子是妾生的，所以我认为我们可以用类似于理解以实玛利的方式从属灵上来理解基土拉生的儿子。这些儿子与行为的约有关，证据之一就是基土拉有六个儿子，而圣经中“六”这个数字指的是“工作或行为”。在六天里，神创造或工作，第七天祂休息了。

因此基土拉的六个儿子也像以实玛利一样被赶走了。他们不能承受产业。他们不是应许的后裔。以撒是应许的后裔，而且以撒认同于这（单数的）后裔，基督，所有选民都被算作这（复数的）后裔，并通过主耶稣基督得到了那个应许。我认为这就是我们可以理解这一点的方式。

现在我们来看看创世记 25 章 7 节：

亚伯拉罕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岁。

那是 175 年，数字“175”可以分解成重要的数字“ $5 \times 5 \times 7$ ”。因此亚伯拉罕的整个一

生都认同于“赎罪”，而且是双倍的（数字“5”），数字“7”认同于“完全”。此外，我们还知道亚伯拉罕是在 75 岁时受到神的呼召离开哈兰地前往迦南地，应许之地的，因此他在迦南地生活了整整 100 年后就去世了。数字“100”指向了完整，因此亚伯拉罕活了 175 岁涉及的内容应该是赎罪、完全和完整。此外，我们知道亚伯拉罕出生于公元前 2167 年，由于他活了 175 岁，我们可以知道他的死亡年龄。那是在公元前 1992 年。亚伯拉罕去世时以撒应该是 75 岁，而出生于公元前 2007 年的雅各和以扫应该是 15 岁。他们当时还是青少年，我们在圣经中读到的关于他们的许多事情还没有发生。因此亚伯拉罕去世的那一年是在公元前 1992 年，如果我们从公元前 1992 年到公元 33 年的十字架，那就是 2025 日历年，这个数字可以分解成“ 5×5 ”和“ $3 \times 3 \times 3 \times 3$ ”这两个重要的数字，“ 5×5 ”指向赎罪（而且是加倍的）；“ $3 \times 3 \times 3 \times 3$ ”表明神的目的，数字“12”指向赎罪的最远范围。我们知道基督在公元 33 年被钉在十字架上，展现了祂在创世以来就已经完成的赎罪工作。

此外，如果我们从（亚伯拉罕死亡的那年），也就是公元前 1992 年开始，一直到公元贰零叁叁年。（圣经证据表明那是世界终结和审判日完成的那年），那相当于 4025 日历年，它可以分解成“ $5 \times 5 \times 7 \times 23$ ”。在所有这些日期中，数字“5”是加倍的，那指向了赎罪；然后数字“7”指向了完全；还有数字“23”指向了灾难。公元贰零叁叁年这个日期就是从 2011 年到 2023 年的大灾难时期，这段包含首尾年份的 23 年的完成。我们也可以把“灾难”这个数字理解成审判。灾难是审判的同义词，所以如果圣经中关于贰零叁叁年的证据是完整的，那么审判也就完成了。因此我们看到未得救之人的赎罪，因为赎罪与偿还罪有关，而所有未得救之人的赎罪（因为他们为自己的罪付出了永远死亡的代价）将在灾难和对世界的审判结束时完成或完全。因此，这其中有一些有意思的联系，而这只是众多时间路径中的一条，有些时间路径这它更重要，而这条时间路径只是指向公元 2033 年的其他一些时间路径的辅助时间路径。

然后在创世记 25 章 8 节里说：

亚伯拉罕寿高年迈，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

当然，当神拣选的儿女“气绝”时，那意味着我们的灵要到天上与主同在了。翻译成“归到”的这个希伯来单词在索引中的编号是#622。这是一个经常被用来与带来收获的果子有关的有意思的词。例如，在出埃及记 23 章 10 节里说：

六年你要耕种田地，收藏【#622】土产，

然后在出埃及记 23 章 16 节里说：

又要守收割节，所收的是你田间所种、劳碌得来初熟之物。并在年底收藏，要守收藏节。

这两个节期共同构成了收藏节；收藏节具有两部分，初熟的果子和收藏。初熟的果子认同于在教会时代所有那些得救的人；收藏认同于在大灾难的后半段发生的在春雨的“片时”并结束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期间的所有那些得救的人。神将其描述为收藏果子，因此我们不能不看到当神拯救祂的子民并把他们带到祂的身边时，我们被说成是“收藏”。

我们在利未记 23 章 39 节看到了同样的事情：

你们收藏了地的出产，就从七月十五日起，要守耶和华的节七日。第一日为圣安息，第八日也为圣安息。

这与住棚节和收藏节相似。他们收藏那地的出产。

或者，它与春雨有关，在以赛亚书 11 章 11 至 12 节：

当那日，主必二次伸手救回自己百姓中所余剩的，就是在亚述、埃及、巴忒罗、古实、以拦、示拿、哈马，并众海岛所剩下的。他必向列国竖立大旗，招回以色列被赶散的人，又从地的四方聚集分散的犹太人。

“招回”这个词就是单词“收藏【英：和“聚集”同一个词】”。再次，那指向了所有那些得救的人。他们被带进了天国里。

在新约，我们想起了帖撒罗尼迦后书 2 章 1 至 2 节的一段陈述：

弟兄们，论到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和我们到他那里聚集，我劝你们，无论有灵、有言语、有冒我名的书信，说主的日子现在到了（“现在”或作“就”），不要轻易动心，也不要惊慌。

再次，这节经文说：“弟兄们，论到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和我们到他那里聚集，”这就是亚伯拉罕等圣徒被说成“聚集”到神那里时的主要焦点。那就是重点。他们要去到耶和华那里并“被聚集到祂那里。”那就是亚伯拉罕做的事情。他死了并“气绝”了，他的灵去了天上与耶和华同在了，他被聚集到他本民那里。

创世纪 25 章 (2)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5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2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7 至 10 节：

亚伯拉罕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岁。亚伯拉罕寿高年迈，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他两个儿子以撒、以实玛利把他埋葬在麦比拉洞里。这洞在幔利前、赫人琐辖的儿子以弗仑的田中，就是亚伯拉罕向赫人买的那块田。亚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都葬在那里。

在本章的我们上一次的查考中，我们看到亚伯拉罕在 175 岁时去世并且“气绝【英：放弃了他的灵魂】”，那意味着当他死亡时，他的灵就去与耶和华同在了，他“归到他本民那里”。我们查考了“收藏或归到”这个词，我们看到归到如何与收进来果子有关；所有神拯救的人在圣经里都被比作果子。我们就像神栽种、收获和聚集【被收藏】到祂自己那里去的庄稼。当然，收获庄稼（丰收）是由不同的时候和季节组成的。

然后我们在创世纪 25 章 9 节里读到：

他两个儿子以撒、以实玛利把他埋葬在麦比拉洞里。这洞在幔利前、赫人琐辖的儿子以弗仑的田中，

我们从加拉太书 4 章里得知这两个儿子象征两个约的儿子。以撒是撒拉生出的，他是应许的儿子或应许的子孙。他以一种奇妙的方式出生，因为他母亲当时已经 90 岁，并且过了生育的年龄。新约里提到“撒拉的生育已经断绝”，然而以撒却是从那“已死的子宫”中受孕并生出的。我们在其他时候也讨论过这一点以及以撒的这种出生是主耶稣基督在世界根基的写照。神甚至使用在启示录 13 章 8 节和希伯来书 4 章 3 节里的被翻译成“根基”的那些希腊词来指代撒拉的子宫。在希伯来书 11 章 11 节里说：

因着信，连撒拉自己，虽然过了生育的岁数，还能怀孕【英：撒拉自己也得到了怀孕子孙的力量】，

“怀孕”这个词是“kat-ab-ol-ay”，这个词在两处和更多的地方被翻译成“根基”。因此神认为撒拉的子宫“死了”，指的是撒拉的生育已经断绝或撒拉子宫的死亡，祂将这一点与“根基”联系起来，这样我们就知道了这幅属灵画面，其中这个应许的儿子以撒是基督的一个重要象征。我们记得（单数的）后裔是耶稣，因此基督在死亡中，阴间的子宫里“受孕”，阴间的子宫以在世界的根基上已死的撒拉的子宫所象征。那就是为什么希伯来书 11 章 11 节提到了怀孕或根基。耶稣是如何成为神的儿子的？那是“因着从死里复活”。也就是说，祂死在世界的根基上（从世界的根基上被杀的羔羊），然后祂复活了并得到了生命，可以说祂在那个时刻从死亡的子宫里出来了，就像当耶稣受洗并从水里出来时神在那个小小的比喻中宣告的那样：“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因为祂在水中受了洗，这是一个关于儿子身份的宣告，这表明祂在阴间的火中经历了神的忿怒，并且在世界的根基上偿还了罪。罪的工价是死亡。从水中上来就是“洗净”罪，因为所有的罪都被移除了，被偿还了，祂被宣告是神的儿子。这是神在圣经中隐藏在撒拉生以撒的记载中的一幅难以置信的荣耀的画面。

我们也知道以实玛利是由撒拉的埃及使女夏甲所生的，我们被告知夏甲是属肉体或血气的。我认为我们可以不去阅读这段经文，因为我们已经阅读很多次了，但再阅读一遍没有任何坏处。在加拉太书 4 章 22 至 27 节里谈到罪：

因为律法上记着，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一个是使女生，一个是自主之妇人生的。然而那使女所生的，是按着血气生的；那自主之妇人所生的，是凭着应许生的。这都是比方，那两个妇人就是两约。一约是出于西奈山，生子为奴，乃是夏甲。这夏甲二字是指着阿拉伯的西奈山，与现在的耶路撒冷同类，因耶路撒冷和她的儿女都是为奴的。但那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的，她是我们的母。

有两个约，恩典的约和行为的约。此外，在加拉太书 4 章里我们看到这两个儿子是由

约生出的，现在在创世记 25 章里，他们又在一起了。记得在创世记的前几章，以撒断奶了，撒拉看到以实玛利当时在戏笑，于是她来到亚伯拉罕面前说：“将使女并她的儿子赶出去”。这对亚伯拉罕来说是件很痛苦的事情，但主告诉亚伯拉罕要听从她，他就把他们赶出去了。现在是大约七十年以后，以实玛利被赶出去时大约 16 或 17 岁，亚伯拉罕去世时是 175 岁，所以我们知道以实玛利的确切的年龄，因为以实玛利出生时亚伯拉罕是 86 岁。因此当亚伯拉罕在 175 岁去世时，以实玛利已经 89 岁了。我认为我们无法拆分 89 这个数字。我试过了。没有其他数字能与 89 整齐的分解出来，因此 89 这个数字是孤立存在的，而且我也不知道 89 这个数字有什么属灵含义，所以关注 89 这个数字没有太大帮助。不过从亚伯拉罕去世时以实玛利 89 岁那个时刻起，我们知道他会在 137 岁时去世，因为本章后面会告诉我们这一点。所以那将是 48 年，48 是一个有意思的数字。48 是“2 x 24”或“4 x 12”，那指向了所涉及事物的最大程度的完整。（但这个内容有点超前了。）

因此我们看到他们把亚伯拉罕埋葬在“麦比拉洞里，以弗仑的田中。”这是撒拉被埋葬的同一块田地，所以让我们回到创世记 23 章，提醒自己在阅读这一章时要注意这段经文。其中有一些非常有意思的信息。在创世记 23 章 15 至 20 节里说：

“我主请听。值四百舍客勒银子的一块田，在你我中间还算什么呢？只管埋葬你的死人吧！”亚伯拉罕听从了以弗仑，照着他在赫人面前所说的话，把买卖通用的银子，平了四百舍客勒给以弗仑。于是，麦比拉、幔利前、以弗仑的那块田和其中的洞，并田间四围的树木，都定准归与亚伯拉罕，乃是他在赫人面前，并城门出入的人面前买妥的。此后，亚伯拉罕把他妻子撒拉埋葬在迦南地幔利前的麦比拉田间的洞里。幔利就是希伯仑。从此，那块田和田间的洞，就藉着赫人定准，归与亚伯拉罕作坟地。

这就把我们带到了那章的结尾。重复一遍，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查考了这段经文，我们看到亚伯拉罕是父神（父亚伯拉罕）的象征和写照，他购买了田地和在田地里的坟墓。当然，四百舍客勒银子代表主耶稣基督的赎罪工作，因为祂在世界的根基上在祂死亡的时刻买下了这个世界和将来的世界。在死亡中祂买下了“田地”。祂买下了世界。祂买下了人

——祂买下了所有被创造的东西。一切事物都是祂的。所以我们知道田地 在马太福音 13 章的比喻中被定义为“世界”，因此亚伯拉罕买下了世界，而在那个世界上有认同于“阴间”的洞穴或坟地或坟墓。

请记住，神买下了“阴间”对我们来说是一件意义重大的事情。祂拥有“阴间”或“坟墓”的权柄。此外，我们看到阴间并不是一处独立存在的地方，也不是什么可怕的未来的受造物。我们以前抱有这种观念是由于传统教会对阴间教义的教导，即在最终之日神要把（未得救的）人带到一个叫阴间的地方。那个地方在哪里？既然神要毁灭这个世界，祂就不得不为阴间自己创造一处地方。但是，不是的，这种观念是错误的，因为这是在告诉我们洞穴就是坟墓并坟墓就是“阴间”。在旧约，希伯来单词“sheh-ole”同样被翻译成“坟墓”或“阴间”。因此坟墓的位置在田地里或在世界上。因此在世界历史上所有死去的人都被埋葬在地下，他们的坟墓就是“阴间”。当然，还有一种“阴间”的属灵状况也与死亡相一致，自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起，神将万国都变成了阴间；祂已经把整个世界变成了一块墓地。洞穴确实在田地里，因为“阴间”就是当前的世界上。因此当神毁灭这个世界和当前的整个受造物时，祂要把“阴间”连同一并毁灭。这不正是我们在启示录中读到的吗？我们记得在启示录 20 章 14 节里说：

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

我们也从哥林多前书 15 章里得知基督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废黜撒旦起就开始掌权，直到我们目前所处的这段持续的审判时期的最后一日，正如哥林多前书 15 章 25 至 26 节里说的那样：

因为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

死亡、阴间和坟墓都要被毁灭。然而，在此期间，它们依然存在。有一个地方叫“阴间”，意思是我们的墓地中有人被埋葬，而处在“阴间或地狱的状态”的意义上，人们处在神的忿怒之下。神已经结束了祂的救恩计划，因此未得救的人就被保证了继续处在神的忿怒之下。

怒之下——他们已经进入到“死亡的状态中”，因为他们永恒的命运已经被封闭或者固定了。这就像一个人（无论是得救的还是未得救的）死后一直发生的情况一样，因为他们的属灵状况在死亡时就已经被封闭了，永远无法被更改了。所以现在一个人的属灵状况是无法改变或更改的，它被固定和限定了。我们要么像乞丐拉撒路一样躺在亚伯拉罕的怀里，我们要么像财主一样处在“阴间”里。在我们和他们之间有一条深渊，我们不能从这里过到他们那边，他们也不能从他们的位置来到我们这边或进入神的国里。

关于创世记 23 章我还想提到一件事，创世记 23 章说田地和洞穴都是确定的。田地和洞穴被提到过几次。在创世记 23 章 17 节里说：

于是，麦比拉、幔利前、以弗仑的那块田和其中的洞，并田间四围的树木【英：四围的树木都确定了】，

在创世记 23 章 20 节里说：

从此，那块田和田间的洞，就藉着赫人定准【确定】，归与亚伯拉罕作坟地。

神拥有这块土地，祂拥有这块洞穴，因此祂想如何处理里面的死者取决于祂。神掌控者复活，义人和不义的人都要复活；也就是说，神要复活坟墓里的每一个人。义人在他们的灵里与主同在，就如亚伯拉罕放弃了灵魂或气绝，归到他本民那里去一样——那些人在天堂与神同在。然而，亚伯拉罕的身体被放在了坟墓里。几千年来，事情一直是这样运作的，然而，神已经确定了选民的埋葬地点。他们将得到义人的复活，祂将确保他们的身体复活，转化成新的属灵的身体并与已经在天堂的灵魂联合在一起，他们将在最终之日再次成为一个完整的个体：“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然后他们将活到永远。

至于不义之人的复活，他们也将复活，但他们仍旧是死的，因为神不会重新塑造他们或让消亡的死的灵魂复活。正如我们在诗篇里读到的那样，在人死亡的时候，他们的意念也消亡了。神不会复活他们的灵魂或他们死亡的身体。祂不会让他们复活得到某种有生气的，肉体的生命来接受审判。没有必要这样做。在他们死亡的那天，当他们的灵魂化为

乌有，他们唯一剩下的就是他们的肉体时，祂已经在他们的灵魂里审判了他们。他们将被“复活”。神将如何做成这件事，我不知道，因为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只是灰烬或尘土，而在其他情况下，可能只是骨头碎片。但神要把他们举起来，作为粪便一样散布在地面上，让他们在最后一刻受到羞辱，然后祂要摧毁整个地球和受造物。当然，还活着的选民，就像我们在此时此刻一样，将在死去的选民复活后被提。可以说他们先走我们紧随其后。他们先走，但一切都会以最快的速度立即完成，因为神已经完成了祂要完成的一切事情。然后神对这个世界的计划就完成了——就是这样。这样，他们就不必再忍受被咒诅的受造物 and 存在于被咒诅的受造物上腐败的悖逆者。祂将把一切都烧毁，永远消失，绝不再被纪念了。然后注意力将转向永恒的未来。

主若愿意，我们将在下次的圣经查考中继续查考创世记 25 章，我们将看到神如何告诉我们一些关于以撒的情况，然后告诉我们更多的关于以实玛利的情况。我们将在下次的圣经查考中讨论这个话题。

创世纪 25 章 (3)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6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3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11 至 18 节：

亚伯拉罕死后，神赐福给他的儿子以撒。以撒靠近庇耳拉海莱居住。撒拉的使女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是以实玛利。以实玛利儿子们的名字，按着他们的家谱，记在下面：以实玛利的长子是尼拜约，又有基达、亚德别、米比衫、米施玛、度玛、玛撒、哈达、提玛、伊突、拿非施、基底玛。这是以实玛利众子的名字，照着他们的村庄、营寨，作了十二族的族长。以实玛利享寿一百三十七岁，气绝耳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正在亚述的道上。

我们从第 11 节开始阅读这段经文，主向我们启示在亚伯拉罕死后，神赐福给他的儿子以撒。因此尽管亚伯拉罕已经去世，但神的祝福仍然临到亚伯拉罕的家族，现在以撒也像亚伯拉罕之前一样得到了祝福。我们对此不感到惊讶，因为以撒是应许的儿子。他是应许的儿子的“后裔”。我们知道他是主耶稣基督写照和在基督里被算作后裔的选民的一个写照。因此在这两种情况下，我们能够理解为什么神赐福以撒，因为神赐福基督并神赐福基督的子民。

在创世纪 25 章 11 节里继续说：

...以撒靠近庇耳拉海莱居住。庇耳拉海莱在英文里是拉海莱井。

关于这口井我们以前查考过这个词。庇耳拉海莱或拉海莱井的字面意思是“看顾人的永活者的井”。住在拉海莱井旁表明他住在永活的看顾人的神的身边。他住在与神并祂的话语的关系中，因为圣经是一本“活着的书”。从属灵上来看，圣经有生命的话语，因此以撒靠近拉海莱井居住帮助我们明白以撒经历的祝福。

然后我们继续来看第 12 节，主开始讨论以实玛利和他的孩子们。在创世记 25 章 12 节里说：

撒拉的使女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是以实玛利。

亚伯拉罕死了。现在神在告诉我们关于加拉太书 4 章里由两个不同的约生出的两个儿子。应许的儿子以撒由撒拉生出。以撒写照神的恩典和圣经真正的救恩计划。以实玛利由埃及使女夏甲生出，夏甲认同于西奈山，西奈山认同于神的律法，因此以实玛利写照那些由工作的约生出的人，那意味着他代表那些说：“我能够遵守律法”的人，尽管很多时候他们并不承认这一点，但当他们说：“我通过相信主耶稣基督而得救”时，那就是他们真正说的话。那就是遵守命令我们要信的神的律法，神的律法就是命令。我们在约翰一书 3 章 22 至 23 节里说：

并且我们一切所求的，就从他得着，因为我们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悦的事。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

如果神使用“命令”这个词，然后谈到不可杀人、不可偷窃、不可奸淫，我们就会完全理解：“是的，当然，这是神的律法。这是十诫的一部分。”我们也可以明白我们是靠着恩典得救的，我们不可能通过遵守不可杀人、不偷窃、不奸淫、不拜偶像的命令来与神和好，然而教会和会众里的人，包括他们的牧师、教师和长老有一种“心理上的枷锁”，它实际上是属灵的瞎眼，他们无法明白信心是一项“工作”

。信心是一项工作，因为神命令我们来相信，任何的神的命令都是律法。当人们对律法作出回应时，“我要遵守那条律法并听从它，”那么这就是一项工作。那是一项律法的工作——这就是圣经所说的人不能因律法的工作称义的意思，无论一个人说“我要遵守律法”还是他说“我要遵守十诫”。同样，“我们应当信”也是他的命令。我们被命令要信基督。

你看，这就是无数自称的基督徒所面临的可怕的困境，他们通过他们相信的概念与神建立一种工作上的关系。他们的牧师这样教导他们。他们在主日学校里受到这样的教导。

他们被他们的神学家这样教导：“就是这样作。只要信——那就是你要做的事情。”信是一项工作，因为你必须做这项工作。你必须遵守信心的律法。你必须做信心的“工作”，圣经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1 章 3 节确实把信心称为一项“工作或行为”：

不住地纪念你们因信心所作的工夫（在英文里是你们信心的工作），爱心的劳苦...

什么是爱？耶稣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神拣选的儿女行遵守圣经命令的工作吗？是的——但那是在基督拯救了我们之后。记得我们爱祂是因为祂先爱我们。当基督先爱我们时那就是救恩的基础。然后我们被赐予了一个新重生的灵，它有能力（因为它没有罪）在我们的内心中完美的遵守神的命令，在我们的完整的个体中我们有一个持续不断的渴望去遵行那些命令。然后我们开始靠着神的恩典，攻克己身，越来越多的遵行祂的旨意。然而我们做的并不完全，因为我们仍旧在属肉体的身体中。但顺服是神命令我们要执行的一项“工作”。这就是以弗所书 2 章的意思，神首先在以弗所书 2 章 8 节里指出：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

我们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1 章 3 节里看到信心是一项工作。如果这是我们的信心，我们就本乎恩典也因着我们的信心得救，但那不是我们的信心——按照加拉太书 2 章 16 节，那是基督的信心。因此神在以弗所书 2 章 8 节里继续说：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

那就是，那个信心不是你们的信心，而是基督的信心，那就是在以弗所书 2 章 9 节里继续说的原因：

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

如果神期待要接纳的是你的信心，我的信心或任何人的信心，那么人的信心就是一项“行为”，但它不是我们自己的信心，因此那个信心不是我们的行为。它是基督的行为。这是完全不同的一件事，不是我们的行为允许神说救恩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所以我们不是因我们的信心或我们的行为得救的。我们不是通过遵守不可杀人、不可偷窃、不

可行奸淫或不可拜偶像得救的。我们也不是因着遵守信主耶稣基督的命令而得救的。不是的——信主耶稣基督也是一项工作或行为。一旦你开始走上遵守律法这条道路，你就会认为：“我要遵守这条律法，”那么你就不得不完全的遵守所有的律法。这就是教会做的事情。他们认识到为了与神和好而遵守十诫是一种行为福音。至少他们中的大多数人都认识到了这一点。因此他们绝对不敢告诉他们的会众：“遵守十诫你就能得救。”他们认识到了那一点，然而他们却被他们自己诡诈的内心以及通过装作光明天使的背叛的撒旦所欺骗。

事实上，神促进了这种情景，祂以一种难以理解的方式写下了圣经，并且祂隐藏了许多有关基督信心的信息直到末时。撒旦轻而易举的将他的使者，也就是属血气思维的人像稗子一样撒在会众麦子中间，他们兴起来教导错谬，就像几个世纪以前的阿民念主义者那样，他们强调人的“自由意志”：你可以接受基督。你可以信。你可以做这或做那并使自己得救。这些理念没有一点是真实的。

然后改革宗说阿民念主义者是异端，他们说：“我们是因拣选得救的。我们是加尔文主义者。我们和约翰加尔文一样相信神为自己拣选和挑选了一族人。”那么他们会补充我们是因着基督的信心而得救吗？不会——他们没有那样做。他们的神学院就是这样教导的：“像加尔文主义者那样相信，但像阿民念主义者那样教导。”他们会说：“我们因神的拣选计划而得救。然而，我们必须运用信心。”然后他们开始滔滔不绝，你无法跟上他们的思路，因为他们的观点是混乱的；你不能理解他们在说什么。他们甚至不能明白自己在说什么。基本上，他们通过只是添加一点点工作来扭曲纯正的恩典福音，就像那个在安息日捡了几根柴的人那样：“只需要几根柴就可以生火。这有什么错误吗？”那就如同他们在说：“我们没有遵守全部律法，除了遵守信的这条律法之外，我们告诉人们他们不能通过遵守神的律法而得救。”他们甚至不承认遵守信的律法是在遵守律法，因为他们没有仔细阅读约翰一书第三章中的那节经文，或者他们故意跳过了那节经文，然而那节经文说：“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所以他们认为他们必须信和有信心，因为神在罗马书和其他一些地方写了一些内容让他们产生错觉。神写圣经的方式就是让人难以看出其中的真理——这就

是祂隐藏真理的方式。因此他们都混淆和搞糊涂了，他们完全不知道他们走上了通往毁灭的黑暗的道路，因为他们认为遵守相信的律法与遵守圣经所有的其他律法有所不同。他们知道我们是“因信得救的”，但他们忽略了这节经文里的“信”只是在说基督的信心，而绝不是人的信心。每当圣经中讲到拯救的信心时，那个信心一直（百分之百的）指的是主耶稣基督在世界的根基上施行的信心，当时选民的罪被担当在祂身上，祂在那次赎罪中偿还了他们的罪。

回到以弗所书 2 章，其中神讲到我们是因着恩典而不是因着我们自己的行为得救的，因为那个信心是神的行为，祂在以弗所书 2 章 10 节里继续说：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

那就是为什么我们遵守安息日。那就是为什么女人不可以教导或篡夺男人的权柄。那就是为什么我们要保持婚姻并爱我们的妻子，我们甚至不会想到离婚。这是因为我们遵守神的命令。它们是好行为，如果神的律法适用于“时候和日期”并与之相关，我们就尽可能的以任何方式遵守神的律法，因为在遵守神的律法的过程中，我们就是在遵行神的旨意。在遵行神旨意的过程中，我们是在向首先爱我们的我们的救主，主耶稣基督展现出爱。这是圣经的教导。这是被许多人轻视但却是真理的真福音。神的选民理解并遵守圣经教导的这些真理，但那些不是神的选民的人就不是这样。

情况就是这样，那就是为什么经上说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1) 一个是恩典的约生出的；2) 另一个是行为的约生出的。夏甲对应阿拉伯的西奈山，她代表没有重生的所有自称的基督徒，他们虽然没有重生，但他们通过接受基督，走上过道来到讲台或信主耶稣宣称自己重生了。所以他们参与了“行为福音”，但没有任何行为福音可以拯救人，行为福音是最终带来毁灭的别的福音。

在本章的后面我们会看到以撒会有两个儿子。他们是利百加所生的双胞胎，雅各和以

扫。同样，神将描绘出一幅与亚伯拉罕的两个儿子以撒和以实玛利相似的画面，这两个儿子分别代表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事实情况是雅各代表神的选民，以扫代表那些从来不是神的选民的人，因为圣经至少在两处地方告诉我们：“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那就是神说的内容。

在我们讲到那个概念时我们要继续讨论这个话题，但现在我们要查考以实玛利和他如何有十二个儿子并神赐给他们名字的。因此，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更仔细的查考创世记 25 章的这段经文。

创世纪 25 章 (4)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7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4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12 至 18 节：

撒拉的使女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是以实玛利。以实玛利儿子们的名字，按着他们的家谱，记在下面：以实玛利的长子是尼拜约，又有基达、亚德别、米比衫、米施玛、度玛、玛撒、哈大、提玛、伊突、拿非施、基底玛、这是以实玛利众子的名字，照着他们的村庄、营寨，作了十二族的族长。以实玛利享寿一百三十七岁，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正在亚述的道上。

我们开始讨论以实玛利和他与以撒以及他们的母亲夏甲和撒拉之间的对比，我们看到他们与两个约和他们与两个约的儿子们有关。从我们在圣经中读到的一切内容来看，以实玛利不是一个得救的人。没有迹象表明他得救了，圣经使用他来作为象征那些信奉行为福音之人的代表——他们通过行善试图来与神和好。当然，没有人能通过行善来与神和好，因为如果你开始走上那条遵守律法的道路，那么你就必须完全地遵守整部律法，这是做不到的，因此，没有人能通过律法的行为在神眼中称义。

我们被赐予了以实玛利儿子们的名单，我们发现他有十二个儿子，正如雅各后来有成为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十二个儿子一样。雅各是十二支派的祖先，以色列的十二支派可以代表教会和会众。

因此我们可以看到以实玛利有十二个儿子，因为他也是亚伯拉罕的一个儿子，就如雅各后来是亚伯拉罕的一个子孙（孙子）一样，因此以色列的十二支派来自亚伯拉罕，那就是为什么他们后来称呼亚伯拉罕为他们的祖宗。由于以实玛利的父亲是亚伯拉罕，以实玛

利的十二个儿子也可以追溯他们的血统到亚伯拉罕，因此我们可以看到教会和以实玛利儿子们之间的属灵上的认同，以实玛利是那些基于自己的好行为而寻求进入天堂之人的形像。教会和会众里肯定有许多人是这种光景，他们想要遵守条例和诫命以便于进入天堂。那就是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信”这条诫命的原因，因为这是教会和会众中许多人陷入的大陷阱和大网罗。

因此这章列出了他的十二个儿子，列出的第一个儿子是尼拜约，第二个儿子是基达。这是有意思的，因为在以赛亚书 60 章中，在春雨的属灵背景和神在末时拯救许多的人的计划中，我们读到这两个名字出现了。在以赛亚书 60 章 3 至 5 节里说：

万国要来就你的光，君王要来就你发现的光辉。你举目向四方观看，众人都聚集来到你这里。你的众子从远方而来，你的众女也被怀抱而来。那时你看见就有光荣，你心又跳动又宽畅。因为大海丰盛的货物必转来归你，列国的财宝也必来归你。

我们记得“大海”可以象征人，而列国是外邦人。

在以赛亚书 60 章 6 至 7 节里说：

成群的骆驼，并米甸和以法的独峰驼必遮满你。示巴的众人都必来到；要奉上黄金乳香，又要传说耶和华的赞美。基达的羊群都必聚集到你这里，尼拜约的公羊要供你使用；在我坛上必蒙悦纳，我必荣耀我荣耀的殿。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看到了以实玛利的前两个儿子，基达和尼拜约。（英文圣经的拼写有差异，但他们都是同二个儿子。）因此我们看到当主讲到大海丰盛的货物必转来，列国的财宝必来归向神时，基达的羊群必聚集到祂那里，尼拜约的公羊要供祂使用。因此这些陈述与神在大灾难的后半段向教会和会众以外的世界各国传扬福音的计划结合起来，包括在大灾难中拯救出来的许多的人中将有大量的“以实玛利的子孙”。这两节经文列出的是十二个儿子中的其中两个，他们是前两个，因此十二中的两个与六中的一个是一样的，也许焦点在于数字“六”上，因为以实玛利认同于“工作或行为”，而神强调的是那些坚持通过行

为的福音才能上天堂的人，那就是伊斯兰教的本质以及在堕落的基督教有形教会中通过添加“行为”来扭曲恩典的福音之人的本质。

那其实就是除了圣经的真宗教之外的所有宗教的真正本质，圣经告诉我们，我们是因着基督的信心和祂为祂的子民做成的行为而得救的。但其他一切都是行为福音或行为宗教，尤其是伊斯兰教。他们教导信徒，如果他们是虔诚的穆斯林，他们就必须做某些善事才能上天堂。这就好像神是在说：“在这些人中，不管是在有形教会中，还是在伊斯兰教和其他假宗教中，我都要拯救他们中的一些人，尽管他们试图通过行为来与我和好，我要把他们吸引到我们身边。”当然，这只是我所说的和引用的真理，比如，“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因此神会把他们从他们的宗教追求和他们试图来与祂和好中拉出来，并把他们吸引到祂那里，祂会向他们展示那个错误，祂要向他们展示他们是因着恩典和基督的信心得救的。最终，祂将向他们显明这些真理。

当然，由于审断日将在二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发生的世界范围性的宣告是如此的“短小精悍”，因此在传扬信息为要拯救世界上许多可能没有太多机会接触圣经并进一步受到教导的人们时，这个宣告并不一定包含太多额外圣经上的信息，特别是在平先生去世之后和家庭电台的事工被削减之后。我们感谢神，现在家庭电台不再像以前那样有机会接触到神曾敞开的那扇宽大的门，将祂话语的真理和纯正的恩典福音传给万民。这一切都被削减了，因此我们不确定他们到底明白什么，但我们知道我们被命令要喂养祂的羊，这就是我们在教导那些得救的人时所要做的。根据约翰福音 21 章，神会在他们被网住以后把他们拉上来。祂发出命令，“把他们带到我这里，”在他们得救以后他们就被拉到祂面前，然后他们就会明白不是他们在寻求主为自己带来救赎，而是神在寻找他们，找到他们，并把他们带到祂自己那里——这一切都是出于神，而不是出于罪人自己。他们扮演的唯一角色就是“死去的腐臭的尸体”，这正是人能够很好胜任的角色。从属灵的意义来说，人是一具“死了的腐臭的尸体”，死在了过犯和罪恶中，然后神在人的里面创造了他们并赐下属灵的生命，他们就像拉撒路一样活了过来。

这是主对以实玛利的部分儿子做的事情。他有十二个儿子，但我们不应该认为所有穆斯林都会响应。许多穆斯林生活在阿拉伯地区，他们的血统可以追溯到以实玛利。十二个儿子中的两个并不是一个很大的比例，但这与神从世界中拯救选民的方式是一致的——选民是少数人，余数。祂从教会里拯救了少数人，祂也要将参与到伊斯兰教中的许多人中拯救出来少数人，祂要吸引他们归向祂自己和恩典的福音，他们要归向祂，正如这节经文说的那样：“基达的羊群都必聚集到你这里...”我们记得在帖撒罗尼迦后书 2 章 1 至 2 节里说：

弟兄们，论到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和我们到他那里聚集，我劝你们，无论有灵、有言语、有冒我名的书信，说主的日子现在到了（“现在”或作“就”），不要轻易动心，也不要惊慌。

这段叙述指的是主的降临和我们到祂那里“聚集”，复数代词“我们”指的是整个全体选民的聚集，其中包括从“以实玛利的儿子中”被拣选出来的人。

因此让我们翻到创世记 25 章，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16 节里读到：

...照着他们的村庄、营寨，作了十二族的族长。

神给了我们他们的名字，我确实查阅了十二个名字中的每一个。我不确定其中两个名字的含义。斯特朗索引有一些建议，但斯特朗索引的建议不够清楚，也无法给出相关的斯特朗数字的关系。因此对于提玛和伊突，我不确定这些名字的意思，其他几个名字也是有意思的，但我认为没有必要逐一查阅所有这十二个儿子。例如，名字“玛撒”的斯特朗编号是#4854，#4854 来自于#4853 的“负担或默示”那个词。#4853 有两次被翻译成也被翻译成“真言”。我们在哈巴谷书 1 章 1 节和箴言书 30 章 1 节里读到“默示”，比如哈巴谷得到的默示，那与真赐给他的真言或预言有关。所以“玛撒”这个名字是有意思的，但以实玛利的一个儿子被命名为“默示”意味着什么？或我们如何将这个名字的含义融入到任何的属灵图像中？任何人都可以查找这些词，但我不会在这些词上花时间，除了我要提到的基达和尼拜约。以赛亚书 60 章里提到了基达，他的名字在希伯来索引里的编号是#6938；#6938 来自

于被翻译成“暗黑”、“昏暗”或“哀痛”的#6937。例如，#6937 这个词使用在约珥书 3 章 15 节中的“日月昏暗”。“基达”这个词就是来源于“昏暗”这个词，或许这更符合以赛亚书 60 章中基达被列在与春雨有关的上下文中。在列王纪上 18 章 45 节里说：

霎时间，天因风云黑暗#6937，降下大雨...

可能这就是为什么神使用基达来认同天和雨。当然，天黑暗降下大雨符合春雨的概念。当然，这也可能与大灾难的结束相吻合，经上说那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那就是约珥书 3 章第 15 节提到的。

名字“尼拜约”在索引里的编号是#5032，他的名字来自于斯特朗编号是 #5107 的那个词，意思是“结果子”，我要翻到这个词出现在诗篇 92 章 12 至 14 节中的一处地方：

义人要发旺如棕树，生长如黎巴嫩的香柏树。他们栽于耶和华的殿中，发旺在我们神的院里。他们年老的时候仍要结果子，要满了汁浆而常发青，

翻译成“结果子”的这个词就是#5107，尼拜约就来自于那个词。我们绝对看到了尼拜约与结果子之间的关系，因为收进来许多的人与收获节和收进来最后的庄稼或最后的果子有关，而“果子”在圣经中常常认同于那些神拯救的人。

回到创世记 25 章，我们将继续来看创世记 25 章 17 节：

以实玛利享寿一百三十七岁，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

以实玛利死时是 137 岁，我们知道在本章的前面部分，亚伯拉罕死时是 175 岁。我们得知以实玛利出生时亚伯拉罕的年龄是 86 岁，因此以实玛利在他父亲亚伯拉罕去世时是 89 岁。从 89 岁到 137 岁是 48 年，所以以实玛利在亚伯拉罕死后活了 48 年，然后他就死了。数字“48”可以分解成“2 x 24”或“4 x 12”。数字“4”表示最远的范围，数字“12”表示圆满。我不确实 48 年意味着什么，但 48 年是在他父亲死后他活着的时间跨度。

我们也知道以实玛利是在以撒断奶时被亚伯拉罕赶走的，那可能是在以撒两岁或三岁的时候。如果当时以撒是两岁，那么以实玛利应该是 16 岁，如果以撒是 3 岁，那么以实

玛利应该是 17 岁。那么他作为一个被驱逐的人被赶出亚伯拉罕家，从他被赶出去直到他死亡，他度过了 121 年或 122 年。数字“121”可以拆分成“11 x 11”，数字“120”是“10 x 12”。我给出这两个数字是因为我不知道我们如何才能确定以撒断奶时的确切年龄。有些世俗信息给出一些具体的数字，但我认为我们还是就此打住吧。没有必要“铤而走险”，我们只需要把以实玛利被赶出来确定为又活了 121 年或 122 年即可。

我们也知道亚伯拉罕出生于公元前 2167 年，以实玛利出生于 2081 年，那时亚伯拉罕 86 岁。以实玛利死于公元前 1944 年。有意思的是从以实玛利在公元前 2081 年出生直到 2033 年，总共是 4114 年。我们将公元前日期与公元后日期的这两个数字相加，那就是 4114 日历年，4114 这个数字可以拆分成“2 x 11 x 11 x 17”，因此有意思的是我们看到“11 x 11”与以实玛利的关系，如果他在被驱逐后活了 121 年，也就是“11 x 11”年。数字“11”与基督的第一次降临有关，而且是加倍的，因此基督的降临在以实玛利被驱逐的 4114 年后一定会发生。当然我们回顾在基督的降临，基督的第一次降临确实已经实现了。数字“17”是一个表示天堂的数字，数字“2”认同神的圣言或神的话语的看管人。

我不确定我们还能从以实玛利的年龄中看出什么。我还可以评论的另一件事就是经上说他“放弃了灵魂或气绝”。我之前提到过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得救了，但是当亚伯拉罕死亡时，在创世记 25 章 8 节里也说他放弃了灵魂或气绝：

亚伯拉罕寿高年迈，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

在我们查考“气绝”这句词组时我指出“气绝”表示他的灵魂去与主同在了。我们可以明白这一点，基于圣经说的任何其他的内容——毫无疑问亚伯拉罕是一个得救的人，他的灵魂进入了天堂，然而他的身体被埋葬并等候复活。但是当涉及到以实玛利时圣经上的话就没有这样的确信，这是否意味着我们对“气绝或他放弃了灵魂（关于亚伯拉罕进入天堂的语言）”的含义的理解是正确的，可是以实玛利的情况就并非如此呢？请翻到约伯记 14 章 7 至 12 节：

树若被砍下，还可指望发芽，嫩枝生长不息，其根虽然衰老在地里，干也死在土中；及至得了水气，还要发芽，又长枝条，像新栽的树一样。但人死亡而消灭，他气绝，竟在何处呢？海中的水绝尽，江河消散干涸。人也是如此，躺下不再起来，等到天没有了，仍不得复醒，也不得从睡中唤醒。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读到人“气绝”的同样的语言，但经上补充了“竟在何处呢？”一个未得救的人死亡的那一天，他的思想也随之灭亡了。他的灵魂已经死了，因为他是在罪里受孕的，在他的灵魂里他死在了罪恶和过犯中，现在他在他的身体里也死了。身体还在，但他的灵魂已经不在了。所以他“放弃了灵魂”，但他的灵并没有到天上去与主同在，因此，我们可以明白以实玛利就是这种情况，他的灵魂离开了身体归于“虚无”。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他归到他本民，即所有未得救的人那里，然而所有得救的人都被聚集到像亚伯拉罕在天堂那样的同样的属灵位置那里。

创世纪 25 章 (5)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5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17 至 18 节：

以实玛利享寿一百三十七岁，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正在亚述的道上。

关于以实玛利的生命和死亡与亚伯拉罕并 2033 年之间的关系，我们正在讨论一些有意思的时间关系。现在我们要结束一小部分，然后我们再往下进行。

我们讨论了以实玛利放弃了灵魂并死了。我们查考了约伯记 14 章，其中讲到人放弃了灵魂，然后问出了一个问题：“他在哪里？”这涉及到（未得救的人）在肉体死亡时的死亡，因为他的灵魂已经死了。人的思想是不同的，人们有他们自己的感受、思想、理想的生活和所有这些事物。这些事物是与思想的运作有关的身体的一部分。生命的气息使身体充满活力。但是当一个人灵魂已死的人死去时，那么他或她的灵魂就死了一辈子。他们从来没有一个活着的灵魂。他们来自父母，父母的身体只能传给他们一个受咒诅的身体，以及伴随一个已经死去的灵魂。神从未拯救过这个人，那个人的灵魂从未得到复活并得到生命。人的心智是神赐给人生命气息的一部分，动物也是这样，这也是主在传道书中说未得救的人像野兽的原因。我们在传道书 3 章 18 至 19 节里读到：

我心里说：这乃为世人的缘故，是神要试验他们，使他们觉得自己不过像兽一样。因为世人遭遇的，兽也遭遇，所遭遇的都是一样；这个怎样死，那个也怎样死，气息都是一样。人不能强于兽，都是虚空。

这个怎样死，那个也怎样死，未得救的人就像死亡的兽，因为他的灵魂已经死了。当然一只兽——一只狗、猫或任何其他动物——都没有灵魂。它们都不是按照神的形像被造

的，但兽被赋予了生命气息。那就是为什么他们可以有自己的个性，在这只狗和那只狗之间，我们可以看到其中的差别。这都是生命气息的一部分。它们有思想，虽然非常有限，但有些狗能够学习更多的东西。当动物死亡时，那些赋予它们“气息”并赋予它们思想和个性的东西就消失了——一切都消失了。动物没有可以继续活下去的灵魂。只有神的选民才有将活下去的苏醒的重生的灵魂，但地上未得救的人从来没有复生的他们的灵魂，因此他们仍旧处于未得救的状态。所以他们死了，神赐给他们（连同动物）的生命气息离开了他们。从这个意义上说，生命气息回到了赐下它的神那里，人完全死了。他在灵魂里从未活过来。只有当他拥有作为身体的一部分的、被包裹在身体里的、充满活力的生命气息时，他才在身体里活着。但现在他已经在那个身体里死了，他消失了。他的思想灭亡了，除了身体的遗骸留下来，他已经不复存在了。没有灵魂，但只剩下尸体。在最终之日，当神升起所有曾经活着的未得救的人剩下的一切（即使只是尘土）时，那将是最后的羞辱。未得救的人不会复活得生命，而只会在毁灭中被定罪，那时神要毁灭整个物质上的宇宙万物，包括太阳、月亮和众星、星系以及祂在六天内所创造的一切，因为这一切都受到了咒诅。神要将每一个未悔改的罪人的遗骸一并毁灭。当第二次的死的惩罚被完全支付和付清的时候，就会发生完全的毁灭。受咒诅的受造物或受咒诅的罪人都不会留下来。因此当我们读到以实玛利“放弃了灵魂”而死并归到他本民那里时，那就是发生在他身上的事情。

然后在创世记 25 章 18 节里说：

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英：他们住在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正在亚述的道上。【英：他死在他众弟兄面前。】

哈腓拉是一处古老地区的名字。在创世记 2 章 10 至 12 节，我们读到甚至在人堕落之前就提到了这块地区：

有河从伊甸流出来滋润那园子，从那里分为四道：第一道名叫比逊，就是环绕哈腓拉全地的。在那里有金子，并且那地的金子是好的；在那里又有珍珠和红玛瑙。

关于哈腓拉我们只知道这条河环绕哈腓拉全地，在那里有金子，而且那地的金子是好的。我们必须提醒各位神将祂所拯救的人比作“金、银、宝石”。因此在哈腓拉有金子，那里的金子可以指向神的选民。

哈腓拉也出现在撒母耳记上 15 章 1 至 3 节中：

撒母耳对扫罗说：“耶和华差遣我膏你为王，治理他的百姓以色列；所以你当听从耶和华的话。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时候，在路上亚玛力人怎样待他们，怎样抵挡他们，我都没忘。现在你要去击打亚玛力人，灭尽他们所有的，不可怜惜他们，将男女、孩童、吃奶的，并牛、羊、骆驼和驴，尽行杀死。’”

然后在撒母耳记上 15 章 7 至 9 节里说：

扫罗击打亚玛力人，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生擒了亚玛力王亚甲，用刀杀尽亚玛力的众民。扫罗和百姓却怜惜亚甲，也爱惜上好的牛、羊、牛犊、羊羔，并一切美物，不肯灭绝；凡下贱瘦弱的，尽都杀了。

我们在第 7 节里读到扫罗王杀了亚玛力人：“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而这些正是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18 节中读到的疆界：

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英：他们住在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

以实玛利人居住在那块地区。民数记 24 章 20 节告诉我们亚玛力人也住在那块地区：

巴兰观看亚玛力，就题起诗歌说：“亚玛力原为诸国之首，但他终必沉沦。”

亚玛力人被说成是“诸国之首”。因此他们可以代表人类。亚当是堕入罪中的第一个人，这也是神判决所有亚玛力人死刑的一个原因。他们不得进入到神的家中。他们被判处死刑，耶和华告诉撒母耳命令扫罗将他们彻底杀死，这与我们在圣经中读到的关于对罪人的命令是相同的：“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因此全人类都被判处了死刑，只有靠着神的恩典，才能通过祂的救赎获得生命的礼物，当然获得生命的唯一途径就是通过基督的死。

但“哈腓拉”这个名字指的是一块古老的地区，我们可以把它与在堕落之前的人类联系起来。此外由于亚玛力人，万国之首居住在那里，这也与人类有关，在哈腓拉那里有金子；那就是在世界上神有以“金、银、宝石”所象征的祂的选民。

我们也在撒母耳记上 27 章 8 节里读到：

大卫和跟随他的人上去，侵夺基述人、基色人、亚玛力人之地。这几族历来住在那地，从书珥直到埃及。

这节经文再次提到亚玛力人以及书珥和埃及地区。在圣经中埃及可以写照世界。当主想要说明教会回到奴役中时，埃及可以是背道的、堕落的教会的写照，因为埃及被称为“为奴之家”。因此我们在启示录 11 章里读到当两个见证人被杀时，他们的尸首就倒在大城里的街上，这城在属灵上被称作所多玛和埃及。在圣经中埃及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象征世界，哈腓拉与书珥在属灵上也与世界有关。根据创世记 25 章 18 节，那里就是以实玛利和他的子民居住的地方：

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英：他们住在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正在亚述的道上。【英：他死在他众弟兄面前。】

这是我们第二次读到“死亡”这个英文单词。在第 17 节里说：“...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但这是“死”的两个不同的词。在第 17 节，在希伯来索引里“死”的编号是#4191，这是当一个人死亡时的常用的词。回到第 8 节，我们读到亚伯拉罕气绝而死。第 8 节里的“死”也是#4191，它是使用在第 17 节里的同一个词。但在创世记 25 章 18 节里的“死”是一个不同的词。这节经文里的“死”的在索引里的编号是#5307，我相信这个词只在这节经文里被翻译成“死”。它通常是被怎么翻译的？它常被翻译成“跌倒”或“倒下”。它常被使用在与死亡的关系上，比如“倒”在刀下。它也被翻译成“落空”或“赶出去”或被翻译成一些其他方式，但它只有一次被翻译成“死”，就是在创世记 25 章 18 节里，所以这一点是奇怪的。为什么神使用这个词？我们可以这样来阅读这句话：“他倒在他众

弟兄的前面。”我们知道第 18 节是在他已经死了的时候，因为前一节经文在创世记 25 章 17 节里告诉我们：

以实玛利享寿一百三十七岁，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作“本民”）那里。

他的确死了。但在他死亡时他也“倒下了”。再次，我们好奇使用“倒下”这个词有什么意义，神使用这个词向我们表明什么？我一直在纠结这个问题，因为这个问题非常难。如果我们翻到创世记 16 章，我们在创世记 16 章 11 至 12 节里读到：

并说：“你如今怀孕要生一个儿子，可以给他起名叫以实玛利，因为耶和华听见了你的苦情（“以实玛利”就是“神听见”的意思）。他为人必像野驴。他的手要攻打人，人的手也要攻打他。他必住在众弟兄的东边【英：众弟兄的面前】。”

再次，在创世记 25 章 18 节里说他“死”或“倒”在众弟兄面前。我们记得他被亚伯拉罕赶出去时他是 16 或 17 岁，后来他在 137 岁时死了，那是在被赶出去的 120 年或 121 年后。然而他曾活在众弟兄的面前，他死在或倒在众弟兄的面前，因此耶和华在说明他在过着相同的生活。实际上，就他在他的众弟兄面前的活着和死亡来说，没有任何改变。一切都是他的众弟兄面前成就的。因此这就是我们对所有关于在他的众弟兄面前的陈述感到疑惑的第一件事。我们可以翻到诗篇 116 章，我们会看到主在谈到祂自己时使用了类似的语言。在诗篇 116 章 14 节：

我要在他众民面前向耶和华还我的愿。

这里指的是耶和华的子民。所以祂要在神的子民面前还祂的愿。在诗篇 116 章 18 节又重复了这句陈述：

我要在他众民面前...向耶和华还我的愿...

因此我们看到，还愿是在耶和华子民的面前进行的。而另一方面，我们看到以实玛利在他的众弟兄面前活着、死去并倒下——不是在神或神的子民面前，而是在他的众弟兄面前。我们可以看到其中的区别，但现在我们来看主耶稣在新约路加福音 14 章中给出的一

个比喻。这个比喻与神的审判有关。我们在路加福音 14 章 7 至 9 节里读到：

耶稣见所请的客拣择首位，就用比喻对他们说：“你被人请去赴婚姻的筵席，不要坐在首位上，恐怕有比你尊贵的客被他请来。那请你们的人前来对你说：‘让座给这一位吧！’你就羞羞惭惭地退到末位上去了。”

我就在这里停留一小会儿。这个人坐到了“高位”上，当尊贵的客来到了，发生了什么？请他的人前来对他说：“让座给这一位吧，”这个人就羞愧并不得不退到末位上去了。当你来到高位，你又不得不退回到末位上，你在做什么？你在地位上“倒下”或“退下来”。你本来处在尊贵的高位上，但你不得不降到一个感到羞愧的较低的位置上。提醒各位创世记 25 章 8 节里说以实玛利“倒在”他的众弟兄面前。我们在这句陈述中读到某人倒下或下来了。翻译成“倒下”的希伯来单词也可以象征倒在刀剑下。或者，在利未记 26 章 7 至 8 节里说：

你们要追赶仇敌，他们必倒在你们刀下。你们五个人要追赶一百人，一百人要追赶一万人，仇敌必倒在你们刀下。

还有在同一章，在利未记 26 章 36 节里说：

至于你们剩下的人，我要使他们在仇敌之地心惊胆怯。叶子被风吹的响声，要追赶他们，他们要逃避，像人逃避刀剑，无人追赶，却要跌倒；

你看，“倒下”确实与“降为卑”有关，尤其关于在路加福音 14 章的这个比喻中。它与俄巴底亚书中关于以扫（以东）的处境类似，主在俄巴底亚书 1 章 3 节里说：

住在山穴中，居所在高处的啊，你因狂傲自欺，心里说：‘谁能将我拉下地去呢？’你虽如大鹰高飞，在星宿之间搭窝，我必从那里拉下你来。这是耶和华说的。“

这就是以实玛利经历的“倒下”。而且，他是认同于西奈山或律法的夏甲的儿子。他是期望基于他自己的善行的表现而进入天堂的约的儿子，但他会大失所望。那些相信行为福音或行为宗教的人在什么时候会经历倒下？也就是说，他们在什么时候会知道他们倒下了？他们可能在理智上不会知道，当他们死亡时，他们的思想也就跟着消亡了，但他们会

在他们生命结束或最终在世界的尽头通过死亡的经历“知道”他们的倒下，他们不会被提升并升入天堂，被带进神的王国里。当他们必须被带到末位上时他们就“跌倒”并蒙羞了。

我要继续阅读路加福音 14 章 10 节：

你被请的时候，就去坐在末位上，好叫那请你的人来对你说：‘朋友，请上坐。’那时，你在同席的人面前就有光彩了。

我们在诗篇 116 章里看到的“在面前”指的是在神的子民面前。当神把你高举并使你本乎神的恩典因着基督的信心而受到接纳时，那么你在同席的人面前就有真正的光彩了。然后在路加福音 14 章 11 节里说：

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

我认为这就是创世记 25 章的重点或主要焦点。在以实玛利死亡的时候，他“倒在”他的众弟兄面前。他没有被提升。他没有被带到神和祂的子民，所有在荣耀里的圣徒面前。他哪里都没有去，只是他的身体还在，并在最终的那日要被彻底毁灭。

创世纪 25 章 (6)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6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19 至 23 节：

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的后代，记在下面：亚伯拉罕生以撒。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就为她祈求耶和华。耶和华应允他的祈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就读到这里。现在我们要回到以撒身上。神在告诉我们以实玛利的死亡之后又把我们的注意力转回到以撒身上。祂告诉我们以撒 40 岁时娶了利百加为妻。因此我们在创世纪 23 章得知了他母亲的死，然后在创世纪 24 章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去完成那个使命旅程。撒拉死于公元前 2030 年，从我们在圣经中理解的一切内容来看，撒拉享年 127 岁。她在 90 岁时生下以撒，因此撒拉死亡时以撒应该是 37 岁。我们还可以从公元前 2067 年以撒出生时亚伯拉罕 100 岁推算出这一点。在撒拉死亡的 37 年后的公元前 2030 年，仆人被差遣去为以撒寻找一个妻子。

我之前提到过，鉴于主在圣经中使用“三年半”的形式，我认为，这只是推测，虽然从撒拉去世到以撒 40 岁娶利百加的这段时间是三年，但很可能是三年半。但神并没有详细说明这段时间，所以我们不能对这段时间作出确凿的陈述。结合圣经中所有其他信息，三年半的时间似乎是合理的。

以撒 40 岁时娶了利百加。在创世纪 25 章 20 至 21 节里说：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就为她祈求耶和华。耶和华应允他的祈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

你不会在刚结婚时就因为你的妻子不怀孕而开始恳求并祈求主。很明显，当你们发生夫妻关系时你会等待一段时间。因此在第一年没有孩子，但是你很可能会再等候一段时间。

神掌控着对一对夫妇生育孩子的祝福。有时一对夫妇会怀孕，并随着时间的推移生下许多孩子。他们倚靠主。在过去，他们没有其他选择，他们只能把一切都交托给神。生完孩子后，他们可能会等待一段时间让母亲恢复体力，然后他们再次享受婚床关系，并怀上了另一个孩子。因此在 10 年的时间里，他们可能生下六个、七个或八个孩子，神以这种方式祝福那个家庭。但在某些家庭的情况中，没有孩子出生，按照祂对一对夫妇的规定和祂对他们的计划，这完全是神完美的旨意。

如果一对夫妇是祂拣选的儿女，他们仰望祂，但过了一段时间（我们不知道过了多久），以撒开始为他们没有孩子祷告。也许是五年后，也许是十年后。我们不确定。我们也知道他一定非常清楚他自己的母亲撒拉一直到 90 岁才生育，而亚伯拉罕一直到他 100 岁才生下以撒这个儿子。所以也许以撒开始祷告的时间稍微早一些，他认为也许这是他家族的遗传。因此他向主祷告，求神赐给他一个儿子，因为为了成就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就是他的后裔要像众星那样多，这个应许必须通过以撒来成就，他必须生下一个儿子。

从创世记 24 章中关于利百加是一个年轻的处女去井边打水的记载来看，她当时很可能非常年轻。同样，我们也知道她与仆人以利以谢一起回去嫁给以撒时的确切年龄。她当时可能是 15 或 20 或 22 岁，她当时是一个年轻姑娘。于是过了一段时间，以撒开始向神祷告，希望神赐福给他一个儿子或孩子。我们知道在他祷告之后，主听了他的恳求，回应了他的祷告并赐给他一个孩子。然后双胞胎出生了，在创世记 25 章 26 节里说：

随后又生了以扫的兄弟，手抓住以扫的脚跟，因此给他起名叫雅各（“雅各”就是“抓

住”的意思)。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以撒年正六十岁。

以撒当时是 60 岁。他 40 岁结婚，现在当孩子们出生时他已经 60 岁了。有孩子是在结婚的 20 年以后。利百加的怀孕应该是在之前的九个月，但这就是我们可以从这些陈述中看到的内容。以撒 40 岁结婚，他在 60 岁时成为父亲，所以利百加不怀孕达 20 年，再次，神并没有告诉我们利百加的年龄。

在圣经中，透露撒拉的死亡年龄是 127 岁是极其罕见的。在整本圣经中，这是神唯一一次给出一个女人死亡时的年龄。告知我们女人死亡时的年龄不是祂的焦点，而且神常常不显明一个女人的年龄。这是按照祂的智慧和对事物的设计，但我们得知了利百加不怀孕的时间表，那是 20 年。我们知道当以撒 40 岁时，那是在公元前 2027 年。然后当他 60 岁时，那是在公元前 2007 年。在公元前 2007 年雅各和以扫出生了。从公元前 2027 年到公元前 2007 年，它可以被说成是利百加不怀孕的时期，所以这是我们想要查考的有意思的事情，因为我们已经在创世纪的早期查考中关注过这个方面。正如我之前提到的那样，以撒知道他的母亲撒拉有很长一段时间不能生育，一直到她年老的时候，正如我们在创世记 11 章 30 节里读到的那样：

撒莱不生育，没有孩子。

她嫁给了亚伯拉罕，但她没有孩子。我们知道亚伯拉罕进入迦南地时是 75 岁，撒拉是 65 岁，然后他在迦南地生活了 25 年，一直没有孩子直到他 100 岁，撒拉 90 岁。然后她生下以撒，这是一个奇迹，因为耶和华实现了祂对亚伯拉罕的应许后裔的应许。实际上，应许的后裔就是主耶稣基督，但就“象征和写照”来说，以撒是将要出生的那一位。

因此我们看到撒拉怀孕了，然后她生下以撒。现在利百加已经不怀孕 20 年了，她将生下雅各和以扫。当事情并没有以生下这两个孩子为结束，正如我们在创世记 29 章 31 节里看到的那样：

耶和华见利亚失宠（原文作“被恨”。下同），就使她生育，拉结却不生育。

拉结也不能生育，她有好几年无法生育。但我没有去查证拉结无法生育的年数，但我认为也许她不生育的年数可以去确定，我将在以后尝试去查证。但重复一遍，拉结却不生育，最终她生下了约瑟，雅各年老时的儿子。我相信约瑟出生时雅各已经 91 岁了。同样，我们没有被告知拉结的年龄，只是经上说她不生育，可是她的姐姐却生了许多孩子。另外，她们在使用她们的使女方面也在进行暗中“较量”。拉结嫉妒她姐姐给雅各生下儿子，她将使女给了雅各，并通过这个使女给她生下两个儿子。然后利亚也将她的使女给了雅各，利亚的使女也生了两个儿子。最终，利亚生了六个儿子，她的使女又生了两个儿子，总共八个儿子。拉结又生了第二个儿子便雅悯，她在生产时去世了，加上她使女的两个儿子，总共是四个儿子。所以八个加上四个，我们可以看到被恨之人的儿子与被爱之人的儿子之间三分之一与三分之二的对比关系。这种对比关系与神的救恩计划相符合，其中“三分之一”是神使用来象征选民的数字，“三分之二”象征非选民。

所以这表明以色列人的族长们——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各自都有被说成是在一段时间内不生育的妻子：撒拉、利百加和拉结。然而她们每个人都生下了儿子，打破了她们不能生育的局面。这一共同特点是很有意思的，不是吗？这一特点真的使我们好奇。如果我们翻阅圣经，我们就会发现其他一些非常重要的历史人物也是由不怀孕的妇女生出来的。例如在撒母耳记上 2 章 5 节中，我们读到哈拿因着神赐福给她一个儿子撒母耳而欢乐：

素来饱足的，反作佣人求食；饥饿的，再不饥饿；不生育的，生了七个儿子；多有儿女的，反倒衰微。

我们记得她也曾与她的丈夫以利加拿的另一个妻子争宠。她悲伤的祷告，大祭司以利看到她嘴唇在动，以为她喝醉了，但她向以利说明了她的祷告的内容，神听了她的祷告并回应了她的祷告，赐给她一个儿子。因此当她生下撒母耳时她的不怀孕时期也就结束了。

此外，我们在士师记 13 章 1 至 2 节还读到了一位不生育的妇女：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耶和华将他们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四十年。那时

有一个琐拉人，是属但族的，名叫玛挪亚。他的妻不怀孕，不生育。

然后经上继续记载了神告诉他们，他们会生下一个儿子，那个儿子就是参孙，参孙是另一个非常重要的人物，也是以色列人的士师（审判官）。我们可以在接下来的几章中读到关于他的不可思议的事情。他施展了许多惊人的、神奇的力量壮举。他曾用一块驴腮骨击杀了一千人。

到目前为止，我们看到撒拉不生育和她生下了以撒。利百加不生育和她生下了雅各和以扫。拉结不生育和她生下了约瑟。哈拿不生育和她生下了撒母耳。士师记中的这名妇女不生育和她生下了参孙。这些都是我们在旧约中能够找到的明确记载，但如果我们翻到路加福音，在新约中还有一个记载。在路加福音 1 章，我们读到撒迦利亚和他的妻子伊丽莎白。在路加福音 1 章 5 至 7 节里说：

当犹太王希律的时候，亚比雅班里有一个祭司，名叫撒迦利亚。他妻子是亚伦的后人，名叫伊利莎白。他们二人在神面前都是义人，遵行主的一切诫命礼仪，没有可指摘的。只是没有孩子，因为伊利莎白不生育，两个人又年纪老迈了。

她当时是一个老妇人，她丈夫也是一个老年人，这与当年撒拉和亚伯拉罕的情形是相似的。我们知道主会赐福给她一个儿子，就是施洗约翰，施洗约翰是由一个多年不能生育的妇女生下的。再次，我们不知道伊利莎白不生育多少时间或她当时的年龄，经上只是说她年纪老迈了，那表明她已经很老了。

因此，我们再一次看到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圣经人物，施洗约翰。这些人中的每一个人都对圣经中真实的历史记载极其重要，并且是神的救恩计划和祂的审判计划的核心人物。他们是圣经历史上的关键人物，因此这让我们更加想知道其中的原因（如果我们能找到的话）。我不知道我们是否会确切的知道，但我们可以知道一些事情。（我的意思是关于为什么在所有这些情况下，母亲或妻子在生育之前都会有一段时间不能生育，我们可以知道一些事情。）我们在诗篇 113 章 9 节里读到耶和华的这句话：

他使不能生育的妇人安居家中，为多子的乐母。你们要赞美耶和华！

这是真的，不是吗？祂使所有这些妇人安居家中，为多子的欢乐的母亲。哈拿在她的祷告中欢乐，我们知道撒拉喜乐了。当然，所有这些妇女都会为他们“没有孩子”的时期已经结束而欢喜，现在她们正在结出果子。主确实将孩子的受孕和出生与多结果子联系起来。我们记得我们在诗篇 127 章 3 至 5 节里读到：

儿女是耶和华所赐的产业，所怀的胎是他所给的赏赐。少年时所生的儿女，好像勇士手中的箭。箭袋充满的人便为有福。他们在城门口和仇敌说话的时候，必不至于羞愧。

所以儿女是所怀的胎或腹中的果子。生育儿女是多结果子的。

当然我们生活在一个扭曲的时代，一个丑陋的时代，通过节育和堕胎，杀死腹中无辜的孩子，生儿育女的巨大祝福被极大的削弱了。我们发现人们想要计划他们的家庭：“当我有时间，或当我完成学业，或当我赚够一百万美元时，我就要生孩子。”人们正在破坏和毁掉神赐予的一切，而这些是美好的、健康的、美妙的，也是极大的祝福。即使在过去未得救的人也为神赐给他们的儿子和女儿，神赐福给他们而欢喜快乐。在他们还没有孩子的时候，他们就提出请求并祈祷生下孩子，正如我们在以撒身上看到的那样。他们恳求主，当然亚伯拉罕和撒拉也恳求主使他们得到祝福生下孩子，儿子。因此我们在诗篇 113 章 9 节里读到神使不能生育的妇人安居家中，为多子的乐母。你们要赞美耶和华。从物质意义上来说，这是一件奇妙的事情，从属灵意义上来说，这是一件美妙的事情，因为生育儿女与救恩的多结果子有关。当神说：“你们必须重生”时，祂不是使用“出生”这个比喻来指代那些得救的人吗？我们来关注一下约翰福音 3 章里耶稣与法利赛人尼哥底母的对话，从我们在圣经中可以读到的内容来看，尼哥底母确实因着神的恩典得救了。在约翰福音 3 章 3 至 8 节里说：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尼哥底母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

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

神在母腹里创造婴孩。这是任何人出生的唯一方式。神祝福一个男人与他妻子的结合，并创造了身体上的婴儿，婴儿出生了，这是一件快乐的事情。神带来了祂的话语（在圣经中祂的话语被比作女人或母亲），话语遇到了恰好是神的一个选民的罪人，话语在那个人的灵魂里带来了生命并使那个人重生了。他们从圣灵出生了。圣灵就如父亲，话语就如母亲，圣灵和话语生下了这个曾经死在罪恶和过犯中的男人或女人，现在他们有了生命。

这是荣耀的画面，那就是为什么神对生育儿女如此称赞，那就是为什么祂将生育儿女与多结果子联系起来，因为祂将祂的救恩计划与带来果子联系起来。我们也知道在神的救恩计划中，有降“雨”的时期和“饥荒”的时期。在饥荒时期，没有果子被收进来。这使我们感到好奇：“妇女腹中没有果子的不生育能够与属灵的饥荒联系在一起吗？这就是神在圣经中经常使用这个比喻，然后生出一个儿子，在雨后结出果子的一幅画面的原因吗？”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查考这个话题和其他一些有意思的事情，尤其是与伊利莎白和她的不孕有关的事情。

创世纪 25 章 (7)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7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21 至 23 节：

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就为她祈求耶和华。耶和华应允他的祈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就读到这里。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查考了关于不生育妇女的几节经文，我们在创世纪 11 章里读到撒莱；在创世纪 25 章里是利百加；在创世纪 29 章里是拉结；我们在撒母耳记上 2 章里读到哈拿；我们在士师记 13 章里读到玛挪亚的妻子，她不生育且后来生下了参孙。然后我们翻到了新约，我们看到伊利莎白，撒迦利亚的妻子不生育并且年纪老迈了，神赐福给她一个儿子，施洗约翰。

我们查考了所有这些案例。当你搜索圣经，看到这些非常重要的圣经人物时，这些人 是圣经中最重要和最著名的人物。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妻子都不能生育。以撒在他母亲撒拉不生育之后才出生。雅各在他的母亲利百加被说成是不生育一段时间，我们知道那是 20 年之后才出生。还有生下了撒母耳的哈拿。当然撒母耳在圣经中是一个非常有名、著名和重要的人。我已经提到过参孙的母亲在生下参孙之前被说成是不生育的。参孙也是一个重要的圣经上的人物。还有施洗约翰。

首先，这些妇女本身就是圣经中重要和有意义的人物。他们的丈夫（在大多数情况下），如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都与整个圣经故事、圣经真实又忠实的故事以及我们在圣经书页上看到的神的救恩计划和审判计划息息相关。当然施洗约翰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人物，他宣

告主耶稣基督、神的羔羊已经来到了。

随后我们翻到了诗篇 113 章，我想再阅读一遍诗篇 113 章 9 节：

他使不能生育的妇人安居家中，为多子的乐母。你们要赞美耶和华！

他使不能生育的妇人安居家中。也就是说，神使不能生育的妇人安居在家中，成为多个儿女的欢乐的母亲。

我们查看了宣告儿女是母腹的果子的另一章诗篇，在诗篇 127 章 3 至 5 节里说：

儿女是耶和华所赐的产业，所怀的胎【英：母腹的果子】是他所给的赏赐。少年时所生的儿女，好像勇士手中的箭。箭袋充满的人便为有福。他们在城门口和仇敌说话的时候，必不至于羞愧。

在这段经文中，神将生育儿女与结果子进行了对比并将它们联系起来：“...所怀的胎【英：母腹的果子】是他所给的赏赐。”我认为这是理解为什么这些妇女很长一段时间不能生育，然后终于生下孩子关键部分。例如，撒拉不生育，她生下了以撒，我们知道以撒是基督的重要象征。如果我们从创造世界来看待世界历史，神创造了世界。主耶稣基督，儿子，在世界的根基上就已经死了并从死里复活了，那是在永恒的过去的一个时刻，然后祂凭说话就把世界带入到存在中。因此神在公元前 11013 年创造了世界。当然，为了让我们得到公元前 11013 年这个日期，时间和历史进程必须一直展开到基督的第一次降临。可以这么说亚当和夏娃并没有标记一个日历，他们意识并注意到世界才刚刚开始，那是在公元前 11013 年。对他们来说，他们感知的第一年是“第一年”，下一年是“第二年”。那是计算时间的一种方法。但为了将圣经历史与我们在圣经中读到的时间表联系起来，我们必须将圣经的时间表与我们的日历联系起来，我们的日历从基督诞生开始一直持续到我们的时代，我们称之为“公元”。并且据推测有一个“公元零年”，但没有公元零年，所以那是一个错误。然后在计算基督诞生的时候又出现一个错误，导致日历偏差了七年，因为耶稣出生在公元前 7 年，而不是“公元零年”或“公元一年”。总之，我们的日历是基于这样的概念，即我们

从基督诞生开始算起，直到我们现在的时间，我们可以追随到基督诞生的两千多年前。

那么在基督之前的时间怎么样呢？那时他们提出了“公元前”日期的概念，这是我们把创世称为公元前 11013 年的原因，因为我们将创世的日期追溯到与我们的日历的关系中。当我们谈论旧约中十字架另一边的日期时，我们谈论的日期是“公元前”。因此神创造世界时是在公元前 11013 年。在人类堕落犯罪之后，神几乎从一开始就赐下了关于女人后裔的应许。你还记得这个应许吗？我要阅读一遍，在创世记 3 章 15 节：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

归根结底基督就是女人的后裔，因为基督可以追溯祂在地上的血统到亚当。当然，所有人都是亚当的后裔，因此马利亚可以一直追溯她的血统到亚当。马利亚是神使用圣灵使她怀孕的年轻女子，圣灵将主耶稣基督注入她的腹中，她就生下主耶稣基督。

当然，绝不可以把她说成是“神的母亲”。这种观点是不可能成立的，这么说是可怕的事情，因为耶稣是全能的神，圣经中永存的神和至大的我是。祂来自永恒的未来，所以祂在马利亚之前就已经永远存活了。那就是祂对犹太人说这句话的原因：“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亚伯拉罕出生于公元前 2167 年，耶稣出生于公元前 7 年，那是在亚伯拉罕出生的 2160 年以后，然而，主耶稣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当然犹太人震惊了，他们说：“你还没有五十岁。”顺便说一下，犹太人的这句陈述可能是一个线索，他们意识到耶稣出生于公元前 7 年，那是一个禧年，每五十年来一次禧年，现在还没到下一个禧年。因此这在他们的脑海中挥之不去，他们说：“你还不到五十岁——你出生在一个禧年，但是你的年龄还没有到下一个禧年。”这时耶稣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表明祂就是那位亘古常在者。祂不仅存在于两千多年前公元前 2167 年亚伯拉罕出生时，而且祂在亚伯拉罕之前就存在了。神不需要进行更加详细的说明了，但如果我们查考一下圣经，就会发现耶稣在亚伯拉罕很久之前就存在了，因为耶稣是道：“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祂是永远存活的那一位，是荣耀的、高深莫测的、奥秘的那位，

除非祂向我们启示这些事情，否则我们是不知道的，正如圣经向我们启示的那样，祂是伟大的神。

因此从创世以来，神就已经知道祂会在时间和历史中做什么，祂早在创世记第3章就宣告那个后裔会来到，那个女人的后裔就是主耶稣。我们记得关于应许的很大一部分的撒莱，如果我们翻到创世记17章，在那章神对亚伯拉罕说话，祂在创世记17章7至8节里说：

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我要将你现在寄居的地，就是迦南全地，赐给你和你的后裔，永远为业。我也必作他们的神。”

在加拉太书3章，神在加拉太书3章16节明确阐明了一个重要的语法上的事实：

所应许的原是向亚伯拉罕和他子孙说的。神并不是说众子孙，指着许多人；乃是说你那一个子孙，指着一个人，就是基督。

后裔或子孙是单数的，因为那个子孙指向了耶稣。正如我们多次讨论过的那样，选民在基督里。在加拉太书3章29节里也说：

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

因此从历史上看撒拉得到的应许其实是一种“预表和象征”，因为以撒不是那个单数的应许的后裔。我们刚刚在加拉太书里看到那个单数的后裔就是基督，但以撒是基督的一个重要的象征，我们知道以撒是神吩咐亚伯拉罕放在祭坛上的那个人，并要杀死他，将他作为供物献上（因为他是基督的一个重要象征）。然后神阻止了亚伯拉罕，亚伯拉罕没有这样做，但那就是另外一个故事了。

所以撒莱是不能生育的。她曾是一个不生育的妇女。关于应许的后裔我们可以追溯到主耶稣基督并基督的身体，就是在耶稣里被算作后裔的全体选民。如果我们只是按照神学院的教导，按照牧师、长老、执事、和祭司尽职尽责的遵从神学家的教导，而不是遵从神的话语的教导，以直接的、字面上的、历史上的方式来看待圣经，你是否看出不生育呈现

出一种完全不同的焦点呢？他们可能会有一些鼓舞人心的信息，但可能只有一两条，因为他们无法更深入的阐述，因此他们的信息必须简短。那就是为什么他们也在神学院教导说：“不要超过 15 或 20 分钟。”那是在 80 年代末和 90 年代初去神学院的时候听到的教导。他们现在可能已经将其缩短到五到十分钟了。“不要超过几分钟，因为现在人们的注意力持续很短。”当然，当他们在教导这种关于字面和历史意义的“僵硬、死板的内容”时，情况确实是这样。他们教导的内容没有生命力，其中没有属灵的含义，因为你必须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以经解经，才能得出圣灵的教导，也就是一节经文或一段经文更深层的属灵含义。但他们否认这一切。他们拒绝这一切。

他们拒绝所有这些正确的查经方法，因此他们留下了良好的道德教育和美好的故事来教导他们的会众：“亲爱的会众，如果你们已经结婚，也许几年以来你们一直想要一个孩子，请振作起来！让我们翻开圣经，读一读撒拉的故事。她曾是一个 90 岁的不能生育的妇女。”或者，在利百加的案例中，他们可能说：“她结婚了，她在 20 年里没有孩子，但他们没有放弃，以撒为她的妻子恳求耶和华。”然后他们对丈夫说：“现在你们作丈夫的，你们必须为你们的妻子祷告。祈求主祝福你们并要有信心，但你们必须等候神。”在生育孩子的事情上他们会谈论要等候神，但他们不会在恳求救赎的情况下这样做——救赎对他们来说就是“即食布丁”。这是一种有意思的对比。对于重生得救的属灵的果子，不需要等候：“这取决于你。打一个响指。作出你的决定。走上过道来到讲台，我们可以为你颁发证书。接受洗礼，如果你是一个信誉良好的教会成员，那么你与神之间的关系就一切都好——你得救了。”他们认为从上面重生是一件多么容易的事情，然而，他们也认识到当涉及到物理上的一个孩子的出生时，那是在神的手中。他们会说：“等候神，也许神会祝福你一个孩子。”

当涉及到更多物质方面的教训时，他们更加忠心的教导人们必须等候神的真理。如果他们把这些信息适用在属灵领域就好了。但是，他们当然不能那么做，因为当事情必须在属灵上加以辨别的时候，他们没有辨别的能力。根据哥林多前书第 2 章关于当时教会里充

斥着的稗子，他们是属血气思维的人。我们记得神已经将稗子和麦子分开，把稗子捆成捆留着烧，因为我们当前正在经历审判日的属灵的火。总而言之，他们教导对圣经的属血气的理解，当这些人坐在他们的会众中时，他们说：“这是真实的。撒拉曾经不生育，亚伯拉罕和撒拉不得不等候很长时间，”听众得到了一些道德上的教训。当撒拉把她的埃及使女夏甲送给她丈夫作妾时他们惹上了麻烦，他们惹上麻烦是因为他们没有完全信靠主并等候神。是的，等候神是一个很好的道德上的教导，但你最好在大约 15 分钟后结束布道，因为打哈欠就要开始了。我知道我会打哈欠的，这是很可惜的，因为圣经是一本令人兴奋的书。圣经中充满了戏剧性事件和奥秘，以及神隐藏在祂话语中的各种奇妙的作为。圣经是丰富的宝藏，然而他们没有拿出“镐头和铲子”去挖掘，试图挖出“金银财宝”，如果他们深入探索话语的深度去寻找真理，真理就在那里，但他们满足于表面的内容。他们使用直接的、字面上的、语法上的查经方法来理解经上的话。那是“愚人的黄金。”这就是西部探矿者在地表或溪水中看到的金子，他们会嘲笑那些把这种金子收集起来的人。那不是金子。它看起来闪闪发光，但它并不值钱。

你必须去挖掘。你必须付出努力才能得到真正的金子。因此神告诉我们：“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英：查考来显明你是蒙神悦纳的，作不需要感到羞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问题的关键在于在创世之初，神就应许了后裔，就像祂对亚伯拉罕和撒拉做的那样。重复一遍，亚伯拉罕和撒拉的时代超过基督的时代两千多年，从创世到基督的第一次降临超过了 11000 年。从公元前 11013 年到公元前 7 年是 11006 年，然后主耶稣通过童女的母腹进入世界来到人类中，开始生活并与人们交往。神成就了祂的话语，主耶稣进行祂的传道，展现在世界的根基上就已经完成的赎罪。你看，这个应许到基督的时代已经过去 11000 年了，但这个应许早在创世记第 3 章就已存在。谁知道从创世到人的堕落有多久，但几乎就在人的堕落之后，神就赐下了弥赛亚后裔的应许。所以几千年来，神的所有子民都在期盼女人的后裔。启示录 12 章里提到的大红龙就是撒旦，在启示录 12 章 4 至 5 节里说：

它的尾巴拖拉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摔在地上。龙就站在那将要生产的妇人面前，等她生产之后，要吞吃她的孩子。妇人生了一个男孩子，是将来要用铁杖辖管万国的(“辖管”原文作“牧”)...

这段陈述就显明了这个“男孩子”的身份。他是主耶稣基督，正如启示录 19 章 15 节里说的那样，祂正用铁杖辖管列国。然后在启示录 12 章 5 节里说：

...她的孩子被提到神宝座那里去了。

这是一个“属灵的女人”，她指向了从一开始就被赐予并传承数千年的应许的成就。这个应许向亚伯拉罕和撒拉、以撒和利百加，然后是雅各和拉结等人重申了，历经数个世纪直到最后，一个童女因圣灵而受孕，一个圣洁的婴孩诞生了。耶稣出生了。一位救主来到了大卫的城。当然，这也吹响了神降生到世界上的号筒。并不是祂诞生了，而是祂来到了世界上。道是神，道成了肉身，这就是“母腹的果子”。耶稣是旧约的果子。约珥书 2 章先前公义的雨已经来到了。(将会有三次降雨时期和三次结果子的时期)。基督是“先前公义的雨”所结的果子，先前公义的雨降在整个旧约时期直到祂出现。因此这就是为什么神让一个老妇人在她年老时生下一个婴孩的美妙的原因，这是为了映射和描绘祂的旨意是要在经历如此漫长的时间之后生下主耶稣基督。

创世纪 25 章 (8)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8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21 至 23 节：

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就为她祈求耶和華。耶和華应允他的祈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華。耶和華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已经开始查考圣经中关于不生育的内容。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看到神将孩子比作果子。记得在诗篇 127 章 3 节里说：

儿女是耶和華所赐的产业，所怀的胎【英：腹中的果子】是他所给的赏赐。

腹中与孩子的出生有关，神讲到“腹中的果子”，这就是为什么祂在诗篇 113 章 9 节里说：

他使不能生育的妇人安居家中，为多子的乐母...

例如，不能生育的撒拉生出来应许的后裔以撒，以撒是那实际的“后裔”的象征，那个后裔就是单数的基督。因此我们可以把单数的应许的后裔理解成神应许的母腹的果子。我认为查考这个观念对我们来说是一件有意思的事情，因为圣经对这个概念说了很多话。请翻到哥林多前书 15 章 23 至 24 节：

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他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再后，末期到了，那时基督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了，就把国交与父神。

基督是初熟的果子，耶稣实际上是初熟的果子中的第一个。当庄稼被收进来时祂是由

“摇祭”所代表的，后来的初熟的果子认同于五旬节的果子。所以耶稣是初熟果子中的第一个。换句话说，祂被称为一个“果子”。

我们也在马太福音 21 章 33 至 43 节里看到这幅画面：

“你们再听一个比喻：有个家主，栽了一个葡萄园，周围圈上篱笆，里面挖了一个压酒池，盖了一座楼，租给园户，就往外国去了。收果子的时候近了，就打发仆人到园户那里去收果子。园户拿住仆人，打了一个，杀了一个，用石头打死一个。主人又打发别的仆人去，比先前更多，园户还是照样待他们。后来打发他的儿子到他们那里去，意思说：‘他们必尊敬我的儿子。’不料，园户看见他儿子，就彼此说：‘这是承受产业的。来吧！我们杀他，占他的产业！’他们就拿住他，推出葡萄园外杀了。园主来的时候，要怎样处治这些园户呢？”他们说：“要下毒手除灭那些恶人，将葡萄园另租给那按着时候交果子的园户。”

我们问一个关于这个葡萄园的问题：“这个葡萄园的比喻描绘的是什么？”你可能会感到惊讶，但它实际上描绘的是以色列民族的终结。令人惊讶的是，我们这是在新约中找到描述以色列民族终结的一个比喻。这一点是非常清楚的，因为“儿子”是最后一个出现的，在他之前已经差遣了许多仆人。那些仆人被打、杀害和用石头打死，这些仆人认同于在以色列民族与神的关系的过程中，神差遣到以色列人那里的所有先知。神差遣了许多先知，以色列人对他们做了可怕的事情。但最终，在以色列作为神的代表走向终点的时候，神差遣了祂的儿子，他们说：“这是承受产业的。来吧！我们杀他，占他的产业！”很显然，栽种和拥有葡萄园的家主的儿子就是基督。我们可以清楚的看到这一点。

此外，对这个比喻的回应让我们知道在这个葡萄园结束以后会有另一个葡萄园。（祂将无情地毁灭那些恶人，并将葡萄园租给别的园户，他们将按着时候向祂交果子）。会有别的组织与神建立起亲密的关系。以色列在它的时代曾是神的国在地上的外在代表。然后当神结束了与他们的亲密关系之后，祂就开始了教会时代，并开始教会时代期间通过教会和会众来传扬祂的话语。

所以有两个葡萄园。奇怪的是，我们在基督在新约所讲的比喻中没有读到有形教会的葡萄园，但我们在旧约以赛亚书中读到过新约教会的葡萄园。在以赛亚书 5 章里，神讲到一个葡萄园，那个葡萄园在教导我们关于教会时代的事情。但在新约，神讲到一个教导我们关于旧约以色列的葡萄园。要知道，在我们的思想中，我们可能会把这两个葡萄园颠倒过来，但这就是神选择这样做的方式。在以赛亚书 5 章 3 至 7 节里说：

耶路撒冷的居民和犹大人哪，请你们现今在我与我的葡萄园中，断定是非。我为我葡萄园所作之外，还有什么可作的呢？我指望结好葡萄，怎么倒结了野葡萄呢？现在我告诉你们，我要向我葡萄园怎样行：我必撤去篱笆，使它被吞灭；拆毁墙垣，使它被践踏。我必使它荒废，不再修理、不再锄刨，荆棘蒺藜倒要生长；我也必命云不降雨在其上。万军之耶和华的葡萄园，就是以色列家；他所喜爱的树，就是犹大人。他指望的是公平，谁知倒有暴虐（或作“倒流人血”）；指望的是公义，谁知倒有冤声。

在这个故事中，这个葡萄园没有租给其他的园户——这个葡萄园被毁灭了。那就是发生在教会和会众身上的事情。所以提到的“以色列家；他所喜爱的树，就是犹大人”在属灵上指的是教会，而不是字面上、物质上的以色列民族。

因此我们在马太福音 21 章里看到（关于旧约以色列）他们杀死了承受产业的，也就是葡萄园主人的儿子。事实上，正是这个儿子结出了果子。耶稣是旧约的“先前公义的雨”的果子。我们在约珥书 2 章里读到三个雨季。在约珥书 2 章 23 节里说：

锡安的民哪，你们要快乐，为耶和华你们的神欢喜，因他赐给你们合宜的秋雨...

我们可以把翻译成“合宜的”这个词理解成“公义的”那个词。然后在约珥书 2 章 23 节里继续说：

...为你们降下甘霖，就是秋雨、春雨，和先前一样。

所以我们看到有三个雨季。有“先前公义的雨”或早期公义的雨。然后是秋雨或前期的雨，以及春雨。随后在约珥书 2 章 24 节里说：

禾场必满了麦子，酒榨和油榨必有新酒和油盈溢。

这就是果子。雨结出了果子。基督是旧约的果子，神通过列王纪上 21 章中的历史比喻帮助我们理解这个概念，我们读到有一个叫拿伯的人拥有一个葡萄园。“拿伯”这个名字在希伯来文索引里的编号是#5022。如果你查考一下这个词，我们会发现它来自于另一个编号，可以追溯到“果子”的那个词。因此拿伯的名字的真实意思是“果子”，我们将在列王纪上 21 章 1 至 5 节读到关于拿伯的遭遇：

这事以后，又有一事。耶斯列人拿伯在耶斯列有一个葡萄园，靠近撒玛利亚王亚哈的宫。亚哈对拿伯说：“你将你的葡萄园给我作菜园，因为是靠近我的宫；我就把更好的葡萄园换给你，或是你要银子，我就按着价值给你。”拿伯对亚哈说：“我敬畏耶和华，万不敢将我先人留下的产业给你。”亚哈因耶斯列人拿伯说：“我不敢将我先人留下的产业给你”，就闷闷不乐地回宫，躺在床上，转脸向内，也不吃饭。王后耶洗别来问他说：“你为什么心里这样忧闷，不吃饭呢？”

我们可以看到这个故事与那个葡萄园的比喻的相似之处，在葡萄园的比喻中园户想要夺取产业：“如果我们杀了这个儿子，我们就会得到产业，这个葡萄园。”那就是这个以色列王的愿望；他想要葡萄园。在这一点上，他没有做错任何事。他只是想要葡萄园。但是你看，亚哈的一个大问题是有一个邪恶的妻子耶洗别，耶洗别煽动他行了大恶。耶洗别想要安慰她的丈夫，于是她在列王纪上 21 章 7 至 14 节里说：

王后耶洗别对亚哈说：“你现在是治理以色列国不是？只管起来，心里畅畅快快地吃饭，我必将耶斯列人拿伯的葡萄园给你。”于是，托亚哈的名写信，用王的印印上，送给那些与拿伯同城居住的长老贵胄。信上写着说：“你们当宣告禁食，叫拿伯坐在民间的高位上，又叫两个匪徒坐在拿伯对面，作见证告他说：‘你谤渎神和王了’；随后就把他拉出去用石头打死。”那些与拿伯同城居住的长老贵胄，得了耶洗别的信，就照信而行；宣告禁食，叫拿伯坐在民间的高位上。有两个匪徒来，坐在拿伯的对面，当着众民作见证告他说：“拿伯谤渎神和王了。”众人就把他拉到城外，用石头打死。于是打发人去见耶洗别说：

“拿伯被石头打死了。”

然后我们在列王纪上 21 章 16 节里读到：

亚哈听见拿伯死了，就起来下去，要得耶斯列人拿伯的葡萄园。

我们可以明确的看到拿伯的遭遇与主耶稣的遭遇有相似之处。请注意有两个匪徒对拿伯作假见证，当然他们在说谎。他们在作假见证。比较一下我们在马太福音 26 章 59 至 61 节里读到的内容：

祭司长和全公会寻找假见证控告耶稣，要治死他。虽有好些人来作假见证，总得不着实据。末后有两个人前来，说：“这个人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

他们终于“在最后”找到了两个假见证人，正如在马太福音 21 章 37 节里提到的那个比喻一样：

后来打发他的儿子到他们那里去...

那就是以色列人的结局，两个假见证人起来控告基督与在列王纪上 21 章里的那两个人，两个匪徒或撒旦、魔鬼的儿子是一致的。魔鬼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只要他们能拿到报酬，他们说谎没有任何问题，哪怕付出一个人的生命的代价也在所不惜。因此他们最终诬告拿伯（果子）并杀了他，就像耶稣被诬告一样。祂是在旧约历史进程中降下的“早期公义的雨”最终结出的神的果子。耶稣自己的死就是“果子”。正是这个果子，当然引发了基督死后发生的事件，就是圣灵的浇灌和新约教会的建立，以及以色列作为神在地上代表的终结。

我们可以看到耶稣是果子。为了更加直接的表述，我们可以翻到路加福音 1 章，那章记载了马利亚拜访伊利莎白。在路加福音 1 章 40 至 42 节里说：

进了撒迦利亚的家，问伊利莎白安。伊利莎白一听马利亚问安，所怀的胎就在腹里跳动，伊利莎白且被圣灵充满，高声喊着说：“你在妇女中是有福的，你所怀的胎【英：母腹里的果子】也是有福的。

在马利亚母腹里的是谁？那是神人，圣灵所孕育的那位。祂是以马内利，主耶稣基督。祂是母腹里的果子。

所以我认为我们可以看出撒拉很长一段时间不生育的原因，不只是撒拉，还有拉结在被说成是不生育之后所生的孩子，也就是基督的另一个象征的约瑟；或者哈拿在被说成不生育之后所生的孩子，也就是另一个象征基督的撒母耳；或者写照基督的参孙，她的母亲被说成是不生育。

在某些案例中，比如利百加生下了雅各和以扫，我认为（属灵的）画面发生了变化，因为以扫也出生了。我们知道雅各是神的选民的一个象征和写照，神的选民也与基督联系在一起，正如我们在加拉太书 3 章里看到的那样，其中基督是后裔。但随后神告诉我们所有在基督里的人都被算作后裔。所有像天上的众星的许多的人都在基督里，所以这一切都联系在一起，相互关联。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想再次提到关于“母腹里的果子”和同样不生育的伊利莎白的事情，我们要试着了解一点关于她不生育以及神随后赐予她孩子的事情。关于这一点是有意思的事情。我不知道我们能从中学到些什么，但我认为有一件有意思的事情需要提一下。接下来我们要查考创世记 25 章里记载的利百加所生的两个孩子。

创世纪 25 章 (9)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9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21 至 23 节：

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就为她祈求耶和華。耶和華应允他的祈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華。耶和華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们花了一点时间查考了圣经中“不生育”的妇女，我们看到其中几位妇女都生下了孩子，那些孩子都指向主耶稣基督。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查考了神从公元前 11013 年人类堕落犯罪之后开始赐下的应许，直到公元前 7 年主耶稣终于来到这个世界。因此正如启示录 12 章所描绘的那样，这个“妇人”生下了男孩子，所以我们可以理解撒拉年龄的本质，例如，在她生下应许的后裔之前时的年龄。过了生育的年龄再生育这一点实际上是非常清楚的，因为神把它描绘成一个妇人在她过了生育的年龄之后生下一个孩子，这就好像基督在一些人“放弃了”希望之后进入到世界上一样。神通过撒拉和其他一些妇女的历史比喻描绘了一幅美丽的画面。

顺便说一下，关于撒莱，如果我们翻到以赛亚书 54 章，我们可以看到一方面她生下的后裔或儿子是以撒，以撒象征基督。但我们也可以看到作为象征选民的撒莱确实怀孕了，因为加拉太书 3 章告诉我们这一点。“单数的”后裔是基督。然而，神拣选的儿女“在基督里”被算作后裔。所以我们在以赛亚书 54 章 1 至 4 节里读到：

“你这不怀孕、不生养的，要歌唱；你这未曾经过产难的，要发声歌唱，扬声欢呼。因为没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儿女更多【英：荒凉人的儿女比已婚妻子的儿女更多】。这是

耶和华说的。要扩张你帐幕之地，张大你居所的幔子，不要限止；要放长你的绳子，坚固你的橛子。因为你要向左向右开展，你的后裔必得多国为业，又使荒凉的城邑有人居住。“不要惧怕，因你必不致蒙羞；也不要抱愧，因你必不至受辱。你必忘记幼年的羞愧，不再记念你寡居的羞辱。

正如这节经文说的那样，“因为没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儿女更多【英：荒凉人的儿女比已婚妻子的儿女更多】。”对亚伯拉罕的应许是他的后裔要像天上的星那样多。终于，当神通过差遣春雨从大灾难中拯救出来许多的人时那个应许就成就了。因此再一次，女人的后裔是耶稣，但女人的后裔也可以认同在基督里的神的选民。所以我们得到这两幅画面。

神也确实等候要拯救许多的人。在 1955 年的教会时代的进程中，我们不知道有多少人得救了，但没有我们期待的那么多。然后就是几乎没有人得救的 2300 天的悲伤的“饥荒”时期，因此我们可以看到神把祂儿女的出生或祂选民的得救描绘成如同一个不生育的女人终于怀孕并生育了。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完成的大灾难的后半段大约 17 年的时间里祂拯救了大量的人。

因此我们确实看到孩子或孩子们是如何由不生育的妇人生下的，甚至利百加也是如此。神告诉她有两族在她腹中。有“两个国家”，我期待查考这个概念，因为“两个国家”描绘了整个人类。两个国家描绘了所有神拯救的人（雅各是我爱的）和没有得救的人（以扫是我恶的）。因此毫无疑问神在圣经中以一种非常有意思和特殊的方式使用母腹里的孩子来指向所有的选民，在某些情况下，或者指向了特定季节的“果子”。

这就是伊利莎白的怀孕如此有意思的原因。让我们翻到路加福音 1 章 5 至 10 节：

当犹太王希律的时候，亚比雅班里有一个祭司，名叫撒迦利亚。他妻子是亚伦的后人，名叫伊利莎白。他们二人在神面前都是义人，遵行主的一切诫命礼仪，没有可指摘的。只是没有孩子，因为伊利莎白不生育，两个人又年纪老迈了。撒迦利亚按班次，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职分。照祭司的规矩掣签，得进主殿烧香。烧香的时候，众百姓在外面祷告。

翻译成“时候”的希腊词最好翻译成“小时”。然后在路加福音 1 章 11 至 15 节里说：

有主的使者站在香坛的右边向他显现。撒迦利亚看见，就惊慌害怕。天使对他说：“撒迦利亚，不要害怕，因为你的祈祷已经被听见了。你的妻子伊利莎白要给你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约翰。你必欢喜快乐，有许多人因他出世也必喜乐。他在主面前将要为大，淡酒浓酒都不喝，从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了。

这是有意思的陈述——施洗约翰甚至在母腹里就要被圣灵充满。我们知道后来马利亚会来看望伊利莎白，而婴孩约翰在他母亲的腹中跳动，正如在路加福音 1 章 39 至 41 节里说的那样：

那时候马利亚起身，急忙往山地里去，来到犹大的一座城。进了撒迦利亚的家，问伊利莎白安。伊利莎白一听马利亚问安，所怀的胎就在腹里跳动，伊利莎白且被圣灵充满，

胎里的婴儿欢喜跳动。约翰当时被圣灵充满了。他是一个得救的人。我们不知道他在受孕后多久才得救的，但他在他母亲的腹中受孕并神在妊娠的非常早期的时候就拯救了他，他被说成是被圣灵充满了。被圣灵充满就是当一个人得救的时候发生的情况，不是吗？神以圣灵充满了他们，祂永远住在他们里面，他们绝不会失去圣灵。

为什么在母腹里被圣灵充满这么有意思？因为主在路加福音 1 章 24 至 25 节里告诉我们：

这些日子以后，他的妻子伊利莎白怀了孕，就隐藏了五个月，说：“主在眷顾我的日子这样看待我，要把我在人间的羞耻除掉。”

对我来说（我确信对许多人来说也是如此）如此有意思的是，神说伊利莎白怀孕了，并且结出了“果子”，正如我们在诗篇 127 章里读到孩子是母腹的果子那样。这个孩子在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了，那写照了她腹中的“果子”是神的选民。这不像以扫和雅各的情况，其中有一个选民和一个未得救的人，但伊利莎白的情况是只有约翰，他被圣灵充满了。然后经上说在她怀孕以后，她“隐藏了五个月”。这是奇怪的。提到的“五个月”的时间在圣经

里只出现在两处地方。一次出现在路加福音 1 章，还有一次出现在启示录 9 章，这一章描绘了对世界的最终审判。在前一章的启示录 8 章详细阐述了对“三分之一”的审判，三分之一象征教会。然后在四支号吹响带来对三分之一的审判之后，在启示录 8 章 13 节里说：

我又看见一个鹰飞在空中，并听见它大声说：“三位天使要吹那其余的号，你们住在地上的民，祸哉，祸哉，祸哉！”【备注：鹰在原文里是天使】

如果我们花时间（现在不能），我们就会发现在祂审判了称为祂名下的城之后提到了“地上的居民”，祂转向了地上的居民并且祂说：“你们能尽免刑罚吗？”不能——然后祂将祂同一个（愤怒的）杯倒在他们身上。所以启示录第 8 章是对教会的审判，启示录第 9 章是对世界的审判，这“三样灾祸”是最后的将要吹响的“三支号筒”，它们将同时吹响。

顺便说一下，有些人对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以来的不同情况感到异常兴奋。他们说：“哦，这是第五样灾祸，那么多年后就是第六样灾祸，”等等。但是，情况不是这样。因为我们在第 8 章里读到，四支号筒描述了落在“三分之一”身上的审判，这是同时进行的审判，不是吗？审判临到教会长达 23 年，一段持续审判。四支号筒分别描述了同一个审判的不同方面。

同样的，三支号筒或三样灾祸描述了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开始的审判，如果圣经上的证据是正确的话，这场持续的审判将一直持续到贰零叁叁年。但是在启示录 9 章描述的这场审判中，我们读到有蝗虫从无底坑的烟中出来，因为世界已经变成了“地狱”。在启示录 9 章 3 至 5 节里说：

有蝗虫从烟中出来，飞到地上，有能力赐给它们，好像地上蝎子的能力一样。并且吩咐它们说，不可伤害地上的草和各样青物，并一切树木，惟独要伤害额上没有神印记的人。但不许蝗虫害死他们，只叫他们受痛苦五个月，这痛苦就像蝎子螫人的痛苦一样。

在启示录 9 章 10 节重复了这些蝗虫：

有尾巴像蝎子，尾巴上的毒钩能伤人五个月。

“五个月”是一个属灵上的数字，代表了审判日的持续时间，现在审判日已经持续了好几年。我们曾错误地认为这五个月就是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到贰零壹壹年拾月贰拾壹日的字面上的五个月。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之前，我们就是这样理解五个月的，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到贰零壹壹年拾月贰拾壹日我们仍旧抱有一些期望，但我们对五个月的理解是错误的。这是一个非常可以体谅的错误，因为 153 天（我们记得捕获了 153 条鱼）是与五个月相关联的一件事，还有创世记中关于洪水的五个月或 150 天的记载。（我们稍后要讨论这个话题）。

然而，五个月就像使用在启示录中提到的“三年半”或“三天半”或“一载、二载、半载”或“1260 天”以及所有其他时间段一样。它们都是用来代表其他字面时间段的属灵上的数字，五个月也是如此。

所以，路加福音 1 章和启示录 9 章里的五个月都认同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开始的而且正在持续进行的审判日。然后当我们翻回创世记 7 章时，五个月的时期是在诺亚 600 岁二月十七日洪水来到之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对应的希伯来日历日期是二月十七日，正好在七千年之后（一日顶一年），那就锁定了那个日期。因此我们在创世记 7 章里读到的是在洪水（审判）开始之后，在创世记 7 章 23 至 24 节：

凡地上各类的活物，连人带牲畜、昆虫，以及空中的飞鸟，都从地上除灭了，只留下挪亚和那些与他同在方舟里的。水势浩大，在地上共一百五十天。

这种语言听起来熟悉吗？只有诺亚和与他在一起的八个灵魂还活着。我们记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4 章 15 节里说的内容：

我们现在照主的话告诉你们一件事：我们这活着还存留到主降临的人，断不能在那已经睡了的人之先，

然后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4 章 17 节里又重复了一遍：

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这样，我们

就要和主永远同在。

我们将这些经文与其他经文联系起来，比如撒迦利亚书 13 章 8 至 9 节，其中说存留的人，经历火的“三分之一”；或者比如以赛亚书 24 章 6 节，其中说：“...地上的居民被火焚烧，剩下的人稀少。”剩下的或存留的人稀少。

在创世记 7 章里的诺亚（象征基督）和那些与他一起在方舟里的人在二月十七日（贰零壹壹年伍月二十壹日）之后都是安全稳妥的，隐藏在基督里的安全的内室中，如以赛亚书 26 章所描绘的那样。“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正如我们在歌罗西书里读到的一样。那就是在耶和華烈怒的日子“隐藏起来”等到忿怒过去的意思。同样，他们被“隐藏”在方舟里。大雨下了四十昼夜，水势淹没了整个地球。神的忿怒仍旧在降下，但他们在哪里？他们在天堂与神一起在属灵领域里吗？不是——他们在水面上在地上，经历审判的过程，但他们是安全稳妥的：“只留下挪亚和那些与他同在方舟里的。【英：只有挪亚和那些与他同在方舟里的还活着】”再次，在创世记 7 章 24 节里说：

水势浩大，在地上共一百五十天。

“水势”象征神的话语，“浩大”表示胜过，神的话语在审判日胜过撒旦的王国并所有其上的居民。水势浩大在地上共 150 天（5 x 30），或五个月。水势浩大持续了五个月，那象征着在整个审判日到审判日结束的期间，神的话语浩大并胜过未得救的人，包括撒旦和所有与他同在的属灵军兵。所以创世记 7 章的大洪水是另一处提到“五个月”的地方。

然而，我们也看到神的选民在那五个月期间“隐藏”在方舟里。这把我们带回到施洗约翰在他母亲腹中的事情上。终于，一个不生育的妇人怀孕了，她有了腹中的果子，我们看到腹中的果子可以代表神的选民。施洗约翰被圣灵充满了。圣灵在他母亲的腹中就充满了施洗约翰。我确信神曾拯救过一个只有两周大的婴孩，当时他的母亲正在前往堕胎中心的路上，而这个婴孩距离他受孕只有两周的时间。我确信神做过像这样的事情。我要说的是，在一般情况下，这种事情可能很少发生。这种情形不是神经常做的事情，但这是祂能够做

到并已经做过的事情，我们为神拯救腹中的婴孩而感谢祂。祂确实在施洗约翰的生命中做了这件事，但我们必须要问一个问题：“为什么神要在施洗约翰的生命中做这件事？”为什么他的母亲伊利莎白要隐藏五个月？

重复一遍，我们无法精确的知道神是在什么时候用圣灵充满约翰的，但我们来看看使用在路加福音 1 章 15 节里语言：

他在主面前将要为大，淡酒浓酒都不喝，从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了。

这幅画面是一个蒙拣选的人已经得救了。更加典型的情形是，神的选民在经历救赎之前出生。他们必须活到一定的年纪神才把祂的话语传给他们并拯救他们。但根据路加福音 1 章 15 节里的这句话，约翰已经得救了，那就如同他已经得救了“五个月”。他已经被孕育，他的母亲将自己与约翰隐藏了起来。因此出于某种原因，就有了“退出世界”的想法。我们记得在启示录 18 章里，神在描述以巴比伦象征的世界遭受的审判时说：“我的民哪，你们要从那城出来。”因此伊利莎白与世界隔离开，那就好像她在保护她的孩子一般。

那么五个月过后会发生什么呢？在路加福音 1 章 24 至 27 节里说：

这些日子以后，他的妻子伊利莎白怀了孕，就隐藏了五个月，说：“主在眷顾我的日子这样看待我，要把我在人间的羞耻除掉。”到了第六个月，天使加百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这城名叫拿撒勒。到一个童女那里，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名叫约瑟，童女的名字叫马利亚。

然后在路加福音 1 章 30 至 31 节里说：

天使对她说：“马利亚，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

约翰被圣灵充满，在母腹里隐藏了五个月，在第六个月主耶稣基督到来了。祂到来是因为祂是在童女的腹中受孕的。然而祂还没有出生，但祂在地上，不是吗？祂已经降临了。祂是在地上活着的生命。

当然，神在路加福音 1 章里描绘了许多属灵的信息，祂必须将许多弥赛亚应许的实现全部铺设出来，新约历史也需要随着基督进入世界并开始传道而上演。但是神用几节经文将施洗约翰在母腹中被圣灵充满与“五个月”联系起来。我们在其他地方看到“五个月”与审判日有关，而这一点恰好与那些在方舟上的人的概念以及与以赛亚书 26 章 20 至 21 节相吻合，其中神呼召祂的子民要进入内室，隐藏起来“等到忿怒过去”。

创世纪 25 章 (10)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0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22 至 23 节：

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们知道利百加不生育，她在结婚的二十年后才怀孕。这完全是神的旨意和目的。神对个人、对列国、对祂的子民并对在世界上发生的一切事情都有祂的计划。祂按照祂的时间表和完美的旨意来安排事件。

一旦利百加怀孕，孩子们就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提醒各位很明显，他们在当时没有超声波，也没有像我们当今的设备来观察在一个妇女的子宫里是否有剧烈的踢腿。大多数的分娩是一个婴孩，婴孩的位置有一定的规律，可能会在左边踢腿。如果婴孩的位置在另一边，他就会在右边踢腿。但利百加一定是同时经历了在不同位置的“踢腿”。也许她有过可能有两个胎儿的想法，在怀孕的后期她可能意识到了这一点。但在怀孕初期，当孩子们在她体内彼此相争时，她对发生了什么事感到困惑。神在创世纪 25 章 23 节回应了她：

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现在她从神那里得知，神向她显明了有两个婴孩，那就是为什么他们彼此相争。这些经文确实证实了婴孩是活生生的人，甚至在母腹里也是如此。我们生活在一个如此邪恶的时代，人们在黑暗思想和灵魂里做了可怕的事情——并且还在继续做。他已经完全丧失

了基本的是非观念或基本的道德观念。在当今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都拒绝承认当婴孩还在子宫里也是人的这一事实。

在这段经文里，我们看到他们在利百加的腹中彼此相争。他们很活跃。他们可能互相推搡或使用他们的手臂和腿互相攻击，然后对方作出回应，因为他们确实拥有神赐予他们的“生命”。是的，我们也看到从雅各和以扫的生命初期（在他们出生之前），他们就彼此“来来回回”，彼此相争。

“相争”这个词是一个可以被翻译成“欺压”的希伯来单词。因为经上说他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我们不能说以扫在欺压雅各。相争是对等的。一个弟兄相争一个弟兄，一个弟兄相争另一个弟兄。相争是来来回回的。这让我们想起神在其他两个地方说的话。例如，在箴言书 29 章 27 节里说：

为非作歹的，被义人憎嫌；行事正直的，被恶人憎恶。

通常，我们会从一个神拣选的儿女的角度来看待这个话题，我们看到世界上正在发生的罪恶的、邪恶的和有罪的事情。这是令人憎恶的事情。在我们旧的本性中，这些事情曾是我们的一部分；我们曾是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但由于神改变了我们，赐给了我们祂的灵，并由于我们受益于祂的恩典和知识，我们学习神的全部话语和神命令中的圣洁、公义的标准。我们用信心的眼睛看见神，祂是纯净、圣洁、公义和称义的，我们通过神的话语越多的看见神，我们公义的灵魂就越发的因着恶人不法的行为日复一日的伤痛，就像罗得的灵魂伤痛那样。因此未得救的人在这个世界上“正常”行为中的罪恶活动遭到义人的憎恶。

首先，公义的是主耶稣基督，但我们在祂里面在我们的新心和新灵里得到了公义的本性，因此我们对像堕胎和整个丑陋的事情的厌恶和反感产生了退缩和退后的反应；这是神赐给祂子民的灵魂所憎恶的。虽然我们仍然受到命令去爱我们的邻舍，但他们可能仍旧在罪恶中，参与了邪恶的行为和活动，但我们的灵魂是纯净和圣洁的。我们不会指责谁并且

说：“你是一个做了这件事的罪人。你多么可恶！”不——指责人是神的角色。但我谈论的是神的子民灵魂深处的内在反应。然而我们必须继续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我们继续向神祈求力量和帮助去爱我们的邻舍，善待忘恩的和作恶的，以及爱弟兄们。

因此我们知道不义的人被义人憎嫌，在箴言书 29 章 27 节里的后半段经文继续说：

...行事正直的，被恶人憎恶。

同样，行事正直的那位是基督，但基督住在我们里面：“...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因此“行事正直的”就是神拣选的儿女，因为神在我们里面运行，使我们立志去遵行祂的美意，越来越多的遵守祂的命令。而这种表现是被恶人恨恶的。你看，恨恶是对等的。他们轻蔑的看着我们：“你认为你比以前的自己更加圣洁！你认为你是如此的圣洁和如此的公义。”我们渴望遵行神命令令他们十分恼怒——这让他们感到不安。他们很恼火，他们的感受就像神的儿女对罪恶的反应那样，他们对行事正直的人也是这样的感受。也就是说，他们对在基督里，在神的话语中努力去遵行神的诫命的人有这种恨恶的感受。

我们记得约瑟哥哥们的反应。我们在创世记 37 章读到关于约瑟的记载，在创世记 37 章 3 至 4 节里说：

以色列原来爱约瑟过于爱他的众子，因为约瑟是他年老生的，他给约瑟作了一件彩衣。约瑟的哥哥们见父亲爱约瑟过于爱他们，就恨约瑟，不与他说和睦的话。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看到了原因。约瑟遭他哥哥们恨恶与雅各爱约瑟而不爱他们有关。当然，这也与我们将要读到的关于雅各和以扫的一切内容有关，因为神说：“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神爱其中一个，而不爱另一个。这是可以辨别出来的，他们可以察觉到这一点，雅各的偏爱正是他们与这位父亲所爱的人之间的敌意和问题的根源。在某种程度上这个世界也遵循这一原则。当然，有时也有属灵的力量在起作用，世上的人们可能会被煽动起来去对抗神的子民。他们甚至可能不知道为什么，但他们就是讨厌那个人，

撒旦起到了煽动作用。

但通常是因为（未得救的）人有一种感觉或理解，认为这个人似乎得到了偏爱。通常，当世人与其他世人在一起时，他们能感觉到神与他们同在，他们是特别受宠爱的和蒙爱的人，他们会升天堂，一切都是美好的。但是当有人进入到他们的圈子，并且热爱圣经，试图遵行神的诫命时，那个人的表现就真的照亮了他们一直生活在黑暗中，他们开始意识到这一切都是欺骗，他们一直在自我欺骗，其他人也在欺骗他们，发觉到这一点非常令人不安。这是非常令人不安的，他们一点都不喜欢这样，因此他们会以恨恶或疏远或无论什么反应来回应。

我们也知道约瑟的哥哥们非常敌视他，后来他们把约瑟丢进坑里，卖给了奴仆贩子。这就开始了“滚动的球”，他进入埃及，一切都按照神为约瑟制定的计划进行，这对约瑟和所有神的子民，包括他的哥哥们都是有益处的。（但那是我们稍后要查考的另一幅画面。）那就是箴言书 29 章 27 节说的观点。你看，约瑟被他的哥哥们恨恶，而约瑟哥哥们的恶行被约瑟恨恶。

我们也在加拉太书 5 章 17 节中读到一些内容，这些内容在很大程度上解释了存在于这个世界上的两个民族或两个国家之间的紧张关系，我们稍后要详细讨论这个问题。我们在加拉太书 5 章 16 至 17 节里读到：

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

一方面是肉体，另一方面是圣灵，它们彼此相争。请注意神是如何说的：“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是的——我们可以明白这一点，因为他们嫉妒和羡慕神拯救了我们，赐给我们祂的圣灵并使成为祂的儿女。

但是随后祂继续说：“...圣灵和情欲（肉体）相争。”“情欲”这个词简单的表示一种强烈的渴望。正确的使用这个词可以起到很好的效果。因此圣灵与肉体相争，就像肉体与圣

灵相争一样。这两股力量之间不断发生争斗。他们无法和平的结合在一起。肉体与圣灵相争。圣灵与情欲相争。

当然，这一切都发生在神拯救的每一个人身上，因为主拯救了我们的灵魂，但祂把我们留在身体、肉体中。因此我们可以很好的理解肉体与圣灵之间的争战。神的话语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当我们遵守神的命令并照着它说的去行时我们就是在顺着圣灵而行。例如，对于星期天安息日，圣经告诉我们要遵守安息日为圣日，并将我们的意志从安息日那天不该做的事情上移开，正如我们在以赛亚书 58 章里读到的那样。然而，肉体说：“等一等！无论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还是星期天，只要我想去商店我就去商店。”这就是战场。

这几乎就像我们有一个分裂症的人物，但它是一种内心的斗争，并通过一种欲望表达出来。可能存在一种真正的“深思熟虑”，其中那个人的圣灵说：“我有六天可以购物、喝咖啡、买披萨或去商店或做任何我想做的事情。我有六天可以自己支配的时间，在星期六我可以去修剪草坪。我可以在其他日子做这些事情，但今天是星期天。今天是主日，我想在这一天在圣经中进行属灵的活动。”内心的灵想要做属灵的事情，但肉体说：“你疯了吗？你在开玩笑吗？我可以仍旧阅读圣经，但我可以花五到十分钟快速走进一家商店，因为我想要这件商品。然后我要在这里停下来喝杯咖啡，因为我想要喝一杯咖啡。”在你花了一个小时或两个小时阅读圣经之后，你说，“我想到院子里处理一些事情。这是我两天休假中的其中一天，我需要把一些事情做完。”

你看，这些都是肉体的智慧或属血气思维的智慧。我们“来来回回，翻来覆去”。哪一个欲望会占上风？神告诉我们，我们不要屈服于肉体，而是我们要攻克己身或叫身服我。肉体不再占主导地位。我们有神的大能在我们这边，所以我们要治死肉体 and 邪情私欲以及身体想要违背神的命令的欲望，不管它是什么。这只是一个例子。我们可以看看任何命令，我们会发现在遵守这条命令上的“来来回回”。一种欲望想做这件事，另一种欲望想做那件事。

有时来回拉扯的是不同的事情，比如结婚或再婚。有一个离婚的人，这个离婚的人认为，“圣经说得非常清楚。我和我的配偶仍然是夫妻，尽管我们离婚了。我们在神眼中仍旧是结婚的。”然后肉体的另一个声音说：“是的——但是你还年轻。你很年轻。离婚不可再婚是不对的。你仍旧可以找一个伴侣。你可以结婚或再婚。圣经不是说过饶恕吗？”而另一方说：“我知道圣经讲到饶恕，但这只是在谈论神的律法的公义标准以及祂的话语会让祂的子民怎么做。”因此如果我们靠着神的恩典，藉着神的灵制服我们的肉体，那么那个男人或女人就会像单身的人那样生活，直到他们的配偶去世或直到他们的生命结束。他们将学会在单身生活中倚靠神并为神的荣耀而活。

或者，如果肉体没有被制服（当神在内心做工），或者那个人没有真正得救，他们就会有各种各样的想法，说：“我从来没有真正为自己彻底考虑过这个问题。让我看看圣经中关于结婚和离婚的所有经文是怎么说的吧。”然后他们查考圣经，他们不可避免的在某些经文中，在这里或那里找到一些措辞，但那些措辞似乎指向了别的方向。如果他们的观点不能与圣经中的其他内容相协调，他们就会得出错误的结论。圣经确实在一些地方提到了淫乱，而神的措辞的方式似乎允许因着淫乱而离婚有一些例外，但这只是人试图为自己的罪辩护，因此他不断的在圣经中寻找，如果他有这种心态要去做（属血气的心态），他认为他找到了允许因淫乱而（离婚的）理由，他就会继续做这件事。那就是肉体得胜的时候。但即使在那个未得救的人中也可能会有挣扎，来来回回，翻来覆去。在这种情况下，他们确实是在与神相争，而不是与他们自己相争，因为他们从来没有一个新的、重生的灵魂。

但是再次，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22 节里读到：

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

然后神在创世记 25 章 23 节告诉她这两个孩子相争的原因：

耶和華對她說：“兩國在你腹內，兩族【英：民】要從你身上出來，這族【英：民】必強於那族，將來大的要服侍小的。”

這節經文里的“民”不是“民”的常用詞，儘管它有二十五次被翻譯成“民”，包括本節中的三次。然而這裡的“民”這個詞也有九次被翻譯成“國”，因此這節經文幾乎是在双重強調“兩個國”。有兩個“國”，而“國”這個詞是希伯來單詞“go-ee”，這是一個不同的詞。因此這節經文說兩個國在你腹內，兩族人或兩個民的人要從你身上出來；這個國必強於那個國；將來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們可以从被翻譯成“民”的這個詞中看出的一件事就是神關注的可不只是這兩個人；祂關注的人不只是雅各和以掃，祂關注的也不僅僅是歷史上的以色列國和以東國，因為以掃在聖經中成為了以東國。但這節經文中的兩國要比這個兩個國家廣泛的多。正如我之前提到的那樣，這兩個國（雅各和以掃）是要出生在這個世界上的全人類的寫照，我們要么屬於雅各所代表的那個國，我們要么屬於以掃所代表的那個國。每個部落、每個民族和每個國家的每個人。世界各國中的“國”要么與雅各有關，要么與以掃有關，他們要么是得救的人，要么是没有得救的人。

创世纪 25 章 (11)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1 讲，我们将继续查考创世纪 25 章 22 至 23 节：

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创世纪共有 50 章，我们已经进行到了一半，所以我们查考到第 25 章就查考了创世纪的一半，我们在前两次的查考中已经看到了同样的主题。我们在该隐和亚伯身上看到，其中一位弟兄受到了神的祝福（亚伯），并因着基督的义成为了义人，而另一个弟兄试图去行善，但他无法获得公义，因为他寻求另一种道路，就像以色列后来做的和教会后来做的那样。他们试图通过他们自己的公义行为来获得公义，就像该隐做的那样。我们知道当时两位弟兄之间存在着如此紧张、混乱和敌意的关系，以至于该隐“在日子的末了”起来杀了他的弟兄。我们记得在创世纪 4 章 3 节讲到过这件事。

在那之后，几千年过去了，神赐给我们以撒和以实玛利这两兄弟（同父异母兄弟）的另外一个历史记载。以撒是神赐给亚伯拉罕和撒拉的应许的儿子，当时他们年纪老迈了，而以实玛利是夏甲的儿子，以实玛利认同于神的律法，西奈山立的约。因此该隐和亚伯与以撒和以实玛利的主题是类似的。

随着时间的流逝，以实玛利去世了，现在神引出了两个双胞胎的孩子，神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我们将看到这两个人代表与该隐和亚伯或以撒和以实玛利相同的两个人民群体。神再一次复述或强调了这一个特定的真理，即在这个世界上归根结底只有两种人。世人通过将人们划分为不同的种族、国家和语言来掩盖这一事实，他们

认为存在各种不同的群体，比如男性和女性，等等。

但圣经非常清楚地表明实际上只有两种人：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一种是那些应许的约的人，比如以撒、亚伯或雅各，一种是那些行为的约的人，比如该隐、以实玛利和以扫。他们是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神再一次使用这对双胞胎男孩触及了这个话题。你找不到比这两个男孩更接近这个话题的了。他们有同一位母亲。他们同时成长，他们几乎同时出生，尽管其中一个会先出生。但在创世记 25 章，神要使用这两个婴孩来教导我们关于祂的拣选计划，这就是我们在查考罗马书 9 章 7 至 11 节时读到的内容：

也不因为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就都作他的儿女；惟独“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这就是说，肉身所生的儿女不是神的儿女；惟独那应许的儿女才算是后裔。因为所应许的话是这样说：“到明年这时候我要来，撒拉必生一个儿子。”不但如此，还有利百加，既从一个人，就是从我们的祖宗以撒怀了孕，（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

在这段经文中，神在前面的章节中讲到肉身所生的儿女和应许的儿女，应许的儿女被算作后裔。然后祂说：“不但如此，”接着祂告诉我们关于利百加和以撒并他们的儿女。这进一步强调了我们在查看圣经中关于以实玛利和以撒的内容时学到的相同的原则和相同的圣经教导。在告诉我们第 11 节之后，“（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在罗马书 9 章 12 至 13 节里说：

神就对利百加说：“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正如经上所记：“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

顺便说一下，当这节经文说：“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时，这是指他们在母腹里之前，因为圣经说我们是在罪里受孕的，经上也说我们一出生就说谎话。母腹中的胎儿被罪玷污了。他们不是纯洁的和没有罪的，因为他们已经从他们的父母那里被污

染了，你不能“从不洁净中带出洁净来”。换句话说，在他们离开他们母亲的腹中之后，并不是真正的出生导致他们有罪。他们在母腹里就是罪人，因为他们是人，世人都堕落了。当我们读到孩子们一出生就说谎言时，神指的是在他们心中说的话。我们记得诗篇里说愚顽人在他的心里说：“没有神，”那是一个谎言。那是所有人类的自然的本性。我指出这一点是因为既然神说他们还没有出生，还没有行善行恶，那么神一定是在他们受孕之前就作出了这种拣选。事实上，真相就是在世界存在之前或者说在世界出现之前，神就已经在雅各和以扫之间作出了这种拣选。

但在我们深入探讨这个概念之前，请注意在经上说善恶还没有作出来之后，在罗马书 9 章 11 节里说：

...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

很明显，这种理解就是神拯救了其中一个婴孩，没有拯救另一个。那就是这段经文的意思。祂爱雅各。这意味着神拣选了雅各并决定爱他。我们记得，圣经在耶利米书 31 章 3 节里告诉我们祂以永远的爱爱我们。主发表了这句声明：“我以永远的爱爱你，”祂说的是祂的子民，属灵的以色列人。雅各的名字在他以后的生活中会改为以色列。这是“属灵上的雅各”，雅各代表所有选民。祂在让人们知道，在这对双胞胎男孩还没有行善行恶之前，“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如果有任何人试图说：“好吧，是的，但是你必须相信。”那么行为就会立即被“抛到窗外”。不——你不需要相信。雅各不信任何事物，因为他还不存在。如果它是真正的信，那么信就是一项善行，可是神说他们善恶还没有作出来。他们还没有在母亲的腹中受孕和形成，也没有出生，然而神已经做出了决定。这就是人是如何得救的真正的总结。这是神如何拯救罪人的美丽的画面。我们都以同样的方式得救了。神审视全人类——所有将要出生的人——然后祂做出了拣选。

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23 节里读到：

耶和華對她說：“兩國在你腹內，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

“出来”这个词也使用在申命记 32 章 7 至 8 节中：

你当追想上古之日，思念历代之年。问你的父亲，他必指示你；问你的长者，他必告诉你。至高者将地业赐给列邦，将世人【英：亚当的子孙】分开，就照以色列人的数目，立定万民的疆界。

你看，神将亚当的子孙分开，当然，分开的人包括所有人。我们都是亚当的子孙。我们都是从他出来的。祂是如何分开的？“我要拣选雅各”。为什么？圣经只是说这都是出于神的美意。祂拣选雅各并不是因为祂在雅各身上看到了“善”。雅各和以扫都没有行过善行过恶，所以祂在他们身上没有看到任何善和任何恶。祂不看那个方面。神知道他们二人都会行恶。他们会像任何其他人一样成为罪人，因此试图根据“善与恶”来评价他们并对他们的永恒状况做出判断是徒劳的，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所以这就毁了所有人。可以说世人犯了罪毁掉了整批人。没有一个人是善的。“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因此基于行善行恶的这个资格在不同的人之间做出评判是没有依据的，这就好像神通过展望未来做出决定一样，像一些阿民念主义的传道人和自由意志福音的教师所宣称的那样。你不能否认圣经中有“拣选”和“神拣选”这两个词，但他们必须扭曲和篡改神的话语试图让神的话语符合他们的要求，即允许人通过行使我们的自由意志参与到神的救恩计划中。因此他们说：“神展望时间的长廊，祂看到这个人会拣选祂或那个人会拣选祂，那就是拣选。”但他们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他们肯定不是在说圣经中的真理。他们在讲说谎言。他们在讲说他们自己的思想和出于人的虚妄的想象。圣经里没有这样的话。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

世人都是坏到极处的。没有人是义的。没有人是善的。没有人从心中拣选神。世人都死在了罪里——在心里和灵魂里死了。如果神任由人去行使自己的努力和意愿，那么祂就不得不毁灭所有人，也就不会有神的子民了。就不会有基督的新妇了。如果神任由人去行使他们自己死去的意志——他们就会死在自己的罪中，那就不会有真正蒙拣选的信徒了。

因此神做出了拣选。祂告诉我们这对双胞胎男孩的事情为要教导我们神在拣选中定下

的旨意，拣选使神的旨意成立。拣选与人的行为无关，但与神的呼召有关。

有意思的是，“旨意”这个词有几次被翻译成“陈设饼”。它是使用在马太福音 12 章 3 至 4 节里的词，其中说大卫吃了陈设饼。我们想知道旨意与“陈设饼”有什么关系，但如果按照字面翻译，旨意就应当翻译成“陈设”饼。陈设饼摆在非常显眼的位置，就在那里“展现出来”，所以在当时陈设饼是摆在以色列人面前的。陈设饼摆在祭司面前，所以它就在那里，他们可以看见它。如果我们把陈设饼理解成“摆在前面”，如果我们把“摆在前面”插入到“旨意”这个词的位置，那么这段话应该读成：“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摆在前面，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

换句话说，神在“之前”就已经做了这件事，因为拣选是神在世界（存在）之前就已经处理和决定的事情。如果我们翻到罗马书 8 章 28 至 29 节，我们就可以读到这件事：

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因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

神通过预定而预先知道，这把我们引向了以弗所书 1 章 3 至 5 节：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

这段经文陈述的非常清楚。神在向我们显明一个令人难以置信和不可思议的真理，就是祂在创立世界以前就已经完成了这些事情，做成了这些事情。我们也从圣经里知道基督是从创世以来被杀的羔羊。在过去的几年里，我有时在陈述基督是从创世以来就被杀的羔羊时不够谨慎，我说祂在（世界的根基）以前就被杀了，这是错误的。有几个人不断地给我发电子邮件指出这一点说：“你说的是在‘以前’，但圣经说的是‘从...以来’”在当时我真的没有注意到其中的区别。但我想陈述的准确一些，所以我尽量确保我总是说“从...以来”，现在我明白为什么区分这一点是重要的了，因为世界的根基（以及将来的世界）是建立在

主耶稣基督的死亡和复活之上的。换句话说，当基督作为神的羔羊被杀时，那就是世界的根基。然而，以弗所书 1 章 4 节确实也说神在世界的根基“之前”，而不是“自世界的根基以来”，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

再次，当我们思考时，我们理解（当然，神必须打开我们的悟性）为什么祂在世界的根基之前或基督死之前拣选了我们，因为神首先必须做出这种拣选或决定。因此神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以永远的爱来爱祂的子民——那就是在永恒的未来发生的事情——做出决定“我要爱雅各，我要让以扫留在他的罪中。”因此祂没有选择拣选以扫。神不拣选以扫就是恨恶他，因为恨恶与分离有关。恨恶与“抛弃”有关。就像被抛弃的妻子被说成是被恨的那样。所以祂爱雅各，恨恶以扫。

我不知道我们甚至怎么能想到“时间顺序”，因为在永恒的未来没有时间，但在世界的根基之前，神就决定了要爱谁并不拣选谁。然后祂决定要拯救的人（所有的选民，可能多达两亿人）的所有的罪都担在了基督身上，随后父神就在世界的根基上击杀了祂。

这些不可思议的圣经经文显明了不可思议的真理。神不只是告诉我们世界历史和世界存在了多久，尽管祂确实告诉我们这些信息，不是吗？但祂告诉了我们在永恒的未来发生的事情，祂也告诉我们在永恒的未来将要发生的事情。所以圣经是一本不可思议的书。这是一本令人震惊的书，因为我们知道神告诉我们的一切都是绝对的真理，是可以完全相信的。所以这就是神拯救祂决定要拯救的所有人的方式。

如果我们继续查看以弗所书，在以弗所书 1 章 11 节里说：

我们也在祂里面得了基业（“得”或作“成”），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照着他旨意所预定的，

这节经文再次出现了“旨意”这个词。这是照着“摆在祂面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三位一体的神不需要与人或祂所创造的任何生物商议。祂是无限的、全能的、无所不知的神，所以神的旨意足以让祂做成这些事情。

我们的本次查考就停在这里，主若愿意，我们将更深入的查考神对祂的拣选计划说了什么，因为雅各和以扫——这两个国家——在圣经的多个地方都有强调，所以我们最好花一点时间来查考他们。

创世纪 25 章 (12)

克弟兄于 2019 年 6 月 22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2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23 节：

耶和華對她說：“兩國在你腹內，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這族必強於那族，將來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們查考了討論神的揀選計劃或祂的預定計劃的一些經文。我們去看了羅馬書 9 章 10 至 11 節：

不但如此，還有利百加，既從一個人，就是從我們的祖宗以撒懷了孕，（雙子還沒有生下來，善惡還沒有作出來，只因要顯明神揀選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為，乃在乎召人的主。）

這是神按照揀選制定的旨意，我們開始查考神如何使用“旨意”這個詞，“旨意”來自於表示“擺在前面”的某物的一個希臘詞，所以旨意就是根據揀選，“擺在神的前面”的。我們知道這就是神的揀選計劃，因為祂在世界的根基之前就揀選了某些人來拯救。

我們翻到了以弗所書 1 章，我們閱讀了兩處使用“旨意”這個詞的地方，旨意也與神預定的計劃有關。我們可以查考“旨意”這個詞被使用的其他幾處經文。順便說一下，“旨意”這個詞在索引里的編號是#4286。在以弗所書 3 章，我們讀到這個奧秘已經向使徒保羅顯明了，在以弗所書 3 章 3 節里說：

用啟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奧秘，正如我以前略略寫過的。

在這節經文里的這個特別的奧秘就是，神向他顯明了一個真理，即地上所有國家的人（不只是猶太人，還有外邦人）都將按照那個應許成為後嗣；也就是說，他們也在主耶穌基督的位格里被算為亞伯拉罕的後裔。這就是神能夠如何使用“給心行割禮”這一比喻，通

过救恩，或如果基督已经偿还了他们的罪孽，通过在基督里“剪除”他们的罪孽使外邦人成为“属灵上的犹太人”的。

如果一个人有属灵的眼睛可以看见的话，旧约中有大量的经文清楚直白的说明了这个事实，但这一事实是隐藏在旧约犹太人的理解之外的。直到公元一世纪，在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之后神才打开保罗的眼睛。祂也通过这个异象打开了彼得的眼睛，他在屋顶上看到在一张大布里不洁净的动物一连三次照着神的旨意缒下来。“彼得，起来，宰了吃。”彼得回答“主啊，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洁净的物我从来没有吃过。”主说：“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随即，罗马百夫长哥尼流的三个使者来到彼得的住处，请求彼得去见哥尼流这个外邦人。于是彼得开始明白不洁净的动物认同于外邦人。因此神要让祂的子民明白这个概念。

这曾是一个“奥秘”，因为奥秘就是隐藏在圣经里的事物，而隐藏的事物也与基督用比喻说话有关，圣经是基督的话语。奥秘都是以比喻的形式存在的，都是“隐藏的真理”，无论奥秘是否被明确定义为比喻，或者无论奥秘是否在箴言书中；或者无论奥秘是否是历史意义上的比喻，比如亚伯拉罕献上以撒；或者奥秘是否是看似平淡的陈述，如“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约翰福音 3 章 16 节隐藏了大量关于“独生子”的真理。直到最近神打开了圣经，我们才真正明白这个概念。整本圣经都是隐藏起来的真理，除非神通过祂的灵赐下恩典，打开我们的眼睛去看见它，否则没有人能够明白隐藏的真理。

这就是发生在使徒保罗身上的情况，正如在以弗所书 3 章 5 至 11 节里说的那样：

这奥秘在以前的世代没有叫人知道，像如今藉着圣灵启示他的圣使徒和先知一样。这奥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藉着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我作了这福音的执事，是照神的恩赐，这恩赐是照他运行的大能赐给我的。我本来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然而他还赐我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传给外邦人。又使众人都明白，这历代以来隐藏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奥秘，是如何安排的，为要藉着教会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这是照神从万世以前【英：照神永远的旨意】，在

我们主基督耶稣里所定的旨意。

这是祂的“永远的旨意”。这一切都与教会有关，这是只有神的选民组成的“永恒的教会”，无形的教会。通过神拯救这个教会并将其聚集成一个身体，它将向天上的执政的、掌权的见证神百般的智慧。这都是按照“永远的旨意”进行的，当我们查考“旨意”这个词时，这个词把我们引向了世界的根基。例如，我们可以翻到提摩太后书 1 章 8 至 10 节：

你不要以给我们的主作见证为耻，也不要以我这为主被囚的为耻。总要按神的能力，与我为福音同受苦难。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但如今藉着我们救主基督耶稣的显现才表明出来了。他已经把死废去，藉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

你看，神拯救了我们不是因着我们的行为，而是按照在世界以前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祂自己的旨意和恩典。我们可以翻到罗马书，在那里我们读到雅各和以扫，神拣选或挑选了雅各，祂决定爱雅各并拯救他，使神按照拣选的旨意得以成立。而在提摩太后书 1 章里，拯救所有蒙拣选的儿女的旨意是在“永恒的未来”制定的。这是一个在世界开始之前的旨意，正如我们在以弗所书 1 章里读到的那样，我想返回到以弗所书 1 章 4 节：

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英：在他面前在爱中】成为圣洁，无有瑕疵。

我们记得我提到了耶利米书 31 章 3 节，其中说祂以永远的爱爱我们，因为这种爱可以追溯到世界之前的永恒的未来。我们在诗篇 103 章 17 节里也读到：

但耶和华的慈爱归于敬畏他的人，从亘古到永远；他的公义也归于子子孙孙，

祂的慈爱从亘古就归于我们。那是为什么呢？因为我们在世界开始之前就得救了，因为神在那时就做出挑选和拣选我们要获得救恩。祂命令这件事发生在世界的根基之前。不——拣选并不意味着在祂说话创造世界之前，但我们记得“世界的根基”指的是基督作为从世界之初被杀的羔羊承受死亡的那个时刻。但是在雅各还没有行善行恶之前，神从“亘古”

就拣选了雅各。拣选与雅各无关。除了雅各有资格成为罪人之外，拣选与雅各毫无关系。以扫也有资格作为一个罪人。他们都是污秽的、败坏的罪人。他们都是坏到极处的罪人。神看向这两个人并且说：“我要拣选雅各。”再次重申，圣经给出我们神拣选雅各（而不是以扫）的唯一原因和理由就是拣选按照神的美意，正如在以弗所书 1 章里说的那样，我很快就会读到那章。拣选是根据神的美意。祂想要为自己找到一族人，为了获得那族人，祂做出了决定：“我要拯救这对孪生兄弟，但不拯救那对孪生兄弟。”当然，就祂的知识来说，全人类都在祂面前，祂认识每一个将要来到这个世界上的人。所以祂开始将亚当的子孙分开，正如申命记 32 章 8 节里告诉我们的那样。可以说神是在说：“我要拯救亚伯而不拯救该隐。我要拯救赛特，但我不会拯救亚当的另一个儿子。我要拯救挪亚。挪亚和他的一些家人将在我眼前蒙恩。”祂拯救了世界上也许有一两百万人口中的八个灵魂。神做出了拣选：“我要拯救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我要拯救约瑟。我要拯救摩西和亚伦”神在做出拣选。

我正在回顾圣经历史以便在脑海中保持清醒，但神在世界诞生之前和在世界历史出现之前就做了拣选的决定。我们需要花很长时间才能看清进入这个世界的所有数十亿人；我们可能永远无法完成这项任务，因为我们的能力有限，但神可以瞬间完成这项任务。祂看到几十亿人，祂决定从众多的人中拯救少数人，也许多达两亿人，两亿或二万万是启示录 9 章里提到的数字。两亿可能是神要拯救的所有人的实际总数，这是一个庞大的数字，但与几十亿人相比，得救的仍旧是少数人。所以让我们假设神拯救了两亿人，现在祂已经将亚当的子孙们分开了。一方面，那些认同雅各的人，他们是神在他们行善行恶之前就已经拣选的人。另一方面，还有那些神没有拣选的所有其余的人，他们的罪从来没有被赦免。最终，他们要被毁灭，他们将永远消失，这是神即将要做的事情。祂是至高无上的神。祂是窑匠。

神创造了许多受造物，其中最重要的受造物就是按照祂自己的形象造的，但他们悖逆了祂，败坏了自己。他们破坏了他们与神之间的特殊关系并毁了这种关系。因此在这一点

上，神可以公义的、正当的、合法的判决他们，或按照圣经判决他们。我们使用“合法”这个词，因为我们在这个世界上受政府律法的约束，但最高的律法是神的律法圣经，所以在律法上，或在圣经上，神可以毁灭整个人类。他们悖逆了祂，而罪的工价是死亡。祂警告他们在他们吃禁果的那天，“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或者，如字面意思说的那样，“死亡，你必定死。”祂重复了祂的警告。人却不理睬那个警告，悖逆了祂并在他的灵魂里死了。神本可以毁灭人的肉体 and 灵魂。亚当和夏娃本应该突然死去，神可以立即消灭所有人类。或者，祂可以让世界继续存在，让一切按照它的方式照常运转，允许世界运转数千年，然后终于，烧毁了所有的事物，让它永远消失。

相反，神以祂的无限的智慧，在神本体的永恒的智慧中，神决定了祂要做的事情。祂是神的王国的伟大的王，万王之王，最高的统治者。祂绝对良善、完全、公义和为义。然而，在祂所有的其他受造物中...顺便说一下，我们可以从圣经中了解到，神创造了大量与这个受造物截然不同的其他受造物。我们不是在谈论“太空中的外星人”。我们谈论的是无法接触这个受造物任何部分的受造物，就像这个受造物永远不能接触那些受造物的任何部分那样。（但我不想在这个方面扯远了。）但是，神创造了所有这些其他美好的世界，宇宙和其他受造物，其中任何一个都没有问题。我们知道祂不得不允许人反叛，因为神的旨意和祂设计的智慧不会因人的反叛而“措手不及”。祂基本上通过允许人犯罪来设立起整个事情，因为祂的爱、恩典和怜悯中有一个方面是祂的荣耀王国中的执政的、掌权的永远无法看到和见证的，那就是“赦免”。人辜负了造物主，犯罪得罪了全能者，这个微不足道的渺小生物向全能者挥舞拳头，这个受造物变得罪恶、邪恶和不洁净。他只是一个渺小的生物，然而他胆敢悖逆和不顺服，有些人甚至真的会向神挥舞拳头，对创造他们的圣洁的神说悖逆的话。当然，神的公义和公正要求：“毁灭那个受造物”。

然而，为了向所有人突出和展示祂的大爱和怜悯，神制定了一个救恩计划，祂将这些邪恶的行为、思想、作为和所有这些悖逆祂的罪，祂把它们都担在祂自己、三位一体的神、道的身上，祂担当了那些罪并为那些蒙拣选被分开的人死了，可以说他们都被称为“雅各”。

他们一切的污秽、肮脏的罪都担在了道、主耶稣基督身上。（我不能称祂为“儿子”，因为在神决定要做这些事情的世界的根基以前，祂还没有“儿子”这个称谓。）顺便说一下，“预定”这个词是一个复合词，表示“在决定之前”，所以在世界的根基之前，神预定或“在决定之前”要做这些事情。

这是一个不可思议的故事。这是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真实的故事，即福音。神为了揭示这个故事并揭示祂做过的事情，基本上允许整个世界继续运作在这个世界上发生的所有可怕和恐怖的事情。

所有这些过犯都被担在话语、耶稣基督的身上，然后神说：“这将展现出我的怜悯和恩典。然而，公义和公正必须得到满足。我可以除去那些担在基督身上的罪孽。我不能只是挥挥手就让它们消失。它们是必须要被偿还的过犯，律法要求以死亡作为偿还。因此我必须攻击耶稣。我必须攻击这话语。我必须杀了祂，而祂作为无辜的纯净的献祭羔羊，必须死去。祂没有做错任何事。祂没有犯下任何罪。祂是无瑕疵的羔羊，然而我必须杀了祂。”神在世界的根基上就做了这件事，当时基督披戴着选民的名字，就像以色列的大祭司在胸牌上批戴以色列人的名字一样。基督批戴着雅各和所有选民的名字，并担当了他们的罪——他们从出生到死亡犯下的一切的罪。他们想象过的每一种罪，包括他们不知道的罪，还有无数的罪担在祂身上，祂死了。神死了。道死了。主耶稣基督死了。祂支付了罪的惩罚。因为只有祂是全能的、无限的神，祂能够胜过死亡，战胜十字架的死亡和战胜羞辱和咒诅的死亡。祂从死里复活了。父神使祂复活了，因为律法的要求已经得到了满足。只有在世界根基那个时候，才宣告主耶稣复活了，并宣告是“神的儿子”。

顺便说一下，“宣告”这个词是“预定”这个词的一部分。“宣告”这个词也被翻译成“显明”。祂被“显明是”神的儿子，这件事发生在永恒的未来。

创世纪 25 章 (13)

克弟兄于 2019 年 10 月 1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3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22 至 23 节：

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我们返回到我们对创世纪的查考。我查阅了一些注释，我想回顾一些注释里的内容。有意思但不感到惊讶的是，神学家（其中一些最优秀的）认为创世纪 25 章 23 节关于那句陈述的应验与雅各和以扫有关，并且会有更大的应验，但他们认为应验的是关于以色列和以东这两个国家。以东是来自以扫的国家；以东人是以扫的后裔。当然，以色列来自雅各，因为雅各的名字被改为了以色列。他们进一步认为大的是“以东”，在大卫的时代大的服侍小的，当时大卫击败以东人，他们臣服大卫并成为大卫的仆人。这种观点正是一些少数神学家说的话，我不确信他们中的大多数人是怎么认为的，但我认为他们的观点反应出了问题，因为他们的观点揭示了在历史中寻找答案和寻找属血气思维中有意义的答案的观念模式，而不是在寻找位于属灵层面上关于深层真理的更深的属灵上的应验。（而这些属灵真理正是神指引祂的子民去查考圣经中去发现的内容。）

所以我们意识到这两个国家代表了居住在地球上的两个族群，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或神的选民和那些不是神选民的人。神的选民以雅各为代表，未得救的人以以扫为代表（那些未被拣选接受永生恩赐的人）。这种理解与圣经所说的完全一致。我们承认历史，承认雅各和以扫的后裔发展成了真正的国家，但认识到这些还不够，因为我们的理解还没有达到话语的“肉”的程度，但只是在话语的“奶”的阶段。每当我们停留在直接的、历史上的、语法上的、字面上的含义时我们就没有得到神的话语中属灵上滋养的部分。基督告诉我们

祂用比喻说话，若不用比喻祂就不说。新约中有各种各样的案例引用了旧约，并揭示了历史事件的更深层的属灵真理，就如创世记 25 章里的这些经文一样。因此我们必须遵循神自己在祂的话语中赐给我们的案例，了解如何查考圣经找到更深的属灵的真理，就是祂隐藏起来并期待我们去挖掘的“金块”。

因此在利百加的腹中有两个国家，我们被告知他们将从她的腹中分离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族”这个词在希伯来索引里的斯特朗编号是#3816，“族”也被翻译成“国家”，因此即使说这族必强于那族也是在证实这国必强于那国。但我们的问题是强盛的指的是哪一个儿子。是雅各强于另外的儿子，还是以扫强于另外的儿子？答案也将显明是那个“民族”或“国家”，无论是由以扫象征的世上的国，还是由雅各象征的得救之人的国。哪一个国家比另一个国家更强盛？当我们查考圣经时，我认为我们找到了答案。例如，我们可以翻到新约的罗马书，在罗马书 5 章 6 节里说：

因我们还软弱【英：不刚强】的时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

这节经文指的是基督为之死去的那些人，也就是选民，祂拣选的人，他们被说成是“软弱的或不刚强”。如果你“不刚强”或“缺乏刚强”，你就不可能比别人刚强。或者，我们可以翻到哥林多后书 12 章 7 至 10 节：

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于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体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击我，免得我过于自高。为这事，我三次求过主，叫这刺离开我。他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为基督的缘故，就以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因我什么时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

保罗是信徒的榜样，他说他是“软弱的”。他有许多软弱，也遭受过凌辱。他为基督或道的缘故陷入困境，遭遇迫害和危险。但当他“软弱”时他说他是“刚强的”。这个观点与诗篇 142 章有关，这章诗篇确实使用了出现在创世纪 25 章 23 节中关于一族人的“刚强”的那

个词。“刚强或强于”这个词的编号是 #553。在诗篇 142 章 6 节里说：

求你侧耳听我的呼求，因我落到极卑之地；求你救我脱离逼迫我的人，因为他们比我强盛。

他们就是那些羞辱你和逼迫你的人，等等。“他们比我强盛。”强盛在他们那边，因为我们是“不强盛的”，根据罗马书 5 章 6 节，这是神的子民的理解。当我们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时，当我们与神的国并神的话语保持一致，认同这些事情时，我们就会面临着不断地反对我们的力量。日复一日，我们可能会被打倒。在撒旦王国里的人数太多了。他们的数量远远超过我们。世界上有几十亿人，然而只有极少数人是神的选民。有 20 亿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他们中大多数都在教会和会众里，只有相对少数人在教会的外面。现在我们知道神拯救了许多的人，但我们知道许多的人在几十亿人口中只占有几千万而已，因此社会是根据世界人口形成的，而社会的文化和压力与神的选民是针锋相对的。

除了与这些外在的力量作斗争之外，我们还要与自己的肉体作斗争，因为肉体试图与世界上事物保持一致，我们不得不制服我们的肉体。那就是为什么使徒保罗在罗马书 7 章里叹息：“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这也是诗篇 142 章 6 节里的呼求：“求你救我脱离逼迫我的人，因为他们比我强盛。”使徒保罗在圣灵感动下说出：“我什么时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因为真正神的儿女在经历软弱的过程中，我们在软弱中所做的就是向神呼求：“主啊，我太软弱了！我太软弱了。我做不到。我无法面对它。我无法与它抗争。我不能胜过它。我无助，不刚强。主啊，请帮助我，因为你是刚强的。你是全能的、无所不能的，你能够帮助我。你在你的话语中说寻求帮助的——你必帮助——那些属你的人。”这就是我们在以赛亚书 41 章 10 节里读到的：

你不要害怕，因为我与你同在；不要惊惶，因为我是你的神。我必坚固你，我必帮助你，我必用我公义的右手扶持你。

神就是我们的力量。在我们软弱的时候，神的儿女可以说：“我们是刚强的。”因为有

一位与我们同在，圣经说：“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在以弗所书 6 章 10 节里说：

我还有末了的话：你们要靠着主，倚赖他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

然后经上继续解释如何通过“神的军装”来实现这一点，就是神赐予每一个得救之人的军装。神的军装是保护我们的属灵上的武器，它也是我们用圣灵的宝剑、神的话语发起进攻时的争战的兵器。祂赐给我们信心的藤牌，使我们能灭尽那恶者一切的火箭。

或者，我们在腓立比书 4 章 11 至 13 节里读到：

我并不是因缺乏说这话，我无论在什么景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我们的力量在神那里。在我们软弱时基督就是我们的力量。这意味着当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3 节里读到这族必强于那族时，我们必须承认这是真的。世界上的人民肯定比我们更加强盛。圣经将我们比作孤儿、寡妇和寄居的，我们社会中的弱者和无助的人。谁比没有父母的孤儿更加弱小？或者比寡妇更小弱小？当然在历史上，往往是寡妇因为孤独而受苦、死去。或者一个孤儿，由于战争导致没有人照顾他，他就会被遗弃、受苦难并死于饥饿，因为他只是一个弱小、软弱的孩子。但是当神把我们收养进祂的家庭，并与我们建立属灵的婚姻关系时，我们就变得刚强了。但是，首先，我们肯定是在世界上软弱的人。

在创世记 25 章 23 节里说：

...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

立刻，我们看到这个原则与应该有的习俗和神的律法确立的规则相背离，因为圣经说大的，或长子才是真正在家里有权威的人。他是要获得“双份产业”的儿子。我们在申命记 21 章 15 至 17 节读到这个原则：

“人若有二妻，一为所爱，一为所恶，所爱的、所恶的都给他生了儿子，但长子是所

恶之妻生的，到了把产业分给儿子承受的时候，不可将所爱之妻生的儿子立为长子，在所恶之妻生的儿子以上；却要认所恶之妻生的儿子为长子，将产业多加一份给他，因这儿子是他力量强壮的时候生的，长子的名分本当归他。”

因此长子有权利获得双份的产业。例如，在以撒的案例中，我们会读到他想把产业或祝福给他的长子以扫。那就是他的意图，因为他想遵行神的旨意。神的旨意是无论长子是谁，产业必须赐给他。以撒也“偏爱”以扫。他爱他的儿子，他想把祝福赐给他的长子，但我们知道有一个阴谋，结果是雅各而不是他的哥哥以扫（在母亲的帮助下用一些欺骗的手段）得到了祝福。这一切都符合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这一原则，当然利百加想到了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23 节里读到的内容，因为神向她启示在她腹中有两个国家，这族必强于那族，大的要服侍小的。

“大的【英：年长的】”这个词只有在这节经文里这样翻译。它在希伯来索引里的编号是#7227。这个词最常被翻译成“大【另一个英文单词‘大’】”或“多”。我相信这个词有一个被翻译成“众多”。翻译成什么取决于这个词指代的对象。如果它指的是年，它可以翻译成“许多”年，或者如果它指的是与时间无关的事情，它可以翻译成“大”。当它指的是许多的人时，它就被翻译成“众多”。因此“年长的”与“最大的”或“最多的”有关，因此我们可以把这句话读成：“大的要服侍小的。”罗马书 9 章 10 至 13 节引用了这句话。

不但如此，还有利百加，既从一个人，就是从我们的祖宗以撒怀了孕，（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对利百加说：“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正如经上所记：“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

有意思的是即使在新约希腊文中，“年长的”这个词也被翻译成“大的”、“许多的”或“更多的”，但它是照搬过来的。这是一个确切的引用，使用了神寻找的对等的希腊词，以确保这一点被理解，我不确定为什么神没有使用通常的“年长的”那个词，因为经上谈论的是这两个儿子，“大的”要服侍“小的”。可以理解的是“大的”是长子。

我们可以查考被翻译成“小的”那个词，它有一次也被翻译成“微小的”，或与小孩子有关的“微弱的”。但我们可以读一下创世记 29 章，看看当拉班把利亚给雅各为妻，而利亚是年长的或大女儿时，“小的”这个词是如何使用的。在创世记 29 章 25 至 26 节里说：

到了早晨，雅各一看是利亚，就对拉班说：“你向我作的是什么事呢？我服侍你，不是为拉结吗？你为什么欺哄我呢？”拉班说：“大女儿还没有给人，先把小女儿给人，在我们这地方没有这规矩。

这是同一个“小”这个词，但“长子”这个词没有出现在创世记 25 章 23 节里，但我们可以从情况或上下文中看出这一点。

另外，如果我们返回到创世记 48 章，我们发现约瑟有两个儿子，雅各快要死了，约瑟想让他父亲祝福他的儿子，因此他把他们带到雅各面前，在创世记 48 章 14 节里说：

以色列伸出右手来，按在以法莲的头上，以法莲乃是次子；又剪搭过左手来按在玛拿西的头上，玛拿西原是长子。

然后在创世记 48 章 17 至 19 节里说：

约瑟见他父亲把右手按在以法莲的头上，就不喜悦，便提起他父亲的手，要从以法莲头上挪到玛拿西的头上。约瑟对他父亲说：“我父，不是这样，这本是长子，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头上。”他父亲不从，说：“我知道！我儿，我知道！他也必成为一族，也必昌大，只是他的兄弟将来比他还大，他兄弟的后裔要成为多族。”

我们在圣经中经常发现这种情况，这有点奇怪或不寻常，神特别指出“应该如何”，大的或长子得到祝福和长子的名分，因为他确实是长子。但我们知道在雅各和以扫的案例中，实际上雅各得到了祝福。现在我们刚刚读到约瑟的小儿子得到了祝福。我们不知道神为什么要这样做，因为这些事情都是神控制和安排的，是主设立了大的要服侍小的这种原则。当然，我们也想知道为什么。为什么这个原则如此重要？如果神想让雅各得到祝福，为什么不直接让他先出生呢？为什么在历史记载中以扫必须先出生，是长子，但后来长子的权

利却给了他的弟弟雅各呢？

我认为靠着神的恩典，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明白为什么会这样。

创世纪 25 章 (14)

克弟兄于 2019 年 10 月 2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4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22 至 30 节：

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什么活着呢（或作“我为什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英：将来年长的要服侍年幼的】。”生产的日子到了，腹中果然是双子。先产的身体发红，浑身有毛，如同皮衣，他们就给他起名叫以扫（“以扫”就是“有毛”的意思）。随后又生了以扫的兄弟，手抓住以扫的脚跟，因此给他起名叫雅各（“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以撒年正六十岁。两个孩子渐渐长大，以扫善于打猎，常在田野；雅各为人安静，常住在帐棚里。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利百加却爱雅各。有一天，雅各熬汤，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以扫对雅各说：“我累昏了，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因此以扫又叫以东（“以东”就是“红”的意思）。

我就停在这里。在我们上次的查考中我们问了这个问题：“如果神的计划是让雅各获得长子的权利和长子的祝福，那么为什么不直接让雅各先出生呢？”对神来说，把双胞胎放在母腹中，让雅各先出生，这没有任何的问题。那么神为什么让以扫成为长子，让他暂时拥有长子的权利，但后来被他的弟弟雅各取代从而失去了长子的权利呢？

一个线索是以扫出来的时候是“红色的”。在第 25 节里“红色”这个词的编号是#132，但它与几个不同的词有关。“红色”这个词也出现在第 30 节中，其中说：“我累昏了，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因此以扫又叫以东（“以东”就是“红”的意思）。”第 30 节里的“红”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122，“以东”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123。与汤有关的“红”这个词显然就是他获得这个称号的原因，他被称为“以东”，意思是“红色的”。我认为神只是想确保以

扫以“红色”出来的意义不会被忽略，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在短短几节经文中就读到了红豆汤的事件以及他的名字被称为“以东”，意思是“红色”。

为什么以扫是红色的这一点是重要的？希伯来单词“以东”的斯特朗编号是#123，#123 以东与编号是#122 的“红色”相关。#123 以东这个词使用在第 30 节，#123 以东与编号是#121 的“亚当”这个词有关。因此作为长子以扫的出生在属灵上与亚当的被创造有关。让我们回到创世记 2 章，神在那里对人类的创造给出了更具描述性的解释和更详细的启示。祂在创世记 2 章 7 节里说：

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

翻译成“人”的这个希伯来单词的斯特朗编号是#120，人#120 等同于被翻译成“亚当”那个词的#121。那就是为什么亚当被称为“亚当”，因为他是一个人，神用地上的尘土创造了亚当。在创造他时，神让亚当成为神的宝座的继承人或神的丰盛财富的继承人，因为神是亚当的父亲。我们从路加福音 3 章里的陈述得知了这个概念，那章给出了家谱，我相信这个 77 代人的家谱一直追溯到起初。我们在路加福音 3 章 38 节里读到：

以挪士是塞特的儿子，塞特是亚当的儿子，亚当是神的儿子。

亚当是神的儿子。神塑造了亚当。神创造了亚当并给了亚当生命。在这个意义上祂生下了他，亚当是神的儿子。亚当是“人”，而人类可以说就是神的儿子。在创世记 25 章，神向我们讲述了关于这些双胞胎兄弟以及祂是如何将他们分开的。我再阅读一遍创世记 25 章 23 节：

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英：分开】，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英：将来年长的要服侍年幼的】。”

两族人要分开。记得我们在申命记 32 章 7 至 9 节里读到：

你当追想上古之日，思念历代之年。问你的父亲，他必指示你；问你的长者，他必告诉你。至高者将地业赐给列邦，将世人【英：亚当的子孙】分开，就照以色列人的数目，

立定万民的疆界。耶和华的份，本是他的百姓；他的产业，本是雅各。

这涉及到神的预定和拣选计划，但这段经文告诉我们祂“将亚当的子孙分开。”而以扫后来被赐予了“以东”这个名字，以东认同于“红色”，也认同于“亚当”或“人”。以扫是人的一个象征和写照，那就是为什么当神说：“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时这是一句包括所有人的陈述，它包括了每一个曾经活着的人或所有亚当的子孙。有两个国家或两个民族的人：1) 那些蒙爱的人，像雅各那样被神爱的人；2) 那些像以扫那样被恨恶的人，因为神不会把他们的罪担在以主耶稣位格中的自己身上，为他们付出代价。因此，他们会永远处在神的忿怒之下，并在神的烈怒中被永远毁灭。

所以这两个男婴写照了神的救恩计划。小婴孩以扫先出生。根据神的旨意，事情必须如此，因为这两个男孩的出生表明他们将要获得的祝福。你可能说：“嗯，这就是问题所在。蒙福的人与出生的顺序是相反的。”雅各得到了祝福。神知道雅各会得到祝福，因此雅各应当先出生。不是的——如果我们从最初的创造的角度来看就不是这样了。神造了“亚当”或“人”或“以东”。神按照祂自己的形像和祂自己的样式造了人，用地上的尘土造了他，神赐给他土地，让他统治这个地球上的万物。他要统治一切。不仅如此，他与神之间有着亲密的个人关系和许多属灵的祝福。他拥有任何人想要拥有的一切，只要他是忠心的，他就拥有“生命”。他本可以永远活下去，持续到永恒，顺服神。

但是尽管祂被造的时候是荣耀的，初始状态是无罪的和良善的，与神之间有着正确的关系，是神的儿子并是神赐予他的一切的继承者，但没过多久他就失去了这一切。他因着轻视他的长子的名分而失去了这一切。他失去了神的祝福，结果他失去了长子的产业。但他曾经是长子。亚当是长子并在雅各之前以及雅各所代表的那些人之前。亚当必须先犯罪神才能拯救一个人的灵魂，因为在亚当吃下善恶树上的果子并在那天死去之前，没有罪，没有“灵魂里的死亡”，也没有人死在过犯和罪恶中。因此根据神的计划，出于必要，原先的长子的权利和长子的祝福曾是亚当的，知道他因着轻看它而失去它。那就是罪的意义——这是在藐视神的祝福。后来“别的人”取代了他的位置，或者雅各代表的所有人，选民，

从亚伯开始，几个世纪以来这里和那里的一些人，直到神拯救了许多的人。这就是神的计划，那就是为什么以扫先出来，但他的弟弟“抓住他的脚跟”。我们用“跟在我们后面”来形容一个人，意思是他们尽他们所能的紧紧的跟在我们后面。那就是我们在阅读 25 章 26 节时这节经文的观点：

随后又生了以扫的兄弟，手抓住以扫的脚跟，因此给他起名叫雅各（“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以撒年正六十岁。

我们被告知以扫的名字叫“以东”并他的名字与亚当有关。但我们来讨论一下雅各的名字。“雅各”这个词的编号是#3290，#3290 雅各源自于编号是#6117 的那个词。这些单词都有同样的辅音，但雅各的名字前面有希伯来字母 Yod，而另一个词#6117 没有希伯来字母 Yod，但它有其他三个辅音，所以很明显它们是关联词。“脚跟”这个词的编号是 #6119，而#6119 与#6117 相关，“雅各”这个词就是来源于#6117，我们发现#6117 这个词使用在何西阿书 12 章 3 节里：

他在腹中抓住哥哥的脚跟，壮年的时候与神较力；

当然，这个人指的是雅各，他抓住他哥哥的脚跟，这件事发生在母腹里。这就是他如何被取名叫“雅各”的原因。脚跟这个词也两次出现在耶利米书 9 章里。在耶利米书 9 章 2 至 5 节里说：

惟愿我在旷野有行路人住宿之处，使我可以离开我的民出去。因他们都是行奸淫的，是行诡诈的一党。他们弯起舌头像弓一样，为要说谎话。他们在国中增长势力，不是为行诚实，乃是恶上加恶，并不认识我。这是耶和华说的。你们各人当谨防邻舍，不可依靠弟兄；因为弟兄尽行欺骗【英：全然代替】，邻舍都往来谗谤人。他们各人欺哄邻舍，不说真话，他们教舌头学习说谎，劳劳碌碌地作孽。

在何西阿书 12 章 3 节里被翻译成“抓住脚跟”的词（单词“雅各”就来自于这个词）在耶利米书 9 章 4 节里被翻译成“尽行欺骗或全然代替”。也就是说，同一个词被使用了两次，

所以这加强或强化了“脚跟”这个词。它没有说“代替，代替”，而是说“全然代替”。所以它是对“代替”的着重强调。在这段经文里有意思的是这是神对背道的以色列国发出的警告，反过来，这个警告在属灵上指的是背道的新约教会。祂在警告：“你们各人当谨防邻舍，不可依靠弟兄；因为弟兄全然代替，”或将“抓住你的脚跟”以便走在你前面成为第一。

现在从历史上，神安排了这一切，所以这件事发生在雅各和以扫身上。我们知道这一切都是按照神的计划进行的。我们知道后来，是雅各而不是以扫得到了祝福，这其中涉及了欺骗。他的母亲吩咐雅各去从羊群中取来一只山羊羔，她做了雅各的父亲爱吃的野味。然后她把山羊羔的皮包裹在雅各的手上和脖子上，这样当他的父亲抚摸他时，他给人的感觉就是“毛茸茸的”。后来当以扫进来时雅各已经得到了祝福并且出去了，以撒确实说雅各是带着“诡计”进来的，因此在历史记载中不可否认雅各欺骗了他的父亲，在她母亲的帮助下为自己获得了祝福。正是通过这种欺骗他得到了长子的权利，而以扫因着这种欺骗而失去了长子的权利。但我们也知道，这一切都是按照神完美的旨意发生的，因为神的本意是让雅各得到祝福，祂允许这些事情发生，尽管它们在某些方面是罪恶的。然而祂通过这种罪恶的行动和利百加的纵容来做工。雅各并不是无罪的，因为他顺从了罪恶并参与其中，然而，神使用这些事情最终让祝福临到了最终要临到的人身上。

在耶利米书 9 章里，全然替代的弟兄是负面的，它说的是那些行欺骗、狡诈和邪恶的人，他们曲解了神的话语、圣经，他们在背道的教会和假福音中做的这些事情绝非好事。他们在制造破坏。因此这有助于我们了解神希望我们了解的关于雅各在任何方面不纯净、不圣洁和并不是没有罪的的画面。这与他被神拣选，神决定爱他并且祂要以永远的爱爱他毫无关系。神在罗马书 9 章里指出在他们行善和行恶之前，祂就做出了拣选。当我们看向这对孪生兄弟时，我们发现了什么？我们发现双方都有罪。我们看到以扫鄙视他的长子的名分，他为了一碗红豆汤就卖了长子的名分，后来我们看到他小心翼翼的试图用眼泪来获得祝福，所以以扫自己就是一个操纵者。以扫身上没有任何好的方面。他也是一个罪人。这幅画面中有两个罪人，我们可以确定的理解这一点。

再次重申一遍，雅各名字的意思是“抓住脚跟”或“替代”。在祝福赐给了雅各而不是以扫的创世记 27 章，在创世记 27 章 32 至 36 节里说：

他父亲以撒对他说：“你是谁？”他说：“我是你的长子以扫。”以撒就大大地战兢说：“你未来之先，是谁得了野味拿来给我呢？我已经吃了，为他祝福，他将来也必蒙福。”以扫听了他父亲的话，就放声痛哭，说：“我父啊！求你也为我祝福。”以撒说：“你兄弟已经用诡计来将你的福分夺去了。”以扫说：“他名雅各岂不是正对吗？因为他欺骗【英：替代】了我两次，他从前夺了我长子的名分；你看，他现在又夺了我的福分。”以扫又说：“你没有留下为我可祝的福吗？”

我们不探讨这段经文，但以撒接着向以扫宣告了地上的祝福，神为以扫所代表的人提供了某些地上的祝福，但这种替代一旦发生，神为祂的儿子所预备的丰盛和极其丰富的属灵祝福就不再是“亚当”或“人”，而是属于雅各所代表的人，神的选民，因为他们在主耶稣基督里，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主耶稣基督被说成是“第二个亚当或末后的亚当”。祂是天上的主，所以基督才是真正的承受产业的。祂是继承应许之地的后裔，但选民在祂里面被算作后裔，所以我们站在了最前沿。我们称为了神的后裔并神的儿子，我们被赐予了这个世界的产业。

这就是他们出生“顺序”的原因以及年长的必须服侍年幼的原因，年长的就是先来到的人（亚当的后裔）。他们先获得了这个地上的产业，但“谦卑人【英：温柔的人】必承受地土。”我们将替代他们并获得新天新地的产业。

在创世记 25 章 26 节里继续说：

随后又生了以扫的兄弟，手抓住以扫的脚跟，因此给他起名叫雅各（“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以撒年正六十岁。

我们知道雅各和以扫出生的时间，因为我们知道以撒出生时亚伯拉罕 100 岁，而亚伯拉罕出生于公元前 2167 年。那就意味着以撒出生于一百年以后的公元前 2067 年。从公

元前 2067 年算起 60 年，他们出生的年份就是在公元前 2007 年。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日期，因为它正好是公元前 7 年的两千年前，在公元前 7 年，耶稣出生了。耶稣来到了人类中。正如我之前提到的，耶稣是“第二个亚当”，因此从雅各和以扫的出生到基督的诞生，有一条非常清晰的时间表或时间路径，正好是两千年。

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要继续讨论这个话题。

创世纪 25 章 (15)

克弟兄于 2019 年 10 月 3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5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27 至 28 节：

两个孩子渐渐长大，以扫善于打猎，常在田野；雅各为人安静，常住在帐棚里。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利百加却爱雅各。

我就读到这里。在过去的几次查考中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查看了雅各和以扫的出生，神表明每个孩子代表一个特定的国家。正如我们讨论的那样，这两个国家分别是由以扫所代表的世界上的国和由雅各所代表的得救之人的国。他们都出生了，我们在第 23 节里看到这族必强于那族，大的要服侍小的。我们花了相当多时间来讨论这个话题，我们看到雅各最终是如何得到祝福的。神在圣经中说：“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但以扫必须先出生，因为以扫被称为以东，以东基本上的意思是“红色的”，以东这个词来自于“亚当”或“人”。所以以东写照人。当神创造了亚当时，他是神的第一个儿子，但他由于犯罪失去了这个特别的权益，神审判了他（以及全人类），他们失去了他们的产业；他们失去了按照神的形像和样式被造的祝福，他们失去了随之而来的所有丰盛的祝福。然而，神把这个权益赐给了另一族人，那些在第二个亚当、基督里的人，他们由抓住以扫脚跟的雅各所代表。我们在上次节目中查考了这个话题，以及神必须表明雅各是替代者。雅各确实不是第一个出来的，但他紧紧跟随并抓住他哥哥的脚跟，这表明有一天他要取代或代替他的哥哥以扫，获得与长子的权利相关的长子的名分和祝福。

在第 26 节的结尾，我们被告知“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以撒年正六十岁。”我们知道以撒出生于公元前 2067 年，六十年之后雅各和以扫出生时是公元前 2007 年。在神对时候和日期的计划中，这一年是整体模式中非常关键的一年。我们可以非常清晰的看到这一点，因为从那一年起再往后的一千年，在公元前 1007 年是大卫王登基成为以色列王

的时候。从那时起往后的两千年就是公元前 7 年，也是禧年。（顺便说一下，当大卫作王的那一年也是一个禧年。）公元前 7 年的禧年是耶稣出生并进入人类中的时候。

我们甚至可以进一步展望未来，把时间推算到第三个禧年。从公元前 7 年到公元 1994 年是四千年。然后我们迎来了 1994 年，这是春雨时期开始的禧年，神在这段时期开始拯救教会和会众外面的许多的人。这段时期也是神开始对这个世界进行最终考验的时候，尤其对那些认同祂的人或说他们是祂子民的那些人。从 1994 年到 2033 年是包含首尾年份在内的 40 日历年。这与雅各和以扫有关，因为从他们出生的公元前 2007 年到基督诞生的公元前 7 年正好是两千年，从公元前 2007 年到十字架的公元 33 年是包含 2040 日历年(2,007 + 33)，但它是 2039 实际年。然而神允许日历年出现是为了在祂的时间表中增加可能性。比如，从公元前 2007 年到公元 1994 年是精确的 4000 年，再到 2033 年就是 4040 日历年。当然，你真的可以在这段时间关系中看到数字“40”，以及数字“4000”，数字 4000 可以分解成“40 x 100”或“40 x 10 x 10”，或试验的完整。稍后我们将讨论这个主题，主在下一章告诉我们当以扫娶异教徒妻子的时候他是 40 岁。我们会看到这是与神的末时时间表有关的一句非常重要的陈诉。

但我们在雅各和以扫的出生中看到了公元前 2007 年以及涉及“两个国家”，当我们转到公元 1994 年（4000 年）时，那就是“全面试验”的时刻，然后神开始了最后 40 年的倒计时，如果我们查考的从 1994 年到 2033 年的圣经证据是正确的话，那么在这 40 年里最终将决定关于哪些人会得到祝福，哪些人不会得到祝福。从历史上看，临到雅各身上的祝福将赐给所有雅各所代表的那些人。而以扫得不到永生的祝福，他得到了世上的祝福，这意味着随着时间的流逝世上的祝福将耗尽，以扫所代表的人也将灭亡。

我们继续来看创世记 25 章 27 节：

两个孩子渐渐长大，以扫善于打猎，常在田野...

于是男孩们长大了。当然，在这个世界上总是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孩子们长大了。因

此这对双胞胎男孩们开始发育成熟，他们长大了。我们被告知以扫长大后成了一个年轻人，善于打猎的人。“善于”这个词最常被翻译成“知道”或“知识渊博”，所以他是一个“知识渊博的猎人”。

顺便说一下，以扫名字的斯特朗编号是#6215，#6215 来自于一个在希伯来索引里的编号是#6213 的相关的词，#6213 的应用相当广泛。但这个希伯来词特别表示“做某事”或“做成某事”以及“工作。”它有二十次被翻译成“工作”。在属灵上，我认为我们可以看到以扫是一个“做事”的人。他是一个擅长和聪明的猎人以及“在田野里的人”。当然，从历史上看，这意味着他走出去，在陆地上设置陷阱，耐心的等待动物靠近，他在这些事情上非常聪明。他知道在哪里寻找，他知道要带什么样的武器，等等。所以他是一个“在田野里的人”，他在野外游刃有余。我认为从历史角度看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

在属灵上，我们知道在马太福音 13 章的比喻中耶稣将“田野”定义为“世界”，他善于打猎，常在田野，所以我认为这是一个意味深长的陈述（当我们从属灵角度来对待这句陈述时）。这种表达方式至今仍在使用：“他是一个世俗的人。”我们指的是一个“有见识的人”，他在世俗的事物上是聪明的，这一点在属灵上符合以扫，因为我们知道以扫是一个未得救的人。神没有任何计划来拯救以扫。从永恒的未来来看，神计划拯救雅各（以及雅各所代表的人），但祂同时决定不拯救以扫和以扫所代表的人。这意味着以扫是在罪孽里受孕的，一出生就说谎言，是一个“属世界的人。”他很好的融入了这个世界，这个被神咒诅的败坏的地方，他会融入世界上在他周围的绝大多数人，因为我们知道大多数人是没有得救的。绝大多数人没有得救，有一种“世界的道路”，未得救的人适应并成为其中一部分的道路，这个世界爱属它自己的人，所以他常在田野或他是一个属世界的人是一句非常恰当的描述。

此外，我们应该查考一下“打猎”这个词，打猎这个词在索引里的编号是#6718，它与第 28 节里被翻译成的“野味”是同一个词：“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英：鹿肉】；”“野味”就是在前一节经文里被翻译成“打猎”的同一个希伯来词，这有助于我们理解什么是“野

味或鹿肉”——野味就是打猎时捕获的肉。野味可以是不同类型的动物。当你去打猎时，你可能遇到一种动物或别的动物，这有助于向我解释一些事情，因为我一直想知道当利百加吩咐雅各去从羊群中取两只山羊羔时，为什么以撒不能区分他自己羊群中的两只山羊和一只鹿，或者一些比我们通常更奇特或不同类型的肉呢？但实际上，基于这个词有两次被翻译成“打猎”，我们可以知道“野味”的意思是什么。换句话说，我们可以这样阅读第 28 节：“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打猎”，那指的是以扫打猎时烹饪的任何的肉，无论那是什么动物的肉。以撒确实爱以扫的野味，这一点在这节经文里被明确指示出来，正如我们在创世记 27 章里三次读到的那样。我要在创世记 27 章 3 至 4 节里再次阅读一遍：

现在拿你的器械，就是箭囊和弓，往田野去为我打猎，照我所爱的作成美味，拿来给我吃，使我在未死之先给你祝福。”

那就是以撒对以扫说的话，利百加偶然听到了，然后她谋划了她的计划。但请注意以撒说：“往田野去为我打猎【英：鹿肉】，照我所爱的作成美味，拿来给我吃...”很可能，以撒爱吃打猎捕获的鹿肉，因为味道鲜美，还有以扫在烹饪时调配的肉汁和香料。因此以扫烹饪的野味可能是各种类型的肉，所以只要能作出以撒爱吃的野味的味道，两只山羊羔就足够了。当然，利百加知道那是什么味道，如果是利百加教以扫预备肉的食谱，那就不足为奇了。以扫是一个猎人。他不是厨师，所以他可能是从他母亲那里学来的烹饪方法。因此新鲜捕获的动物和美味酱汁的组合是以撒所喜欢的。同样，在创世记 27 章中，我们三次被告知以撒爱吃野味。创世记 25 章 28 节给出了以撒爱以扫的原因：

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

很明显，这节经文有一个更深层的属灵含义，但我不确定我们是否能够弄清楚，但我们都能理解喜爱某人做的某种食物，显然，以撒就是这种情况。

回顾一下，在创世记 25 章 27 节里说：

两个孩子渐渐长大，以扫善于打猎，常在田野；雅各为人安静，常住在帐棚里。

以扫的生活方式令人兴奋。他出去打猎时可能一去就是好几天，然后带着捕获的猎物回来，把猎物炖成美味的肉，每个人都很喜欢。但雅各不喜欢那样的生活。雅各没有跟随以扫一同去打猎。他“为人安静，常住在帐篷里。”我们可以理解关于住在帐篷里的部分，因为雅各实际上来自一个住在帐篷里的家族。如果我们返回到创世记 12 章 7 至 8 节：

耶和华向亚伯兰显现，说：“我要把这地赐给你的后裔。”亚伯兰就在那里为向他显现的耶和华筑了一座坛。从那里他又迁到伯特利东边的山，支搭帐篷。西边是伯特利，东边是艾。他在那里又为耶和华筑了一座坛，求告耶和华的名。

所以亚伯兰住在帐篷里，以撒也是这样的情况。我们来看希伯来书 11 章 8 至 10 节：

亚伯拉罕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往将来要得为业的地方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哪里去。他因着信，就在所应许之地作客，好像在异地居住帐篷，与那同蒙一个应许的以撒、雅各一样。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

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都住在帐篷里。他们四处漂泊，在寄居之地作客旅和外人，神给出的原因是他们“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他们意识到这个世界不是他们的家。他们不是“田野里的人”或“属世界的人”。在某种程度上，他们是被抛弃的人，他们与世界上的居民不同，因为他们是天国和神的王国的公民。因此我们得到了一条很大的线索，神在通过对他们生活的简短叙述揭示了以扫和雅各之间的一个主要区别。以扫是一个善于打猎和在田野里的人，而雅各为人安静，常住在帐篷里。再次指出，“帐篷”指的是我们生活在这个世界时的神的子民的心态。

（另一个线索是）雅各也被称为一个“安静”的人，我不知道当你听到这个词汇时你脑海里闪出的概念是什么，但我们必须记得我们不可以定义我们所读到的单词或术语，我们必须让圣经提供定义。这个被翻译成“安静”的词的斯特朗编号是#8535，它只在这节经文里被翻译成“安静”。它在旧约中出现了十三次，九次被翻译成“完全”，两次被翻译成“完全人”，一次被翻译成“正直”，一次翻译成“安静”。如果我们翻到约伯记 1 章 1 节，就会很清楚

楚的看到它是如何被使用的：

乌斯地有一个人，名叫约伯；那人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

或者，我们可以翻到诗篇 37 章 37 节：

你要细察那完全人，观看那正直人，因为和平人有好结局。

或者，在箴言书 29 章 10 节里说：

好流人血的，恨恶完全人，索取正直人的性命。

“安静”这个词在这里被翻译成“完全人”。

我们可以再查考几节经文。在约伯记中，它有几次被翻译成“完全【英：完美】”，显然指的是那些得救的人。因为他们已经得救，他们的罪被除去、洗净和洁净了。主耶稣在世界的根基上就偿还了雅各的罪。祂担当了雅各的罪，偿还了那些罪，并在世界的根基上就为了这些罪满足了神的律法。现在只剩下通过听神的话语及时应用赎罪的问题了。我们不知道雅各到底是在什么时候得救的。他一生中似乎有许多年都在与罪进行斗争，但我们知道他是被拣选的，他确实得救了，因此他是一个住在帐篷里的完全人。当我们读到对这两个人的描述时，我们可以非常肯定这一点，即便我们没有神的那句宣告：“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根据我们从创世记 25 章 27 节中收集到的属灵信息，我们会得出这样的结论，就是以扫是一个属世界的人，而雅各是神的儿女，是一个罪已经被洗净的完全人。你看，这有助于我们知道我们确实有正确的方法来解释圣经，因着神的恩典，祂向我们显明了这些事情。

创世纪 25 章 (16)

克弟兄于 2019 年 10 月 4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6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28 至 34 节：

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利百加却爱雅各。有一天，雅各熬汤，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以扫对雅各说：“我累昏了，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因此以扫又叫以东（“以东”就是“红”的意思）。雅各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以扫说：“我将要死，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呢？”雅各说：“你今日对我起誓吧！”以扫就对他起了誓，把长子的名分卖给雅各。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吃了喝了，便起来走了。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

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查考了第 27 节，神对这对双胞胎兄弟都作出了明确的陈述：“以扫善于打猎，常在田野；雅各为人安静，常住在帐棚里。”神在表达每个人在属灵上代表谁。以扫代表世界，因为“田地”象征世界。雅各是一个“安静的”人。我们看到“安静”这个词在提到约伯和其他人时最常被翻译成“完全”，指的是他们的罪被洗净了，他们在神眼中成了纯净、洁净和完全的人。雅各也住在帐篷里，这与神的子民在地上是寄居的和客旅有关。我们在世界上没有一定的住处，因为这个世界不是我们的家，但我们正朝着天上的城、新耶路撒冷和新天新地前进。

因此当我们审视这种语言的属灵含义时，我们就可以从其中看出这种语言支持并强调了，圣经是如何呈现神在爱雅各和恶以扫这两个人之间做出决定的整个概念的。雅各代表选民，而以扫代表那些神没有拯救的人，他们最终被留在自己的罪中灭亡。

这就提出了一个问题，我们在第 28 节里读到：“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利百加却爱雅各。”过了一会儿，我们将看到以撒要把父亲的祝福赐给他的一个儿子，他打

算把祝福赐给以扫，因为以扫是长子，这符合他爱长子的观点。以撒写照神，我们已经知道当亚伯拉罕试图把以撒当作活的祭物献上的时候，以撒写照主耶稣基督。但耶稣是神：“我与父原为一【英：我与父为一】。”因此以撒写照父，他最终会把祝福赐给其中一个儿子，而不是另一个儿子：“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我们知道雅各会得到祝福，但那不是以撒的本意。

记得我们查考了“野味”这个词，有意思的是以撒爱以扫的原因是因为他吃了以扫的野味。例如，我们在创世记 27 章 3 至 4 节：

现在拿你的器械，就是箭囊和弓，往田野去为我打猎，照我所爱的作成美味，拿来给我吃，使我在未死之先给你祝福。

那就是以撒对以扫说的话，以扫去出去打猎搜寻野味或美味。“美味”这个词也可以被翻译成“野味”，不管打猎到什么种类动物都可以做成美味，经上说那都是以撒所爱的：“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野味”这个词也出现在诗篇 132 章 15 节，它在那里被翻译成“粮食”。在诗篇 132 章 13 节里说：

因为耶和华拣选了锡安，愿意当作自己的居所，

锡安是耶路撒冷的另一个名字，因此耶和华拣选了锡安就是写照祂拣选了那些得救的人。“新耶路撒冷”城由得救的每一个人组成。所有的选民都是蒙拣选的。在诗篇 132 章 14 节里说：

这是我永远安息之所，我要住在这里，因为是我所愿意的。

这与我们知道的关于神建造“家”然后进入这个家中的概念完全吻合。祂建造了祂属灵的家，然后祂住在这个家中，也就是住在祂的子民中间。在启示录中，其中的章节告诉我们新耶路撒冷从天降下，并说神绝不会撇弃我们，也不抛下我们。我们是祂的子民，祂是我们的神，祂将与我们同住，我们是祂永远安息之所。然后在诗篇 132 章 15 节里说：

我要使其中的粮食丰满，使其中的穷人饱足。

这节经文里的“粮食”就是“野味”按个词。祂要使其中的野味丰满。

然后在诗篇 132 章 16 节里说：

我要使祭司披上救恩，圣民大声欢呼。

这是在选民和救恩以及神祝福野味的背景下。

顺便说一下，雅各给他的父亲带来了什么，尽管那是欺骗性的？雅各带来的是“野味”。是两只山羊羔。他不用去田野里。就在他们的宅院里，他的母亲做了以撒“所爱的美味。”于是他祝福美味、野味或粮食丰满，祝福雅各，因为他认为他是在为以扫祝福，但事实证明雅各得到了祝福。祝福与“野味”，吃或享用猎物的美味有关，然后宣告祝福。

因此以撒爱以扫，因为祂确实吃了他的野味，他完全期望通过吃以扫的野味而将长子的祝福赐给以扫。但在事情的计划中（我们知道神安排这些事情），神允许利百加策划这个计划，允许雅各执行这个计划。神完全清楚会发生什么事情。任何罪都是他们的罪。这不是神的罪，但神允许这件事的发生。归根结底，雅各成为“蒙拣选的人”并获得长子的权利符合神的话语和神的计划，因为他连同他所代表的人都重生了。

但再次，我们好奇：“如果以撒是父神的一个写照，为什么以撒要以这种方式爱以扫？”那么我们不得不说神爱未得救的人。以扫代表谁？他最终会因着他爱红豆汤而得到“以东”这个名字。以东的意思是“红色的”，但以东也与“亚当”或人密切相关。以扫是在最初创造时的人的写照，当神创造人时，神是否打算完全赐福给他，赐给他丰盛的粮食或野味，并神的儿子（长子）的所有的祝福呢？我们查考了路加福音中的家谱，其中提到亚当是“神的儿子”。亚当是神的儿子，是神在这个世界上创造的人中的长子，在他出生时他本应该获得长子的祝福，但是他没有。你看，这就是为什么以撒最初爱以扫并打算把长子的祝福赐给以扫。这是应当的。这是正确的。以扫是他的头生的儿子，然而，事情发展到了最后，以扫并没有获得长子的祝福。以撒把祝福赐给了替代者，雅各。

这一点正是在神的救恩计划中发生的事情，就是人类在起初应当得到祝福，但却把祝

福丢给了别的人——所有由雅各代表的人，神的选民。通过重生，他们成为了神的儿女并得到了祝福，而世界上属血气思维的人却没有得到祝福。

我们继续来看创世记 25 章 29 节：

有一天，雅各熬汤，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

这节经文里有一个非常有意思的词。它是单词“熬”。翻译成“熬”的这个希伯来单词的斯特朗编号是 #2102，我说这个词有意思是因为它在圣经里出现了十次，它只有一次被翻译成“熬”，我要给你细分一下这个词的其他翻译：1) 它四次被翻译成“狂傲”；2) 三次被翻译成“任意或擅自”；3) 一次被翻译成“擅敢”；4) 一次被翻译成“狂傲【同一个中文词，两个不同的英文词】”。所有这些其他翻译的意思都是相似的，从我能看到的内容来看，它们都与这样或那样的罪有关。所有我们要查考这个词出现的一些地方，我们先从出埃及记 21 章 12 至 14 节开始：

“打人以至打死的，必要把他治死。人若不是埋伏着杀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我就设下一个地方，他可以往那里逃跑。人若任意用诡计杀了他的邻舍，就是逃到我的坛那里，也当捉去把他治死。

第 14 节中的“任意”这个词使用在一个不好的语境中；任意与作恶和做了错事有关，它与一个人通过密谋计划用诡计杀害他的邻舍有关。

或者，我们在申命记 1 章 43 节里读到：

我就告诉了你们，你们却不听从，竟违背耶和華的命令，擅自上山地去了。

这是摩西在以色列人被神审判时说的话，因为（十二个探子中的）十个探子报恶信说他们无法战胜那地的居民，他们应该返回埃及。然后神审判了他们并且说：“按你们窥探那地的四十日，一年顶一日；你们要担当罪孽四十年，就知道我与你们疏远了。”这句宣判确实震惊了他们，“神啊，现在我们要顺服你，我们要按照你要求我们的去做，我们要上去，”但是太晚了。他们被告知不可以上去，但他们“擅自”上山地去了，他们被击退了。

你看，不按照神的方式去做事，而是擅自做一些事情，这就是罪，是错误的。

在申命记 18 章 20 节里说：

若有先知擅敢托我的名说我所未曾吩咐他说的话，或是奉别神的名说话，那先知就必治死。

在这节经文中，我们的单词是“擅敢”。一个假先知擅敢说预言，当然，当神没有对（他们）说话时他们擅敢托神的名说话，这涉及狂傲。在圣经完成之前，一个先知可以说：“我做了一个梦。我得到一个异象，”在圣经完成之前这种情况是有可能的，然而这是出于他们自己的头脑。或者在现今，任何人打开圣经并且说：“这是圣经的教导，”但他们没有遵循圣经的查经方法，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从而让圣灵来教导，那么他们就是在“擅自”说话或“狂傲的”说话，那是邪恶的。

或者我们可以翻到尼希米记 9 章，在那章“擅敢”这个词被使用了三次。在尼希米记 9 章 10 节里说：

就施行神迹奇事在法老和他一切臣仆，并他国中的众民身上。你也得了名声，正如今日一样，因为你知道他们向我们列祖行事狂傲。

“擅敢”这个词在这节经文里被翻译成“行事狂傲”，它在尼希米记 9 章 16 节也是这样被翻译的：

但我们的列祖行事狂傲，硬着颈项不听从你的诫命；

在尼希米记 9 章 29 节里说：

又警戒他们，要使他们归服你的律法。他们却行事狂傲，不听从你的诫命，干犯你的典章（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着），扭转肩头，硬着颈项，不肯听从。

这是非常一致的，不是吗？无论是擅敢托耶和华的名说话，或擅自上山地去，或用任意杀人，或悖逆神和行事狂傲，那都是罪和违背神的律法。

我们没有查考完所有的经文，但在其他经文中也是这么说的，但我们要再查考耶利米书 50 章 29 节中使用这个词的一处地方：

招集一切弓箭手来攻击巴比伦。要在巴比伦四围安营，不要容一人逃脱，照着他所作的报应他；他怎样待人，也要怎样待他，因为他向耶和华以色列的圣者发了狂傲。

在这段经文里它被翻译成“狂傲”，因此我们不得不怀疑因为我们必须考虑我们如何定义圣经中的单词。我们如何理解圣经中的一个单词？这是通过神在其他地方如何使用这个词来理解的。这个特定的词在创世记 25 章 29 节我们的经文被翻译成“熬”，它实际上在说：“熬汤”，但“汤”是一个从“熬”分离出来的词，它与“熬”有关。“汤”显然是从“熬”衍生出来的。它们都是同样的希伯来辅音，但“汤”比“熬”前面有希伯来文字母“Nun”，这似乎是“汤”与“熬”这两个词之间的唯一的区别。译者认为既然“汤”就是“熬”这个词，那么我们要查考一些使用“汤”这个词的经文。“汤”这个词只被使用了六次，其中两次使用在创世记 25 章里，但每次都与“汤”有关。因此译者认为，“因此雅各擅自熬了汤”或“雅各狂傲的熬了汤”，但这样讲没有意义。当然，他们知道这个词也知道这个词的用法，但基于“熬”和“汤”的接近程度，以及它们基本上是同一个词，他们认为“汤”一定是“熬”。然而希伯来文中有一个表示“熬”的词，那个词使用在列王纪下 4 章里，在那章也使用了“汤”这个词，我们将看到他们“熬”汤，那节经文中的“熬”这个词在索引里的编号是#1310，它使用在列王纪下 4 章 38 节中，“熬”这个词有十次被翻译成“煮”；六次是“煮”【另一个英文单词】；两次是“烤”；两次是“烤”【另一个英文单词】。如果有人要描述煮汤或炖菜，比如雅各正在熬的红豆，所以这是一个非常好的希伯来单词。我确信雅各当时在熬红豆，但从历史上看说他当时在“熬汤”是合适和正确的。他确实这么做了。

他熬了汤，当以扫进来时以扫闻到了香味，他想尝一尝。汤就在锅里煮着。在达成交易后，雅各给以扫盛了一碗熬好的或煮好的汤，但我们的问题是，“为什么神没有在创世记 25 章 29 节里使用希伯来单词#1310 的“熬”那个词？”换句话说，为什么不用熬或烤而是使用与“擅敢”或“狂傲”有关的一个词来说雅各熬汤。我不完全知道答案，但我认为我们至

少可以理解神试图表达的一件事是，雅各做的事情是有罪的。他做的事与狂傲有关；他想成为长子。他想获得长子的名分，这可能表达雅各有些嫉妒。否则雅各为什么会对接长的名分感兴趣。因为以扫是长子，长子的名分归以扫的是合法且正当的。

当然，也许任何双胞胎的人都会更好的理解这一点，特别是如果你生活在一个成为长子是非常重要的社会中，而你不得不为自己在母腹中的地位而感到遗憾——你出生晚了一分钟。你实际上是在抓住你哥哥的脚跟，因为你差一点就成为了长子。这可能只是几秒钟的事，但它会影响你的一生，包括你的命运、你的财富和一切。显然，雅各“行事狂傲的熬了汤”，因为神知道他的思想。他在自己策划阴谋，我们也读到利百加参与了其中。这只是猜测，但也许她操纵了雅各或与他谈论了这件事，因为利百加喜爱雅各，雅各还在她腹中时神就对她说：“大的要服侍小的。”她本可以一直在关注事态的发展，她本可以对雅各说：“你是要承受祝福的那一位。你是众人必服侍的那一位。”她本可以把这些事情告诉雅各，于是雅各看到了一个机会：“我要达成一笔交易，以扫要把他的长子的名分卖给我。”

我认为这是神在这节经文里使用被翻译成“熬”的这个词时唯一可以看到的事情。但是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就这个话题查考更多的内容。

创世纪 25 章 (17)

克弟兄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7 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 25 章 29 至 34 讲：

有一天，雅各熬汤，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以扫对雅各说：“我累昏了，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因此以扫又叫以东（“以东”就是“红”的意思）。雅各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以扫说：“我将要死，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呢？”雅各说：“你今日对我起誓吧！”以扫就对他起了誓，把长子的名分卖给雅各。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吃了喝了，便起来走了。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

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看到被翻译成“熬”的希伯来单词最常（10 次中有 9 次）被翻译成与骄傲有关的负面意思：“行事狂傲”，“骄傲”，“任意”或“擅敢”。雅各在与汤相关的事情上狂傲的对待汤。再次，是的，他熬汤或煮汤——但那不是重点。重点是神使用的是希伯来文编号为#2102 的这个词，这个词教导我们其他的一些事情。既然这个词使用在雅各身上，那么这个词就适用于他。他“行事狂傲。”

在我们上次的查考中，我们只是在一定程度上思考和猜测利百加在这次事件上扮演的角色。因为她从耶和华那里得到了一些预示，当她的双胞胎儿子在她腹中挣扎时主向她显明小儿子将得到祝福。雅各成了她喜爱的儿子，她爱雅各，她可能把这些事情“灌输进雅各的脑海中”。当然，告诉他耶和华对她说的话并没有错，但这些话进入到他的脑海里，他想要长子的权利，长子的名分。于是从我们可以了解到的一切资料来看，雅各出于他自己密谋了这个计划。他心里可能有太多的想法，但想要得到长子的名分是他脑海中想到的第一件事。

当我们有亲密的弟兄时，各种各样的事情都会发生。他们会做“交易”，比如“我为你

做这件事，但你必须为我做那件事。”这是很常见的，任何有弟兄的人，尤其是偶尔占你便宜的哥哥都知道这种情形。你们可以打牌或做各种各样的事情，如果一个兄弟非常想要另一个弟兄的东西...在雅各和以扫的案例中那就是汤。以扫从田野里回来，他可能在田野里呆上了好几天，也许打猎并不顺利，他又累又乏，他想要得到从锅里闻到的东西。锅里的食物闻起来太香了。雅各抓住了这个有利时机；他看到了机会，在创世记 25 章 30 节里开始了这件事情：

以扫对雅各说：“我累昏了，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因此以扫又叫以东（“以东”就是“红”的意思）。

这就是雅各行事狂傲的时候。圣经命令什么？圣经命令我们要“爱你的弟兄”。一个有爱心的弟弟（他有很多汤并看到他的哥哥虚弱的样子）可能会跟他开点玩笑，但最终，他会说：“好吧。给你，我给你盛一碗汤。”他不会附加任何条件，也不会讨价还价或说：“如果你给我 100 美元，我就给你这碗汤。”他不会售卖汤。但是，你看，这就是竞争、嫉妒和羡慕可能出现的地方，由于以扫是长子拥有长子的名分，雅各真的想要他哥哥长子的名分。因此雅各参与了夺取长子的名分这件事。通常，当我们读到这个记载时我们会认为这都是以扫的错，但是谁陷害了他？谁陷害他使他跌倒？那就是他的弟弟雅各，雅各在这件事上做错了，尤其是当我们读到以扫从田野里回来的时候。以扫是一个“属世界的人”，他很疲倦，因此神要求雅各（象征祂的选民）关心、照顾和深爱他的同胞。但是，神允许事情发生在这个世界上，基于我们读到的关于雅各的内容，我认为雅各在当时还没有得救。但是尽管如此，他是那位最初在对待汤上面行事狂傲的那位，正如我们在下一节经文，在创世记 25 章 31 节里读到的那样：

雅各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

这件事已经进入到一个全新的意义层面。现在不再只是两个年轻人的玩乐，一个弟兄拿另一个弟兄开玩笑。事实上，一开始可能只是轻松愉快的，雅各只是在开玩笑。但是当涉及到长子的名分和圣经中的这类事情时神是严肃的，神在倾听，正如祂一直以来所做的

那样，因为所有的事情向祂的眼睛和耳朵都是敞开的。神把发生在这两个人之间的历史的微小的“快照”记录下来，祂把这幅“快照”记录在圣经里让每个人都看见以扫是如何轻看他自己的长子的名分的。当然，我们可以看到在以扫眼中拥有长子的权利是一件非常微不足道的事情。

总之，在我们进一步探讨之前，我们要回到创世记 25 章 29 节：

雅各熬汤...

我提到过“熬”这个词在希伯来文索引里的编号是#2102, #2102“熬”也被翻译成“行事狂傲”和“擅敢或任意”等等词汇。“汤”这个词的编号是#5138，当你查考#5138 这个词，你把#5138 与希伯来单词“熬”并列时，你会看到除了“Nun”之外，它们的辅音都是一样的。只有一处不同，那就是字母“Nun”，然而，#5138“汤”总是以那种方式被翻译成“汤”。#5138“汤”与“#2102 熬”的用法不一样，#5138“汤”似乎与“狂傲”没有任何关系。

“#5138 汤”这个词出现了六次。它两次出现在创世记 25 章里，一次出现在哈该书 2 章 11 至 12 节：

“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你要向祭司问律法说，若有人用衣襟兜圣肉，这衣襟挨着饼，或汤，或酒，或油，或别的食物，便算为圣吗？”祭司说：“不算为圣。”

耶和华继续将这些圣物受到污染与祂自己的子民、以色列国联系起来，以色列国因着他们污染祂的话语或律法而在祂面前变得不洁净。我们可以在这段经文里看到“汤”这个词，我不知道这节经文中所有内容的属灵含义，但“汤”这个词使用在这里。

“汤”这个词其他三次的使用都出现在列王纪下中。在列王纪下 4 章 38 节里说：

以利沙又来到吉甲，那地正有饥荒，先知门徒坐在他面前，他吩咐仆人说：“你将大锅放在火上，给先知门徒熬汤。”

我要在这节经文里停一小会儿。我在上次查考中指出了这一点，翻译成“熬”的单词的编号是#1310，#1310 出现了许多次。它被翻译成“熬”有十次；“煮 boil”有六次；“煮 sod”

有六次；“烤 bake”有两次；“烤 roast”有两次。神本可以在创世记 25 章使用 #1310 这个词，但祂没有。#1310 这个词明确的指的是有一口锅，锅里有一堆食物，正在煮和烹饪。

在列王纪下 4 章 39 至 41 节里说：

有一个人去到田野掐菜，遇见一棵野瓜藤，就摘了一兜野瓜回来，切了搁在熬汤的锅中，因为他们不知道是什么东西。倒出来给众人吃，吃的时候【英：吃汤的时候】，都喊叫说：“神人哪，锅中有致死的毒物！”所以众人不能吃了。以利沙说：“拿点面来。”就把面撒在锅中，说：“倒出来，给众人吃吧！”锅中就没有毒了。

他们采集了一些东西——野菜、野瓜藤、野瓜——它们是有毒的，它们把它们放在锅里，他们吃了这些东西，但这些东西会杀死他们。锅里有致死的毒物。锅里的食物变成了一种混合物，它们非但不能滋养和有益于他们的身体，反而会毁了他们，他们会死去。但以利沙吩咐他们把面撒在锅中，它就变成了对他们有益处的并有助于他们身体的面。

当然，我们在这个案例上可以看到福音，因为“面”代表真福音，“生命的粮”主耶稣基督。当面被添加进来后，他们就可以享用、吃并活着——不再有死亡。所以这就是福音的一个清晰的写照。

当我们看到雅各“熬”汤时，我不知道如何将汤就是福音的这个概念联系起来。我没有说汤与福音有关，我只是指出“汤”这个词在其他地方是如何使用的。我们确实知道当以扫吃下汤时，从属灵上说那就如同“锅中有致死的毒物”，因为他失去了长子的名分。当他卖了他自己的长子的名分时这就给他带来了属灵上的灾难。重复一遍，以扫是人类、亚当、以东、人的一个象征。当人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时他就因着犯罪而失去了他的长子的名分。

有意思的是以扫因着吃了某物而失去了他的长子的名分，亚当和夏娃代表人类失去了长子的名分，因为亚当是我们的领袖，他们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所以这是人的“胃口”，他渴望这些东西。当然，在伊甸园里还有更多的东西。有一个会变得聪明“像神一样”

的承诺，但尽管如此，他们吃了一种食物。

我们继续。再次在创世记 25 章 29 至 30 节里说：

有一天，雅各熬汤，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以扫对雅各说：“我累昏了，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因此以扫又叫以东（“以东”就是“红”的意思）。

“累昏了”这个词似乎指向了某人需要救恩。例如，在诗篇 63 章 1 节里说：

神啊，你是我的神，我要切切地寻求你；在干旱疲乏无水之地，我渴想你，我的心切慕你。

“累昏了”这个词在这段经文里被翻译成“疲乏”。

此外，在诗篇 143 章 6 节里说：

我向你举手，我的心渴想你，如干旱之地盼雨一样。（细拉）

再次，“累昏了”这个词在这节经文里就是干旱之地。

在箴言书 25 章 25 节里说：

有好消息从远方来，就如拿凉水给口渴的人喝。

好消息就是福音，我们的单词“累昏了”也被翻译成“口渴”。

我们再来看一节经文，在以赛亚书 32 章 2 节：

必有一人像避风所和避暴雨的隐密处，又像河流在干旱之地，像大磐石的影子在疲乏之地。

“累昏了”在这节经文里是“疲乏”这个词。所以我们看到一处疲乏、干旱之地，以扫需要从汤中得到营养，我们已经看到汤是如何指向福音的。所以以扫需要救恩，但对他来说，这碗汤更像“锅中致死的毒物”。强调一遍，雅各在这件事上做错了。

这与雅各生下儿子们之后发生的事情是类似的概念，当时他们对示剑奸污他们的妹子底拿感到非常愤怒，于是他们想出了一个计谋，制定了一个计划。他们告诉示剑人，“你

们必须成为犹太人，给自己行割礼，然后我们才能允许底拿嫁给这个示剑人，你们就会成为我们的一部分，我们也会成为你们的一部分。”示剑人同意了，他们确实给自己行割礼了。到了第三天他们身体虚弱的时候，雅各的两个儿子来到城里并杀了所有的男性。这是一件令人痛心的事情，因为示剑人同意行割礼，这是对顺从神的旨意的描绘，因为行割礼是神当时命令所有人接受割礼并跟从以色列的神。但尽管这些外邦人愿意并顺服到行割礼的地步，他们最终还是被毁灭了。

所以在雅各和以扫的事件中，以扫想要汤，但雅各使用汤作为一种武器来夺去他长子的名分，雅各在创世记 25 章 32 节里说：

以扫说：“我将要死，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呢？”

为什么以扫说他将要死呢？当然他没到那种程度——他夸大其词了。但我们都说过这样的话，只是因为太累太疲乏了。也许我们度过了非常漫长的一天或非常劳累的一天，我们筋疲力尽，我们可以说：“我感觉我要死了。”

但是，事实上，经上说：“我将要死”不是最好的翻译方式。字面上，这句话应该翻译成：“我要死了。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呢？”他说：“我要死了，”这与他将要死是不同的意思。换句话说，以扫并不是说他马上就要死了，而是说：“我是一个人，我是人类，我们都会死，所以当我死的时候，这长子的名分有什么用呢？得到神的祝福又有什么用呢？”你看，人们在听到福音时也是这样的心态。听过福音的人就听过神的律法，在神的律法神命令这些事情：“你应该这样来生活。在我的话语面前谦卑自己。跟从我的话语。听从我的话。跟从主耶稣基督，戒除罪中之乐。从肉体的情欲和世上的事物中回转和悔改，因为它们是没有益处的。”这是圣经的信息，而世人的反应往往是这样的：“看，我要死，我活在世上的时间不多了，因此只要我还活着，我就要吃喝玩乐。”我们记得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 29 至 32 节里的陈述：

不然，那些为死人受洗的，将来怎样呢？若死人总不复活，因何为他们受洗呢？我们

又因何时刻冒险呢？弟兄们，我在我主基督耶稣里指着你们所夸的口极力地说，我是天天冒死。我若当日像寻常人在以弗所同野兽战斗，那于我有什么益处呢？若死人不复活，我们就吃吃喝喝吧！因为明天要死了。

使徒保罗在神的启示下说的内容是：“如果圣经中关于复活和未来永生的论述不是真实的，那我们为什么要放弃世界上的万物，放弃周五周六晚上吃喝玩乐的乐趣呢？如果我们过着攻克己神的生活，克制肉体、控制欲望和肉体想要的东西，如果我们远离它们，按照神希望我的方式生活，但如果圣经中关于死人复活和将来生命的论述不是真的，那这有什么好处呢？有什么益处呢？如果死人不复活，那我们就吃吃喝喝吧，因为明天我们就死了。”

你看，归根结底，长子的权利，长子的名分与永生有关。它关系到从父神那里获得属灵的祝福和永生。这就是以扫失去长子的名分在属灵上的最终指向的内容。所以以扫几千年前坐在这个厨房里，他代表人类说话。人从神那里得到长子的名分：你将活着；你将得到祝福；你可以信靠神；只要跟从祂。

但他却不信靠神。他不相信这些事情：“我将要死，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呢？”这句话的意思是，“如果是这样的话，长子的名分有什么益处呢？我将要死。我死了就不能吃、不能喝也不能快乐了。”你看，这句话描绘了对永生神以及祂的应许——赐给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他们得到那地作为永远的产业的应许，缺乏信心和信念的观点。因此这就是以扫的错误。这就是以扫失败的地方，结果他确实失去了长子的名分。

创世纪 25 章 (18)

克弟兄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8 讲，我们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31 至 34 节：

雅各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以扫说：“我将要死，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呢？”雅各说：“你今日对我起誓吧！”以扫就对他起了誓，把长子的名分卖给雅各。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吃了喝了，便起来走了。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

我们一直在阅读这些经文，看到雅各并不是无辜的。在这种情况下他不是无辜的。记得在第 29 节，耶和华说雅各“行事狂傲”，那节经文说雅各“熬汤”，“熬”这个词在其他地方以负面的方式被翻译，“熬”与“狂傲”或擅自或擅敢有关。所以雅各不应该向他的哥哥提出这个交易。这是他做的一件有罪的事情，但是他就这么做了。人们一直在做有罪的事情，神的选民也不例外。我们是“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我们曾经都在罪恶中。雅各在这个特定的时期似乎处在他的罪中，但神仍旧怜悯了他，因为雅各在他出生之前就被拣选了。我们从圣经里得知在永恒的去，在世界存在之前他就被拣选了。他的罪已经被担在主耶稣身上了。神解决了这个问题，他知道雅各要做的一切可怕和严重的事情，也知道祂拣选要拯救的所有其他人的罪。

神不会向圣经的读者隐瞒祂子民的罪孽。我们看到大卫王犯了通奸和谋杀的罪，他将拔示巴的丈夫送入战场最激烈的地方，这就导致赫人乌利亚死于敌人的手，但大卫是真正的幕后黑手。因此在得救之后，选民也不是无辜的。即使雅各那时已经得救，那不意味着他已经停止犯罪。当我们重生时我们确实会在我们新的、重生的灵魂中不再犯罪，那个灵魂不可能犯罪。这是一个完美的灵魂，它将一直保持完美的状态，但我们仍旧有肉体，所以那就是为什么约翰一书提出了看似矛盾的观点：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罪，我们就是说谎的。

然后在后两章经文说凡重生的就不犯罪，而理解这个概念的唯一方式是认识到神有一个两个阶段的救恩计划。首先，祂拯救了灵魂，使灵魂在其复活的状态中没有罪，然后在最终之日祂将在复活的被提中拯救身体，祂将把我们有罪的身体改变成新的属灵的身体，新的属灵身体的状况将与神拯救我们时我们的灵魂处于同样的状况。

因此无论如何，认识到雅各卷入一场欺骗和卑鄙的事情是没有问题的。他一点也不爱他的弟兄。他试图用诡计从他弟兄那里获得长子的名分，因为显然他感到心里不平衡的是他差一点就能得到这份权利了，在他们出生的时候他紧紧的抓住他弟兄的脚跟，然而，他却没有得到这份权利。于是他看到了机会，他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

如果他们以前在其他情况下有过这样的讨论我不会感到惊讶，也许以扫甚至拒绝过他。也许雅各以前也提出过这样的条件。神没有赐给我们关于这两个人之间历史的所有信息。祂只是为了祂自己的目的赐给我们一些零碎的信息。在这次事件中，在这一天以扫可能身体非常疲惫，精神也疲惫乏力，于是以扫在创世记 25 章 32 节里说：

以扫说：“我将要死，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呢？”

如果你还记得，在我们上次的查考中我指出以扫的字面上的陈述应该读成：“我要死了。”这对每个人来说都是如此，不是吗？你会死，我会死，如果有足够的时间，如果主在我们死前不毁灭这个世界，那么我们会死。然而，这句话非常有启示性，它真正抓住了属血气之人的心态。记得我们翻到了哥林多前书 15 章，那是“复活的篇章”，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 32 节里说：

我若当日像寻常人在以弗所同野兽战斗，那于我有什么益处呢？若死人不复活，我们就吃吃喝喝吧！因为明天要死了。

我在明天或很快就要死了，因此为什么要克制呢？我们吃吧。我们喝吧。我们开心快乐吧！我们来尽情狂欢享受这个世界上的事物吧。我们来尽情欢乐吧，因为时间有限。你看，圣经在拯救的日子向人呈现的整个理念是，你不知道自己在今天、明天还是下星期会

死去，因此你最好认真对待神。在那一天到来之前，去到主的面前恳求祂怜悯你。但是你看，属血气的思维颠倒了这个观念，他们不关注时间的短暂和即将到来的毁灭。不——他们只关注世界和其上的欢乐，他们认为“我只有一点时间了，所以我最好趁着还有时间的时候尽情享受快乐。”以扫呈现出的就是这样的心态。

我们知道以扫也犯了罪。雅各和以扫这两兄弟代表了人类：“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神在罗马书 9 章里强调在行善和行恶之前，神就做出了拣选——拣选不在乎人的行为。这是因为当我们把人作为一个整体来看时，没有人是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一个人行善。世人都行了恶。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因此神不可能因为雅各行了善而拣选他，因为雅各和以扫一样都是罪人，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里看到他们两人的罪都暴露无遗。

神在希伯来书 12 章里对以扫进行了评论，在这段经文中神讲到管教和祂如何管教祂收纳的每一个儿子，并引出了对以扫的讨论。让我们从希伯来书 12 章 14 至 17 节中一探究竟：

你们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又要谨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恐怕有毒根生出来扰乱你们，因此叫众人沾染污秽。恐怕有淫乱的，有贪恋世俗如以扫的，他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后来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竟被弃绝，虽然号哭切求，却得不着门路使他父亲的心意回转。这是你们知道的。

在最后两节经文中，神对创世记中两个不同的章节进行了评论。第 16 节事对我们正在查考的章节创世记 25 章的评论；第 17 节是对创世记 27 章的评论，当时以撒决定把祝福赐给以扫。但请注意神如何将这两者结合到一起。我要再次阅读希伯来书 12 章 16 节：

恐怕有淫乱的，有贪恋世俗如以扫的，他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

然后你可以看到这句陈述与希伯来书 12 章 17 节的下一节经文的关系：

后来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竟被弃绝...这是你们知道的。

当然，神在观察和观看，祂看到以扫蔑视和轻看长子的名分，那就是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 34 节里读到的内容：

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吃了喝了，便起来走了。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

以扫卖掉的东西价值不菲，至少在属灵领域的象征中价值极贵。这件物品象征着与神的正确关系，象征着神对他的祝福，而他却几乎白白地卖掉了它，“因一点食物，”正如希伯来书 12 章 16 节描述一碗红豆汤时所说的那样。那只是“一点食物”，只是一份美味的热餐而已。“给你吧，”雅各把美味的食物放在他面前，以扫很快就吃了，因为他太饿了。祂蘸了蘸食物，吃掉了最后一滴。是的，他得到了他所期望的一切，整碗红豆汤，然后他“就走了”。他“走了”，显然，他没有太在意为了一碗红豆汤而失去了长子的名分，直到我们在创世记 27 章里看到他期望得到长子的祝福。以撒曾对他说：“去为我打猎，照我所爱的作成美味，我好给你祝福。”以扫就出去了。一切都很好。一切都很好。出去打猎做成美味会影响得到长子的祝福吗？但神记得这件事，神允许事态的发展，让利百加和她对雅各的指示来欺骗他的父亲以撒并取代以扫，得到本应该属于以扫的长子的权利。

但以扫轻看了长子的名分。当然，我们为他感到遗憾。我们也可以为亚当和夏娃感到遗憾，因为他们曾拥有与神建立适当的、良好关系的所有祝福。他们曾拥有一个新地球。他们曾拥有任何人想要的一切。他们被造时是好的，当时世界上的一切都很好。动物们也是好的。那时还没有罪。没有死亡。然后蛇来到并欺骗了夏娃，她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并把它给了她丈夫，祂丈夫也吃了。看看发生了什么！只是犯了一个小嘴。只是咬了一小口那种水果，不管是哪种水果。当然蛇的承诺是如果他们吃了那棵树上的果子，他们就会“知道善恶”。蛇兑现了“知道善恶”的承诺，我们必须承认这一点，因为我们都非常了解恶，尤其是我们这些被神拣选的人，并且生活在末时的这个时期，当前“邪恶”在全地上极度泛滥，这是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我们对什么是邪恶有着非常清晰的认识，有时我们只想闭上眼睛、捂住耳朵并且说：“主啊，求求你，不要再这样了——我们不想再认识邪恶了。

邪恶太可怕、太丑陋、太肮脏、太败坏了。主啊，我们公义的灵魂或义心为世上的一切天天被世界上的一切罪恶所困扰，而这一切（最初）都是因着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造成的。”

以扫犯了类似的错误，他追求眼目的情欲、今生的骄傲和一碗汤带来的当下的满足，他轻看长子的名分蕴含的荣耀和尊荣。“哦，长子的名分在遥远的将来，但美味的汤就在我面前的桌子上，我可以享用它。”他就那么做了，然后他就走了。那就是他卖掉他的长子的名分的原因，我们只能说我们知道这种感觉。我们知道在面对按照神的方式做事或做违背神的意愿的事并得罪祂时，做出这样的决定是多么的痛苦。我们一次、一次、又一次的做了这样的事。所以我们不能站在审判者的角度来看待以扫。我们认识到处于有罪状况中的愚昧，我们认识到我们也做了同样的事情。

我们从雅各身上看到了自己，他欺骗了他自己的哥哥，操纵了他自己的哥哥使他走向了那个方向给自己带来了羞辱。

我们来看看圣经对长子的名分说了什么，因为创世记 25 章几次提到了长子的名分。这一整章都是关于卖了长子的名分。单词“长子的名分”的斯特朗编号是#1062，它出现在申命记 21 章 15 至 17 节中：

“人若有二妻，一为所爱，一为所恶，所爱的、所恶的都给他生了儿子，但长子是所恶之妻生的，到了把产业分给儿子承受的时候，不可将所爱之妻生的儿子立为长子，在所恶之妻生的儿子以上；却要认所恶之妻生的儿子为长子，将产业多加一份给他，因这儿子是他力量强壮的时候生的，长子的名分本当归他。”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在第 17 节里看到另一个希伯来单词“长子”。在第 17 节里有两个不同的希伯来单词都被翻译成“长子”。第一次使用的“长子”这个词的编号是#1060，第二次使用的“长子”那个词的编号是#1062，#1062 长子就是在创世记 25 章里被翻译成“长子的名分”的我们的单词。我们可以看到“长子的名分本当归他”这种陈述是如何与长子的长子

联系在一起的。长子拥有长子的名分。

有意思的是，这些经文与雅各后来的人生经历非常吻合，随着我们进一步查考创世记，雅各最终娶了两个妻子，利亚和拉结两姐妹。利亚给雅各生了六个儿子，包括长子流便。当利亚生下她的孩子时，她被主感动发表了她被恨恶的陈述，当她的儿子出生时，她说：“现在我的丈夫必爱我。”因此流便是被恨恶之人的儿子。一方面，（曾一度不孕）的拉结最终生下了约瑟，约瑟是被爱的妻子的长子。因此情况是雅各应该把长子的祝福、长子的名分赐给流便，因为他是长子，尽管他是被恨之人的儿子。然而，结果却是流便没有得到长子的祝福。他失去了长子的祝福，约瑟的儿子或约瑟自己得到了长子福分的祝福。我们可以在创世记 49 章 1 至 4 节看到这方面的讨论：

雅各叫了他的儿子们来，说：“你们都来聚集，我好把你们日后必遇的事告诉你们。雅各的儿子们，你们要聚集而听，要听你们父亲以色列的话：“流便哪，你是我的长子，是我力量强壮的时候生的，本当大有尊荣，权力超众，但你放纵情欲、滚沸如水，必不得居首位，因为你上了你父亲的床，污秽了我的榻。

流便与雅各的一个妾发生了性关系，所以他就以这样的方式上了他父亲的床。这让我们想起了哥林多前书 5 章 1 节：

风闻在你们中间有淫乱的事。这样的淫乱连外邦人中也没有，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继母。

使徒保罗的审判是把这样的人交给撒旦，毁灭他的肉体。我们以前查考过这个概念，我们看到这是当审判从神的家起首时神把有形教会交给撒旦来统治，以毁灭有形教会自己的一个象征和写照。

流便是类似的情形，这种情形甚至连外邦人都很少听说，因此他做了一件非常糟糕的事情，就是与他父亲的妻子同寝。我们在历代志上 5 章 1 至 2 节里读到：

以色列的长子原是流便，因他污秽了父亲的床，他长子的名分就归了约瑟；只是按家谱他不算长子。犹大胜过一切弟兄，君王也是从他而出，长子的名分却归约瑟。

“长子的名分或长子”这个词就是我们在创世记 25 章里查考的“长子的名分”那个词。我们再次发现关于雅各儿子们的长子的名分的奇怪的情况。不仅雅各自己是在极不寻常和欺骗的情况下得到长子的名分的，他自己的儿子们也是如此；他最终把长子的名分赐给了约瑟，而不是流便。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进一步探讨这个话题。

创世纪 25 章 (19)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纪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纪 25 章第 19 讲，我们将要阅读创世纪 25 章 33 至 34 节：

雅各说：“你今日对我起誓吧！”以扫就对他起了誓，把长子的名分卖给雅各。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吃了喝了，便起来走了。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

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来查考几千年前发生在雅各和以扫这对双胞胎兄弟家中的这一历史事件。当以扫从田野里回来时，他疲惫不堪快要晕倒了。他非常饥饿和劳累，他不想为自己做任何事情。当时雅各正在熬汤，雅各与他达成了一场交易，他本不该这样做，但是他做了这件事。在这场交易的过程中，雅各行事狂傲，但是以扫接受了他提出的条件，这是以扫不应该做的事情，他犯了罪。他轻看了他的长子的名分，卖掉长子的名分是一件极其重要的事情，因为长子的名分与赐给亚伯拉罕和以撒的应许，就是一个后裔的应许和承受土地的应许完全相关。我们记得在创世纪 17 章 8 节里说：

我要将你现在寄居的地，就是迦南全地，赐给你和你的后裔，永远为业。我也必作你们的神。

当然，这是一个与新天新地有关的属灵的应许，而迦南地写照新天新地，但它是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以撒是亚伯拉罕的后裔，这个后裔指向了（单数的）后裔，主耶稣基督。所有的后裔（复数的）在基督里都被算作后裔并成为应许的接受者。所以有关长子的名分的一切内容都与长子要得到了产业有关。长子要得到一份“双份的产业”。但在以扫看来，长子的名分不算什么。记得我们在希伯来书 12 章里读到，神在希伯来书 12 章 16 节对以扫轻看长子的名分的整个情况的评论：

恐怕有淫乱的，有贪恋世俗如以扫的，他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

一点食物。以扫对长子的名分的估算多么低啊！在历史上，我们有时会听到这样的交

易，比如印第安人出售曼哈顿，据说他们售卖曼哈顿是为了换取饰品。或者，俄国人把阿拉斯加卖给美国人。俄国人得到的远远不止于饰品，但考虑到这块土地所拥有的价值，美国人还是以非常低廉的价格买下了它。那么雅各用一些红豆和面包做成的汤来购买长子的名分怎么样呢？“一点食物或一口肉”，这就是神对买下长子的名分的成本的描述。在这场交易中以扫什么也没有得到，还有比这更糟糕的交易吗？事实上，即使他得到了一切，他达成了一笔更好的交易，得到了金银、土地和牲畜，以及其他所有的东西，他最终还是一无所有，因为这一切都会像这个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那样永远消失，因为这个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虚空，那就是主耶稣在马太福音 16 章 24 至 26 节里发表的观点：

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生命”或作“灵魂”。下同），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英：灵魂】，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英：灵魂】呢？”

有些人比以扫更会讨价还价：“哦，我不会为了一碗汤卖掉我的长子的名分。那太愚蠢了。给我一百万美元吧。”所以这就是他们在追求金钱时所追求的东西。或者其他人可能说：“哦，只要给我生活中美好的事物，一栋漂亮的房子和一个家庭就行了。”他们终其一生都在追求这些东西。无论交易的物品是什么，无论交易的物品有多么大或多么小（像一碗汤一样），那都是一样的事情。“人若赚得全世界...有什么益处呢？”去吧，拥有全世界。在现今，我认为神已经通过互联网以某种方式实现了这一点，一切都触手可及，你可以通过眼目的情欲和你想要体验的任何事物来看到、听到和体验到，这一切都可以在瞬间完成。但这只是完全的虚空——什么都不是。什么都没有。

美食随风飘散。当你拥有丰富的经历并参观了遥远的地方时这一切都毫无意义。因此你对经历过的这些事情有记忆，但过了一段时间记忆就消失了。甚至对它的记忆也什么都不是。那些记忆毫无价值。它们一无是处。那些记忆也会从你身上夺去。圣经说当一个人死亡时，“他所打算的，当日就消灭了。”那么追求这些东西、挑选和偏爱世界上的事物，

在你享受和分享它们之后，在过程结束后你仍然一无所有，这有什么价值呢？

另一方面，如果神赐给我们一个新心和新灵，使我们成为“长子的会所或长子的教会”的一部分，在那里我们得到我们的新复活的灵魂，我们与基督同作后嗣，我们拥有永远的产业和永生的应许，丰盛的属灵祝福将永远的洒在我们身上。但我们没有在短暂的时间里享受这个世界的罪中之乐，而是在挣扎，我们有许多磨难和苦难，我们常常被击倒，我们的灵魂每天都在烦恼。这是真的。但是与“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相比，这点痛苦又算什么呢？它微不足道。没有可比性，因为神赐给我们的产业价值极大。你可以把整个世界堆放在一个天平上，其中装载着你心中所有的欲望、渴求和贪恋，而在另一个天平上，放上你永生的灵魂（如果神怜悯了你），然后称出两者的重量。那么灵魂无疑将拥有更重的重量，即使你拥有一千个世界，它们都各自有自己的时间长度，它们将走完它们的时间旅程，最终会来到最后一天。那么就忘了世界吧——世界是无价值的。最终，追求世界上的事物是一件虚空、空洞和毫无价值的事情。因此这碗汤确实以准确的方式描绘了这个世界上的一切。有些人在读到这段记载时可能说以扫卖掉他长子的名分的代价太低了，但神要表达的意思是这碗汤代表了在这个世界上你能渴望的一切事物，无论以扫用长子的名分换来什么，它们归根结底都是一样的事情。这碗汤很快就会消失并被忘记，其他一切事物也是如此。

所以以扫低估了他的长子的名分，这正是耶和华在创世记 25 章 34 节里继续说这句陈述的一个原因：

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吃了喝了，便起来走了。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

“轻看”这个词在索引里的斯特朗编号是#959，它出现在撒母耳记上 2 章 27 至 29 节：

有神人来见以利，对他说：“耶和华如此说：‘你祖父在埃及法老家作奴仆的时候，我不是向他们显现吗？在以色列众支派中，我不是拣选人作我的祭司，使他烧香，在我坛上献祭，在我面前穿以弗得，又将以色列人所献的火祭都赐给你父家吗？我所吩咐献在我居

所的祭物，你们为何践踏？尊重你的儿子过于尊重我，将我民以色列所献美好的祭物肥己呢？’

耶和华在向以色列的大祭司、以利说话，他的儿子们行恶。如果你读过本章的前面部分，你会发现他们做了各种可怕、罪恶的事情，而以利没有纠正他们。因此神在对他们的父亲、以利说话，祂在撒母耳记上 2 章 30 节里说：

因此，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说：‘我曾说，你和你父家必永远行在我面前；现在我却说，决不容你们这样行。因为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视我的，他必被轻视。

他们藐视神的诫命和律例以及神设立的祭司的职分，他们不以任何方式尊重祂。因此神“轻视”他们，在他们轻视祂时，祂也轻视他们，这是同样的概念。

请注意“轻视”这个词，这个词可以很恰当的适用于以扫轻看他的长子的名分。以扫“轻视”他的长子的名分。为了给予应有的尊重，他会更加重看长子的名分，一旦雅各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他就回应说：“不要拿那种东西来换取我的长子的名分。我会挨饿，或者自己去找点吃的。”以扫甚至不会考虑雅各的要求。但他确实听了和考虑了，他真的卖掉了他长子的名分，因为他轻视它。在轻视的同时他就轻看了它。

我们也在历代志下 36 章 14 至 16 节里读到：

众祭司长和百姓也大大犯罪，效法外邦人一切可憎的事，污秽耶和华在耶路撒冷分别为圣的殿。耶和华他们列祖的神，因为爱惜自己的民和他的居所，从早起来差遣使者去警戒他们。他们却嘻笑神的使者，藐视他的言语，讥诮他的先知，以致耶和华的忿怒向他的百姓发作，无法可救。

在这段经文中，神在总结悖逆的以色列全家在他们整个历史上的反应。祂通过使者、先知差遣祂的话语，然而他们藐视祂的话语。他们藐视耶利米、以西结和米该雅等真正属神的人宣告神要他们传讲的事情。这些先知受到了虐待。他们被投进监牢里，各种可怕的事情发生在神的先知身上，他们是神的话语的使者。所以“藐视或轻看”这个词帮助我们明白轻看一个人长子的名分意味着什么。

当未得救的人面对并接触圣洁的事物，神的话语和圣经展现出来的属灵的真理时，伴随他们而来就是轻视的心态和性格。在我们这个时代，福音信息在拯救的日子里传播；传播的是关于人的罪的信息；神的忿怒因着他们的罪而临到他们的信息；表明他们没有多少时间的信息；圣经的开启显明了审判日，当时间流逝时天堂的大门关闭了，不再有得救的可能性了。许多自称是神的子民的人轻视神的话语。他们犯了更大的错误，因为他们本应该更明白神的话语。但世界上未得救的人或“以扫们”藐视神的话语。当神说：“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时，以扫就代表了那些未得救的人。你看，未得救的人也有机会到主那里去寻求祝福和长子的名分，如果他们是神的选民，他们就会在从死里复活的主耶稣基督的位格里找到长子的祝福。他们也被算作长子。相反，他们嘲笑神的使者：“没有人知道那日子或时辰！把信息从我身边拿走。”他们撕毁了传单，等等。这是人们的典型表现。我们知道当耶稣差遣七十人时，祂在路加福音 10 章 16 节里说：

又对门徒说：“听从你们的就是听从我；弃绝你们的就是弃绝我；弃绝我的就是弃绝那差我来的。”

以扫的情形就是这样的，他弃绝了他的长子的名分。但他没有弃绝雅各的一碗汤。归根结底，他在弃绝神，因此神的忿怒临到他身上也就不足为奇了。

我们在玛拉基书 1 章 6 至 9 节里读到：

“藐视我名的祭司啊，万军之耶和华对你们说：儿子尊敬父亲，仆人敬畏主人；我既为父亲，尊敬我的在哪里呢？我既为主人，敬畏我的在哪里呢？你们却说：‘我们在何事上藐视你的名呢？’你们将污秽的食物献在我的坛上，且说：‘我们在何事上污秽你呢？’因你们说，耶和华的桌子是可藐视的。你们将瞎眼的献为祭物，这不为恶吗？将瘸腿的、有病的献上，这不为恶吗？你献给你的省长，他岂喜悦你，岂能看你的情面吗？”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现在我劝你们恳求神，他好施恩与我们。这妄献的事既由你们经手，他岂能看你们的情面吗？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

创世记 25 章 34 节里我们的单词“轻看”在这段经文里是“可藐视的”那个词。在这段经

文里神再次表明他们藐视祂的诫命、律例和律法，以及维持公义和圣洁标准所必须采取的行动方式。以色列的祭司们藐视这些事情，因此他们就是在藐视神。

当然，新约教会及其他们的牧师、长老、执事和属灵领袖同样藐视神的律法关于教会运作、福音的教导、圣餐和洗礼的圣洁标准。他们对圣经中关于这些事情说的内容进行删减，例如暗示或直接陈述，暗示通过参与圣餐可以获得恩典，或通过水的洗礼等等可以获得救恩。这一切都是对福音的玷污。这就是“药膏里的苍蝇”和神的恩典一次又一次的变成了人的行为。福音被会众里那些属血气思维的人歪曲、扭曲和更改，他们不是神爱的人——他们是麦子中的稗子。

我们再来看看俄巴底亚书中关于以东（以扫）的一段经文。在俄巴底亚书 1 章 1 至 4 节里说：

俄巴底亚得了耶和华的默示。论以东说：“我从耶和华那里听见信息，并有使者被差往列国去，说：起来吧，一同起来与以东争战。我使你以东在列国中为最小的，被人大大藐视。住在山穴中，居所在高处的啊，你因狂傲自欺，心里说：‘谁能将我拉下地去呢？’你虽如大鹰高飞，在星宿之间搭窝，我必从那里拉下你来。这是耶和华说的。

这是对以东的审判，以东被人大大藐视。他心里狂傲，自高自大。我们知道以扫是雅各的双胞胎哥哥，以撒的儿子，亚伯拉罕的孙子。他们在当时是神的子民，在当时神与这个家族来往，以扫或以东在圣经里经常用来描述与真福音和圣经中真神有关的那些人。因此我们在希伯来书 12 章里看到，在神说以扫是一个贪恋世俗的人，他因一点食物把长子的名分卖了之后，下一节经文说以扫仍然寻求祝福，流着眼泪切切的寻求。神在表明他不会得到祝福。他是被恨的，他要被永远的毁灭。那基本上就是神说的意思，这将对未得救的人的最终审判，以扫代表了他们。是的一一有那么一天他们会藐视长子的名分。有那么一天他们会失去祝福。然后会有一个审判的时刻和毁灭的时刻，到那时他们将不复存在并被消灭。他们不会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他们不会意识到他们失去了什么，我们可以为此而感恩，但通过经历这一切，他们将“知道”耶和华的审判。

